

中外名人传记百部

ZHONG WAI MING REN ZHUAN JI BAI BU

海瑞传



北京圣碟科贸有限公司制作

中国名人传记

海瑞传

X X X 编著

目 录

一、起家.....	004
宦宦世家.....	004
母子相依.....	006
少年志大.....	009
郡庠求学.....	012
圣贤再世.....	016
乡试中举.....	019
初论治黎.....	025
再论治黎.....	028
义救民女.....	031
二、宰邑.....	034
治学有道.....	034
指点江山.....	038
丈田平徭.....	043
减政节支.....	046
兴学筑城.....	051
怒责恶少.....	054
青祠首辅.....	057
巧挡钦差.....	060
无愧本职.....	064

兴国发威.....	066
三、断案.....	070
砍柴伤人.....	070
菜园石板.....	073
兄弟争山.....	076
盗鱼丧命.....	079
三两白银.....	082
争抢稻谷.....	085
坟地归谁.....	088
执法必严.....	091
四、危言.....	095
备棺上疏.....	095
嘉靖初治.....	098
大礼之争.....	102
宫女造反.....	106
方术皇帝.....	109
争上符瑞.....	112
誓死为国.....	115
徐阶救臣.....	119
复职出山.....	122
五、抚吴.....	126
徐阶退田.....	126
行条鞭法.....	130

疏通淞江.....	133
禁绝迎送.....	136
节约为本.....	141
整饬军务.....	146
重振民风.....	149
千金劾海.....	154
六、留宪.....	158
居家赋闲.....	158
重新出山.....	162
执法惟重.....	165
禁革应票.....	168
进士申辩.....	171
清白离世.....	175
精神永存.....	179

一、起 家

宦宦世家

公元1513年（明武宗正德八年），农历十二月二十七日，广东琼山（今海南琼山）一个普通宦人家里人来人往，忙碌异常。乡里的小官吏海瀚更是坐卧不宁。突然，一声响亮的啼哭从里间传出。接生婆走出门来，冲着海瀚老爷直作揖，“恭喜，恭喜，老爷得了个少爷。”全家人一阵欢快的啧啧声，纷纷过来向老爷表示祝贺。

数日后，海瀚同夫人一起商量如何给孩子取名。老爷说，中年得子，是我们的幸运，是个好兆头。孩子生下来眉目清秀，哭声响亮，看来将来会有出息。咱给他取个名叫瑞吧。瑞，吉祥的意思，寄托了海家对这个孩子的无限希望。海大人显然是期望这个孩子能够重振家业。他们还给孩子取了个字，叫汝贤，无非是让孩子全面掌握仁、义、礼、智、信的精髓，成为一个正人君子。他们没有想错，这个孩子不仅为海家争回了名声，还成了长久被人纪念、受人尊敬的历史人物。

宋朝时，海瑞的先祖海倅任军队的指挥，带兵从

福建来到广东，以后就在这里安家，住在番禺。经过几代繁衍，到明洪武十六年（公元1373年），海瑞的太祖海答儿从军进驻海南，于是全家移居海南，逐步成为海南的望族。曾祖海福，就任福建松溪县知县。后来，祖父海宽也受人推荐，于明景泰十七年（公元1466年）来到他父亲任过职的松溪县当知县。海宽有三个儿子，大伯父海澄，明成化十四年中进士，当了四川道监察御史，是个相当于现在地区专员级的大官。二伯父海润，弘治五年中举人，成为当地名人。只有他父亲海瀚没有做过什么大官，只是一个廪生，是个吃官饭而又无实权的小闲官。相当于现在考场督察一类的官，负责核对应考人员的身份，防止替考等考场作弊行为。虽然官职不高，海瀚对工作却极为认真负责，坚持按章办事。这种秉直作风显然不应社会潮流，虽满腹经纶，出口成章，却终不得重用。海瀚于明正德十三年（公元1517年）去世，留下十几亩薄田 和一个贫寒的家。虽然海瑞对他的父亲没有什么印象，但他父亲耿直的秉性及严谨的处事作风，却对海瑞有深刻的影响。后来，海瑞出了名，他父亲也跟着沾光，被追封为承德郎尚宝司丞，晋赠中宪大夫南京通政司右通政使、都察院右副都御史。但这都是追封的谥号，人早已死了，只是个名声而已。

母子相依

《大学》、《中庸》、《孝经》等书，是过去在民间流传很广的书。这些书所讲的，都是儒家的“仁、义、礼、智、信”的道理，无非是强调做人要有道。所谓道，就是“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就是一切事物都要遵循“礼”。过去凡是有些文化的，都对这些书的内容有所了解。谢氏出身大户人家，耳濡目染，对儒家学说的了解较多，不单在自身修行方面，她严格地按照儒家的要求行事，对孩子的教育也极为规范和苛刻。

一次，海瑞的母亲对孩子说起了《大学》，“‘《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这句话是说，《大学》这本书所讲的道理在于向世人表明自己纯洁的天赋智慧、能力和品德，并用这个标准对待他人，使人人都能除去不良习气的污染，革新洗面，成为全新的人。有一点进步后不能停止不前，必须坚持不懈，直到将自己修炼得尽善尽美。”话音刚落，站在她身边的小海瑞竟然念念有词起来。令人不可思议的是他仅听了一遍，竟然就能挺完整地将一长段内容复述得八九不离十。谢氏惊喜地抱起孩子，高兴地说：“好极了，咱们海家还有希望。”

丈夫的去世，使谢氏陷入极大的痛苦之中，那年

她28岁，孩子才4岁。今后的日子怎么过，谢氏心里一点也没底。看到小海瑞这么聪明懂事，她重又燃起生活的希望。她选择了守节到终的道路，义无反顾地独自承担起掌管家庭的重任，把全部希望都放在海瑞身上。生活是艰难的，丈夫留下的十几亩薄田不足以糊口，她每天做针线活以贴补家用，总算勉强可以度日。对孩子的教育她从没有丝毫的放松。孩子对《大学》、《中庸》、《孝经》等书有天然的兴趣，她就经常给孩子讲解这些书。这些书都是儒家的经典著作，《孝经》是讲解孝道，解释宗法制度和要求的论著。《大学》主要讲格物、致知、诚意、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理，是南宋以后理学家讲伦理、政治、哲学的基本纲领。《中庸》则强调处理事情要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的态度，认为这是最高的道德标准。提出“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的学习过程和认识方法。谢氏认为，孩子成材，靠的就是多读书，多读有用之书，这些儒家基本著作，就成了她教育孩子的基本教材和标准。她性格刚烈，对孩子相当严格。时时处处注意小海瑞的一言一行，稍有出格，必大声呵斥，严厉教训。海瑞对自己的童年回忆没有很多的游戏、玩耍，却总想起母亲严厉教训的情景，可见印象之深。人们到海瑞家去串门，看到的是满屋子的书柜，却找不到一件供孩子玩耍的玩具。海瑞在这样的

环境中成长，因此常常显得比较孤僻，不容易与他人共处合作。

小海瑞渐渐长大了，谢氏开始为孩子张罗到私塾读书。谢氏尤其对孩子的品行关心备至。为了确保孩子不受不良习气的影响，她相当挑剔地选择老师，她总把老师的品行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老师品行不好，她绝不把孩子往那里送。她一再关照老师要严格要求海瑞，发现老师有丝毫懈怠，她会毫不犹豫地另择高明。读书回来，谢氏总要督促检查，不使他有一点松懈的机会。这种近乎苛刻的管教，养成了海瑞争强好胜的性格特点，干什么事都不愿意跟在别人后面，更不会人云亦云。

海瑞的母亲后来几乎一直同海瑞住在一起，80多岁才去世。后被追封为四品恭人。她对海瑞的影响是终生的。海瑞后来曾对人说：“勉自修饬若非冲年背父者，母氏之力为多。”

少年志大

海瑞10多岁了，成了个颀秀挺拔的少年。他开始对世界，对人生有了自己的独到见解，并立下了大志，要成为孔子孟子一样的圣贤之人。一次，他同几个朋友一起聊天说：“谓圣贤千言万语，只是欲人识其真心。率其真而终身行之，便是圣贤。”意思是说，孔子孟子讲了许多道理，关键是要能够真正按照他们所说的那样去做。如果能够持之以恒、真心实意地按照孔孟之道去做，任何一个人都能够成为圣贤。海瑞非常鄙视凡夫俗子的市侩作风，说“昧其真而馁其浩然之气，不免与俗相为浮沉者，乡原也，非圣贤也”。在他看来，如果不能言行一致地履行孔孟的教诲，则必会堕入市侩的行列，那这辈子也甭想成为什么圣贤之士了。可惜，“今天惟乡原之教，入人最深”。在世风日下的世道里，海瑞发誓要当圣贤而不当乡原，不当市侩俗子。这位年仅13岁的少年已经立志成为孔孟一样的圣贤了。他为自己立下了一份座右铭：“瑞乎，汝知汝之托形于天地间者乎？天会完节，汝须完之。毋宫室妻妾动心；毋凶凶易操；毋财帛世界，而中流不砥；毋对人语雄，而愧影愧衾；毋质冕裳、参狐貉，而有媚心；毋疚中而气馁；毋矜能而讳医；毋

自许穷天地互古今而不顾者，而终或不然。有一于此，不如遑死。”其意思大约是，海瑞啊，你自己要记住，你是天地作合的产物，应该还给苍天一个完美无缺。即使有机会得到美女豪舍也不要动心；不要随意改变自己立下的行为准则；不要被世间财富所诱惑而放弃原则；不能光说不干，结果看见自己的影子甚至晚上睡觉都不能踏实；不要看见别人穿着华丽服饰就自觉寒伧；不要无端自我贬低，说话没有底气；不要违疾忌医；不能连顶天立地的事想都不肯想一下；凡犯有以上一条，不如一死为快。这一段言语，比较完整地体现了海瑞对待人生的态度，是海瑞人生观的写照。海瑞将这个座右铭终生诵读。

海瑞时时处处以圣贤所立下的规矩行事。不管是在家还是在外，各项礼序从不错乱。与仆人，老死不相往来；与兄弟姐妹相处，则长幼有序，坐立不乱，跪拜有度，循规蹈矩；与同学们在一起，只要同学比自己年长，他必老实地站在一旁，不在那些年长的同学旁边大声喧哗，从不会在班级内把自己应处的位置摆错；骑马外出，如果路上遇到年长者，则勒马站在道旁等候；与年长者同坐，自己仅坐在长凳的一角，尽可能让年长者坐得更踏实、更舒服一些。长者有什么吩咐，无不唯唯诺诺；若有长者要求自己外出办事，更是马不停蹄，一路小跑。海瑞对别人说，这

不单是表明自己对他人的尊敬，更是遵道而循的始然。一切都要遵礼而行，乱了理，则输了理。对长者要尊敬，对年幼者也不能倨傲。过去，孔夫子就曾批评原壤不爱护自己的弟弟。孔子说，这是各种错误中最不应该有的首过。海瑞对圣人的教诲铭记心中，始终规规矩矩，堪称守道的模范。

郡庠求学

在我国封建社会，没有现代意义的学校，青少年教育主要靠私塾。由于社会教育不发达，念过几年私塾的人就是社会上有知识的人了。私塾教育能够满足一般人掌握一定识字明理的要求，却不能满足一些人们更高的求知欲望。一方面，私塾老师的教学方法比较落后，主要方法是让人死记硬背，学做八股文章；另一方面，私塾老师自己的水平也有限，不可能传授更为丰富的知识。海瑞逐渐长大了，私塾已不能满足他的求知欲。同时，仅仅在私塾读书无法找到做官为仕的途径。28岁，海瑞来到郡庠读书。

郡庠是明代的官学，即政府兴办的学校。与当代普及教育的概念不同，那时官学的主要任务是为社会培养官吏。官学在西周时期就有了，其出现的背景，是政府在组织社会运行的过程中对管理人才的需求。因此，最初的官学学生几乎全部是封建领主贵族子弟。到了明朝，官学已经发展得相当完善。由于明朝的开国皇帝在打天下和坐天下时，对于人才的缺乏有切身的体会，因此在兴办官学方面又有比较大的突破。一是学校数量大为增加，基本做到了每个州、县和部门都有兴办，全国办起大约2000个学校。二

是学生身份限制的突破，可以招收普通人家的子弟入学。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海瑞才能够报考郡庠。

报考郡庠的人统称“童生”。报考并不容易，朝廷规定，考生年龄必须在15岁以上，并且读过“四书”。报考的人很多，因此要经过两轮淘汰。第一轮是参加由守令亲自主持的考试，第二轮提学官面试，两关都闯过后才算是正式录取，获得“生员”资格。好在海瑞天资聪明，顺利地通过两关，成为郡庠的正式生员。

明代郡庠所教授的内容比早期的“官学”充实了许多。过去的教育内容，主要是“六艺”：礼、乐、射、御、书、数。明代学校的教育内容除了比较完整的经史课，还有以礼、律、书为一科和以乐、射、算为另一科的两科辅助课程。经史课包括“九经、四书、三史、通鉴、旁及庄老韬略”，是最主要的课程，由教授、学正、教谕主讲（教授、学正、教谕是府学、州学、县学的校长，由朝廷任命，算是朝廷命官，一般都由学问较高的人担任）。精力充沛的学生，在学完以上课程之余，还可以选修诏诰、笺表、碑版、传记等应用文的写作。对经史课，要求必须读完四书，即《论语》、《孟子》、《大学》、《中庸》，同时要求选读九经中的一经（九经指《易》、《书》、《诗》、《春秋》、《礼记》、《仪礼》、《周礼》、《论语》、《孟子》）。

这些教材比较完整地包括了儒家学说基本内容，海瑞系统地学习了这些教材，使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体系得到进一步强化。在以后政务活动中，海瑞处处以儒家思想作为自己行为的指导思想，经常引经据典地对各种社会现象进行分析和解释。可见，郡庠时期的训练，对他的影响十分深刻。

郡庠的学习相当紧张，每月都要举行一次考试，考试成绩记入“文簿”，作为考核学生的重要依据。每三年举行一次岁考和一次科考。校方按岁考的结果将生员分为六等，依等次决定生员地位的升降。科考也分为六等，考到一、二等，才能取得参加乡试的资格。由于乡试有名额限制，科考的名额也受到限制，其比例，往往为生员的1/30，可见竞争相当激烈。海瑞的学习非常努力，因此岁考和科考的名次都不错。后来参加乡试，据说得了乡试的第一名。

明代有严格的学规和考核奖惩条例。海瑞所在的学校，经常组织生员学习刻在石碑上的“禁例十二条”。这“禁例十二条”是明太祖朱元璋搞出来的，以后明朝的所有学校都将其刻在石碑上，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卧碑”。卧碑规定的内容非常广泛，比如，不准生员参与或干预地方政府的行政事务，不得参与直接关系到自己家庭的诉讼，除非有特殊情况，如“邻近亲或全家人被人残害，无人申诉者”等等。另外，生

员不应该为社会上的闲杂琐事分心，生员要做的事情，惟有“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但是，“若十恶之事，有于朝政，实迹可验者，许诸生赴京面奏”。卧碑同时明确了教官的职业道德：“体先贤之道，竭忠教训，以导蒙。”教师的地位应该受到尊重，生员要“尊敬先生”，“诚心听受”。对这些纪律和要求，海瑞心领神会，自觉遵守。他排斥一切世俗陋习的干扰，绝不参与请客送礼或无意义的闲聊玩耍活动，把时间都用在苦读圣贤之书上，并时常与同学探讨经书、道德方面的问题，言必称圣贤，语必引孔孟，脱俗的生活态度及学究气度，使他得了个外号“道学先生”，他听了只是淡然一笑。

这些规矩以及在郡庠的训练，对海瑞以后的从政生涯，特别是当校长的生涯有重要影响。

圣贤再世

一般人入郡庠求学，目的都在参加科举考试，图个中举做官，因此学习总是点到而已，不求深入。海瑞当然也想做官。但他更觉得要通过自己的真才实学做官，凭自己的能力谋职。他把郡庠当成了学习知识，认识社会，掌握本领的极好时机。他时时关心时局的变化，经常邀好友纵论天下大事。在求学问、学知识的同时，他更关心的是学做人。他多次坦露自己的人生态度：“现在我们在这里攻读学问，固然是要参加科考以求功名。但做人不能只靠背诵书本上的警句，而是要学习圣贤的真谛。因此，要真正钻进去，细细品味出圣贤所说的道理，才能学有所成。孔子从没有对身着布衣旧袍而感到不好意思，孟子对所谓的大人物一贯不屑一顾，伯夷敢于否定圣贤的话，这些精神才是我们应该认真学习的（原文是：今之为学者，决状元进士于科第，人恒壮之。此学奚自而来哉？圣贤以认真诲人，其说务在方策，惟宜潜心玩味而踊跃于讽诵。时举仲由之不耻温袍，孟子之藐大人，伯夷之敢于非圣，服之心胸，往来不轩，或者充养有机耳。）”海瑞为人坦荡，待人诚恳，不媚俗、不趋炎的特殊品格已开始形成。他给自己取了个“字”，叫刚峰，

其意在于刚直不阿，宁折不弯。他在权贵或恶势力面前，决不低头，但对待百姓，海瑞则一直十分尊重。他认为，圣贤之所以伟大，在于他们做事总是以他人重，而从不把自己放在前面。

有一段时间，海瑞和督学林公的儿子同学，两个年轻人同岁，非常要好，经常同睡同起，同吃同行，每天一起去拜见林公夫妇。那时海瑞不到20岁，但说话时总那么正儿八经、引经据典，每每外出，总要事先禀报。因此，林公非常喜欢他。经过多年的刻苦攻读，海瑞已能写得一手好文章。一次，林公偶然看到他的文章，顿时刮目相看，大为欣赏。听到人们夸海瑞是一个正人君子，林公更是高兴，于是多次褒奖海瑞。

一日，一个妇女来告状，说海瑞做事不地道，欠她的钱不还。林公立即召来海瑞查问缘由。海瑞并没有为自己多加申辩，只是告诉林公，该妇女的丈夫去世不久，心里痛苦，值得同情。事后，海瑞到处张罗，找到了一个合适的对象，帮助这个寡妇重新组织起家庭，还为他们提供了不少银两。林公看到这些，更是对海瑞倍加敬重。一直在寻机让海瑞出来做官。后来，林公的儿子林鹏终于为海瑞谋到一个官职，这是后话。

督学蔡公也非常欣赏海瑞的才华。蔡公在琼州搞过一次会考，试题为“不曰白乎”等二句，不少人参

加了考试。蔡公拿到海瑞的试卷，不觉眼睛一亮，立即将这份试卷留下带在身边，不时拿出读上一遍，真是爱不释卷。后打听到海瑞竟是个无任何官阶的平民，不由感叹到“此所谓涅而不淄者乎”，没想到这世道还真有坚持操守、不为世风所乱的人。

海瑞几个叔伯都做了官，这对他无疑产生了重要影响。海瑞自幼关心时事，经常和朋友一起探讨执政之道，他经常憧憬能有机会一展宏图。但海瑞的自命不凡，孤傲颠狂，又时时对他的仕途形成障碍。他的这一性格与郡庠的治学要求产生了矛盾。在郡庠，教师讲授时不得自由发挥，“务要依先圣先贤格言教诲后进，使之成材，以务作用。敢有妄生异议，乖其良心者，诛其本身，全家迁发化外”。对生员文字的要求，则必须做到“只用散文，不许为四六”，“敢有肆为怪诞，不遵旧式者，提学官即行革退”。可见，朝廷对学校的教学组织活动和生员的学习控制相当严厉。朝廷所要培养的，是俯首贴耳的官吏，不希望这些干部有太多的所谓独立见解。海瑞却总是批评时政，认为办事最关键的是遵循孔孟的教诲。这肯定不得上司的喜欢。这恐怕是他在很长时间内一直得不到赏识和重用的重要原因。30多岁了，他还没有找到有效的为国尽忠之路，多次赶考，一再落榜，不免有些失落。

乡试中举

明朝走入仕途的主要途径是科考。科举制是我国封建社会极为重要的人事制度。科举制萌芽于南北朝时期。当时，社会人事制度是门阀制度，即以豪门贵族为基础的地主豪强制。门第显赫的官僚大地主掌握国家政权，这些家族的后代也跟着身居高位，享受各种优厚待遇。门阀制度推行的结果，是这些豪门贵族的家族势力空前膨胀。在门阀制度的保护下，家族成员可以不再依赖其他任何条件，只要他是这个家族的成员，就可以确立自己的社会地位，就可以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在这里，以功名而获褒奖、得进取，反而被认为家族的耻辱。在他们的心目中，只有门第不够显赫的人，才需要通过立功来提高社会地位。逐渐地，士族大户以优闲为荣，不屑接触实际的风气盛行，最后堕落到毫无涉政能力的地步。社会管理层的核心力量腐败到这样地步，管理混乱、民不聊生是其必然结果。那一时期国家之间纷争不断，改朝换代频繁，与此直接相关。当然，这也迫使社会将变法改革提上日程。何况，由于出身高贵的人愿图功名，不愿做官，希望每天都那么悠闲自在。即使做官，也只愿做文官而不愿做武官，武官毕竟要付出生命和鲜血。因此，

事实上当时许多出身寒门的武官已经进入政权机关。这部分官吏对改革变法非常支持，他们不愿意忍受那些不学无术、无功受禄的达官显贵的白眼。于是，通过一定程序，在社会范围内招纳合格人选补充干部队伍的制度被提了出来，并在实践中不断地得到完善。

到了明代，科举制度已经相当完善。当时科举制度与学校制度是统一的。非生员、监生（指“大学”，即中央一级官学——国子监的学生）一般不准参加科举考试。所以，“童生试”就成了科举的初级考试。在童生试以上，则是直省的乡试和中央的会试、殿试。

海瑞于嘉靖二十八年参加的乡试，是一种由朝廷派员主持，分直省举行的中级考试。这种考试每三年举行一次。考场设在各省省会，当时的朝廷严格规定，各省的参考人员只准在本省参加考试。海瑞当时就是在海南参加考试的。另外，北京、南京也分别设有考场。海瑞参加考试时是在明朝中叶，考试制度还相当规范。因此，考试的管理非常严格。每个考场都设主考二人，同考四人，统称“内帘官”。考官都是皇帝临时任命的，一般由进士出身的京官和教官担任。主考大多是翰林，即在过去科考中选拔出来留在翰林院的人员，称之为翰林官。翰林官都是较有发展前途的人员，一旦哪个部门或地方重要官职出缺，朝廷就可以选派翰林官前去顶替。因此，翰林院实际上是一个

后备干部储备基地。明代翰林官在平时还要从事修史、著作、图书等事务性工作。派翰林出任低级科考的主考，说明朝廷对科考的重视。科考时，布政司或京府出还要委派一名相当级别的官员任提调官，负责行政事务的处理和后勤保证工作。按察司或都察院派两名司官或御史担任监试，负责监督考试过程，发现问题及时向上汇报。提调、监视统称“外帘官”。外帘官虽然级别不低，但没有权力干预考官判卷录取工作，更不准侵夺考官的权力。

乡试在八月初到八月中举行，七天之内连考三场，每场一天。第一场考经义四道，四书义三道。根据明代科场文字格式的规定，考经义、四书义时，考官“专取四子书及《易》、《书》、《诗》、《春秋》、《礼记》一经命题取士”。只能用四书五经中的文句，不得自创题目，也不能从其他典籍中出题。应该说，考题的范围并不大，考生容易押题。当时判卷，主要看考生八股文的水平，考生答题，一律用八股格式“体用排偶，谓之八股”。八股是一种固定的文章格式，要求作文章必须分成八个层次，首先是“破题”，要求用两句话阐明题要旨。其次是“承题”，要求用三句话进一步解释题意。在第三段“起讲”中开始发议论，不许再涉及题意。到第四段“入手”转入正式议论，所有的议论必须在“起股、中股、后股、束股”等四

段中讲完，而议论的重点必须落在中股，各股文字必须排比对偶，通篇字数不得超过700，也不能少于300。

就海瑞的才华而言，应付这样的考试应该不在话下。但他28岁入郡庠，到36岁才中举。看来，对考生议论时政的限制对他是一大障碍。明初洪武年间，还允许考生“各抒己见，任陈论国家时事”。到明中叶，考试规则已被修改为“但许言前代，不及本朝”，就是说，要议论，也只能议论过去的事，对当前时事，一概不许乱说。甚至连语气都要模仿佛古人的，美之名曰“代圣贤立言”。海瑞的强项在批评时政，让他发议论，却又不能议论当前的事，对于他实在是一件难事。恐怕这也是他到36岁才考个举人的原因之一。

乡试中举后就可以做官，但一般只能做个位卑俸薄的郡县学教官，所以绝大多数举人愿意参加会试，以博取更高的功名。海瑞也不例外，中举后，他又两次参加了会试。

会试和殿试是朝廷直接主持的高级考试。会试于乡试的次年举行。考场设在京城。一些古典戏文、小说中常说的“赶考”，就是指那些通过乡试的举人赴京城参加考试的事。古时交通不便，举人赴京费时费力，因此常会演绎出许多曲折动人的故事来。

明中期，会考设正主考和副主考各1人及同考2

人。正主考由翰林出身的大学士担任，副主考由翰林院或詹事府的长官担任。任同考的20人中，12人是翰林，另科、部官各4人。按惯例，会试的提调官由礼部官员担任。会试设监考官2人，由监察御史担任。这样高层次的官员参加会考工作，说明会考在当时社会中有十分重要的影响。

会考通过者被称为进士，进士还要参加殿试。考试内容为一道时务策，即评点时事的议论文，要求“惟务直述，限一千字以上”。殿试不实行淘汰，只是排出名次。前三名的名次由皇帝亲自定夺，即状元、榜眼、探花，归入一甲，称之为“进士及第”。一甲进士直接授官，二、三甲（第四名及以后名次的进士）到京师各衙门观政（实习），然后授官。明代文官的主要来源，“进士为一途，举贡等为一途，吏员等为一途，所谓三途并用也”，其中，进士得官为最高。得了状元，直接授予六品官，榜眼、探花，也可得到正七品官，排名在最后的进士，授官时也可得到正八品的官。难怪会考会有如此大的吸引力，考了进士就可以做官，并且可以做比较大的官。通过科考，朝廷确实发现并选拔了不少才华横溢的能人。但这干部选拔作用体制的缺陷也很明显，一些出了名的贪官，如严嵩，也是进士出身，说明这一体制不能有效地评价人的品德。明代后期，科考、办学都陷于混乱，科举

制已不起什么积极作用，这是后话。

不管怎么说，在海瑞那一时期，参加会考是一条更为直接的做官途径。海瑞对会考本身也没有什么异议，并积极地参加，以图实现自身发展更宏伟的目标。可惜，两次会考，均未成功。最终，他放弃了继续参加会考的念头，说：“成才的路很多，何必非要在科举这一条路上撞死呢？”

初论治黎

公元1549年，明嘉靖二十八年秋，36岁的海瑞参加乡试科考，终于中举。海瑞在科考时所作《治黎策》成为传诵一时的范文。

《治黎策》是专门论述平息海南民族矛盾，促使海南经济社会稳定发展的。文章开门见山地指出“天下之事，图之固贵于有其法，而尤在得其人。何谓法？经划而条理之，卓有成绪可考者，法之谓也。何谓人？所以经划而条理之，卓以成绩自许者，人之谓也”。37岁的海瑞已是满腹经纶，成竹在胸。他明确指出，要治理天下事，一方面在于有法，有规矩。另一方面在于人，得民心者得天下。这是我们能见到的海瑞最早的政论文章之一，这时的海瑞已经能够如此缜密地进行分析并一语中的，充分显示了海瑞的才华。

“得其人而不得其法，则事必不能行；得其法而不得其人，则法必不能济。人法兼资，而天下之治成”。当时，海南的黎族与汉族的矛盾相当尖锐，黎人躲在深山老林里，经常外出骚扰，并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武装。政府多次调兵弹压，却没有取得应有的成果。海瑞在文中详细分析了黎患产生的原因，提出了治理的对策。海瑞指出，那种企图采取彻底消灭黎人的办法

是不可取的，因为根本不可能彻底消灭他们。黎人占据有利地形，没有任何一支外来部队可以深入山林与黎人作战，所以重兵镇压不起作用。弹压和封锁的办法也不行，在这样的山区，黎人可以在任意一个缝隙渗透出来。况且，封锁则会断了黎民的生路，导致他们铤而走险，引起更大的社会不安。黎患又不可不治，因为现在他们已经给地方造成了相当的不安宁，长期下去，百姓不答应。海瑞提出全方位综合治理的设想。一方面，要给黎人以休养生息的出路，可以专辟土地给黎民耕种。另一方面，要打击贪官污吏和奸商，维持正常的物质生产和社会活动。关键，是要将黎民的人心收服。做到这一点，琼州才可能得到长久的太平。海瑞提出了一个方案，即在海岛的中部开辟十字形道路，在不同区域组织更有效的管理形式。海瑞指出，要治理黎患，必须能够有效地对黎人进行教化。但现在黎人都住在深山老林里面，根本没有办法组织教育。开道立县，则交通方便，管理容易，教育才比较好办。而一旦教育目标实现了，则黎患从根本上解决了。这是他初次提出开道立县的方案，以后他一直坚持这一方案。

海瑞把加强管理和思想教育紧密地结合在一起，认为治事的重要一条是立规矩，画方圆。有了规矩，事情的运作就可以比较顺利。管理者要提高管理水平，

加强全面管理，要重视民众的思想教育工作。办事的规矩立好了，人心得到了，治理天下就不难。治事要立规矩，成了海瑞终生信守的信念。

《治黎策》被人抄录下来，传了出去，在社会上引起很大反响，人们竞相传阅。海瑞的才华开始被社会所认识。可惜当时海瑞还无任何官职，所提出的主张没有被朝廷所接受，致使海南的民族矛盾延续多年未平。

再论治黎

明代郡庠管理制度中有一条重要规定，凡年满30岁而又愿意出来当官者，可以写一篇论述安邦治国方略的文章，转呈朝廷。由皇帝或大臣面试，“如果真才实学，不待选举，即行录用”。海瑞是想做官的，既然写文章也有可能做官，他就要利用它再争取一次机会。何况，《治黎策》毕竟是在科考时所作的文章，做得再好，与时局的实际变化没有直接关系。海瑞要试试自己的方案到底有多大的可行性，更想找个机会快些出来做官。于是，37岁那年，他又作了一篇《平黎策》，专程进京，呈交朝廷。

《平黎策》的内容也是如何平息海南黎人之乱的对策。海瑞在文中指出，黎岐是海南岛的心腹之患，平时的清剿不说，仅弘治十四年、嘉靖二十年和嘉靖二十九年三次大规模进剿，就动用了官兵10多万，费银数十万两。花如此大的力量，却没有解决问题，这黎患依然每年每月都有发生。说明，如此的进剿，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可是，文昌县、琼山县的黎人就不成害。因为，这两个县的黎人都有比较充足的土地，几年前县府在大军进剿之后，划给黎人不少田地，准予他们耕种养家。结果，黎人有了安身之地，

有了发展余地，再不成患。显然，解决黎患，需要从更长远角度看问题，需要站在黎人自身的角度多想一想。于是，海瑞再次提出开道立县的主张。山区内的肥沃土地不少，完全有条件设置县城。有了中心道路，每一县区都能够方便地到达海边和大道。为居住在不同区域的黎人划定生活居住区，每一区都保证足够的耕种土地，黎人的生活即可安定下来。建立起完善的管理体系，治理黎患将不再是一件难事。而有了道路，倘若发生什么变故，调兵遣将也相当容易。海瑞说，如果在弘治十四年就实行开道立县的办法，后两次的征讨都可以免去。当然，过去的事我们不用多去议论，但今天距最后一次征讨才三年，当时进剿的威慑作用还没有消失，因此，现在立即实行开道立县的办法是可行的。不然，几年后形势就会起不可预料的变化，那时再想治理的办法就晚了。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问题，在送上《平黎策》的同时，海瑞作了一份地图一并送上。这份地图，将建议开辟的道路路线及所设各县城的位置都画得十分清楚。这样，他提出的建议就更具说服力了。

显然，海瑞做过充分调查，这篇《平黎策》比之《治黎策》的说理显得更为充分，提出的办法也更为现实。海瑞对于工作一丝不苟的作风，在此已经显露。虽然那时他还只是个平民百姓，却能够通过综合的论

证，指出过去认识的误区和措施的偏差，反映了海瑞关心时事的作风，展示了他处理政务的才能。这份《平黎策》被皇帝批到兵部复议，但没有引起兵部的兴趣，海瑞又一次受到冷落。

会试不第，呈文不果，海瑞终于下了决心，接受了一个非常卑微的职务，到福建南平县当了个教谕，海瑞从政生涯自此开始。

义救民女

关于海瑞进京赴考的故事不少，海瑞的才华不浅，却没有中第，这是令人奇怪的。对此，人们有许多解释，其中影响较大的，是贪官严嵩压制说。严嵩是当朝首辅，海瑞是赶考的举子，两人没有直接的接触。他们两人发生直接交往，是为了一个普通的民女。

海瑞赴京赶考，到京后，为节省盘缠，在一个豆腐店住下，每天刻苦复习准备。那天，海瑞正在里间苦读，忽被外间吵闹声惊扰，出来一看，却是当朝首辅严嵩的管家严二正在纠缠。这严嵩是明世宗年间出了名的贪官，严嵩身居要职，地位显赫，严二于是仗势欺人，飞扬跋扈，为非作歹，无人敢惹。海瑞看见这严二正举着鞭子抽打豆腐店老板，忙问是怎么回事。老板告诉他说，这严二前一天来，硬把30两银子放在桌子上，说是借给我用，我知道这严二的厉害，哪里敢要。可这严二留下银子就走了。我只好将这银子包得严严实实放在这里，没敢动一丝一毫。可今天严二又来，说这30两银子连本带利得3000两银子。他说，如果还不出，可以让我的女儿嫁给他。原来，这严二看上了老板的那个如花似玉的姑娘，想出一个恶招，想逼民女就范。

海瑞听了，义愤填膺，他上前挺身挡住严二的鞭子，不客气地要求严二赔偿老板的损失和药费，并向老板赔礼道歉。严二不干了，仗着他是严嵩家的管家，平时蛮横惯了，一般大臣见到他都要客气三分，今天这么个赶考的举子竟敢对他出言不逊，于是他冲着海瑞破口大骂。海瑞怒不可遏，狠狠打了严二一个嘴巴。海瑞从小干粗活，这一下子把个严二打得不轻。严二晕了半天才醒过味儿来，却没敢当场拿海瑞怎么样。因为他也知道，如果打赶考的举子，会被朝廷判重罪。于是，严二一溜烟儿地跑到宛平城，来个恶人先告状，让县令来收拾这个海瑞。

宛平县令张骏风虽然胆小，却也是个清官。他收到严二的诉状后，把豆腐店老板和海瑞一起拘到大堂，当场问明情况，很快弄明白这是严二的诬告。于是，原告变被告，张县令再次升堂，在海瑞的帮助下，反把严二拿下用刑，并问得口供。

严二吃了大亏，回府后向严嵩告状。严嵩老奸巨滑，发现这海瑞是个人才，于是让严二再到县大堂外，公开向县令道歉，并让严二想办法把海瑞请到严府。严嵩有自己的如意算盘，有如此才能的人，如果今后能为我所用，必有助于严家地位的稳固。严二到县府道歉时，严嵩躲在观望的人群中，想暗中看看海瑞。却不料海瑞根本不吃严二的那一套，反使严二罪加一

等，再次用刑。严嵩只好亲自出马。由于他身着百姓服装，张县令和海瑞假装不认识这位大人，以冒名扰乱公堂的名义，把个严嵩也狠狠地整了一顿。这是严嵩首次领教海瑞的厉害。

严嵩当然不会善罢甘休，派人暗中杀害了张县令，又买通了考场工作人员，在海瑞喝的茶中放了安眠药，使海瑞在考试期间精神恍惚，到收卷的时候还没有答完，终于落第。后来，海瑞知道这是严嵩搞的名堂，进一步了解了严嵩其人，下定决心要为朝廷彻底清除这些败类。

那豆腐店的姑娘，却被皇帝看上，接进宫中作了妃子。

这是海瑞与严嵩的一次正面交锋，海瑞救了民女一命，自己却遭到严嵩的暗算。海瑞对此没有丝毫的后悔。他认为，为百姓干事是自己应尽的责任。虽然自己还没有权力，但只要决心实践圣贤之道，就可以在任何场合找到为民服务的机会。

这个故事不一定真实，却在民间广为流传，说明人们对清官的爱戴及对腐败现象的痛恨。一般百姓地位低下，说话的影响力有限。于是编出不少有关清官的故事，以寄托自己的情感。在任何年代，任何社会，清官总是受到大多数人的欢迎的。

二、宰 邑

治学有道

嘉靖三十二年（公元1553年），海瑞来到福建南平县，任郡庠教谕（校长）。明代的郡庠是朝廷选拔培养干部的基地，也可以算是当时的党校或干部学校。海瑞由此步入政界。是年，他41岁。

海瑞到任，即颁布了他的《教约》。开明宗义地指出：“照得当职虽尝有志于圣贤之学，而质鲁力薄，终未能至于其间。……本职钦承明命，请以严师自处。诸弟子今有一日之雅，当以从命自尽，一一遵信而强行之，本职籍成以免尸旷之责，本职境也。如其不然，变岂敢以姑息从事。轻则威行夏楚，重则兼请黜降，是亦今日事也。为教弛日久，诸弟子之不信吾说也，先为诸弟子严之。”海瑞首先向诸生员声明，他一直立志成为一个圣贤，但修炼还不够，至今不敢说自己已经是一个圣贤。虽然是自谦之词，但这句话实际是为引导出以后对生员的训导作准备的。海瑞一直以孔孟言行为自己的人生哲学，对学校，从事教育培养人的工作，很自然地提出用圣贤之道培养生员的原则。既然要贯彻自己的教学原则，就要立下规矩。海瑞在郡庠

多年,对此深有体会。何况,在调查中他已经发现,很多学校的管理松弛,纪律涣散。因此,他要从自己的学校干起,坚决地整肃纲纪。他告诫众生员,他是朝廷命官,以严师自居,大家要好自为之。希望在本校不发生各种违纪事件,这样大家都好。如果发生违反校规校纪事件,一概严惩不贷。

海瑞以《平黎策》在乡试中举,他在那篇文章里提出了立规章、拢人心的思想。这次他成了一个学校的一把手,终于有机会亲自实践自己的思想了。在《教约》中,他总共提出了16条规则,要求生员认真研读应该读完的各科学问,还要认真实践所学到的各条理论。因此,《教约》几乎对生员在郡庠期间的所有生活细节都作出具体规定。如规定生员必须住校,遇有婚丧嫁娶事宜,必须按礼行事等。

郡庠不同于私塾,教官是吃官俸的,其职责是为朝廷培养人才,不是乡间教师爷。因此,他免去了通行的拜见教官时的送礼规矩。郡庠不是官府,并不处理政务。因此,在处理政务时的一些必须礼节也必须革除。如,过去有上级官员来校视察时,学校教官和生员总是迎出门外,跪拜欢迎。他认为大可不必,规定今后再有上级官员视察工作,只需在明伦堂两侧站立不跪,送也不送到门外。同一上司见过一次后,同日再见不再行大礼。这些规矩相当不合时宜,结果遇

上了麻烦。一日，郡守诸大夫来视学，海瑞带人在学校明伦堂迎候。督学一行进来后，其他人长跪不起，惟他一人挺立不跪。这种出格举止引起督学及诸大夫的不满，奚落他为“安所得山字笔架来”。海瑞是校长，站在中间。别人都趴下了，惟他站在那时，像个山字笔架。海瑞因此得了个“笔架博士”的外号。

督学的态度惹恼了海瑞。海瑞想，我的行为是为了恢复应有的道行，宏扬孔孟学说。一个高级官员对我的这一点小事都不能体谅和理解，反出语伤人，实在咽不下这口气。于是，海瑞提出了入仕后的第一次辞呈。海瑞以后多次提出辞职申请，都是因为他与上级长官的冲突。这至少说明他的许多做法是反潮流的。

辞呈交了上去，一位素来敬重海瑞的县官感到了不安。他认为海瑞的行为并无不妥，“彼所执竟是，吾误也”。因此将情况反映到福建学宪（省里管理郡庠事务的最高官员）朱镇山那里。朱得知后，将海瑞叫到他那里，苦口婆心地做工作，最后说：“你学了一肚子学问是为了什么，决定出来干事又是为什么，难道就是为了与这一跪过不去吗？”终于说服了海瑞。

又一次，海瑞接到通知，说按院要来视察。海瑞带领诸生员在大门迎候。按院的助手分道先到一步，进院后看见海瑞长揖不拜，于是问怎么回事。旁边人告诉他这是校长，他于是让人告诉海瑞赶快出去接按

院，并说明接按院时应有的礼节。正说着，按院已经进来。却见海瑞依然长揖不拜，把个分道吓得直吐舌头，感叹到：“如今怎么还有这样的教官？”海瑞却无动于衷。

海瑞坚持守道，任校长的四年中，从没有给来检查工作的上级官员跪下过。他说，这个规矩是先圣立下的，后人太俗，破坏了圣贤的规矩。既然我们都知道这一点，为什么不带头恢复传统呢。这么一说，虽然那些讲排场的官员们觉得他不恭，却又拿他没有办法。

海瑞这种行为于世风不合，许多人觉得惊异不解和滑稽怪诞，但时间一长，了解他的人越来越多，钦佩的人也多了起来。海瑞的人品好，知识面挺广，好发议论，与人交往从没有耍滑弄奸之气，不少地方官员愿意和他交朋友，政务中遇有难题，也喜欢与海瑞先行切磋一番，然后再作定夺。

指点江山

海瑞满腹经纶，一旦有机会，就会对时政大发议论。

一次，福建掌管地方治安的吴检事邀请海瑞，商谈解决困扰地方多年的驿传问题。明朝中叶，由于交通的发达，地方政府的负担也日益沉重，原因是明朝的财政制度并没有差旅费开支这一项内容。结果，全国1040个驿站，名义上是由兵部掌管，实际上一切费用，包括过境官员本人及其随行人员所需的食物、马匹和船轿挑夫等相应费用，都要由地方财政承担。兵部只是发给出行官员一纸公文，地方政府就必须按相应级别标准保证供应。在明朝初期，这一矛盾并不突出，因为当时的政府机构还不庞大，官员出巡的次数也不多。到明朝中叶，政府机构急剧膨胀，繁文缛节搞得政务运行相当复杂，仅正常的公务往来就多得不得了，加上一些作风不正的官员借机盘剥，地方官员被搞得焦头烂额。

海瑞对此当然一清二楚。既然有人问他，他就无所顾忌地提出自己的见解。他说，驿递问题被搞得喘不过气，其根子在于近年的关文泛滥，文山会海。解决这个问题可以有三个办法，分为上、中、下三策。

上策为治本，即裁减一切不合理的规章制度，精兵简政，恢复本朝开山之祖立下的五马三驴之法，从根本上减少迎来送往的机会。这五马三驴之法究竟是什么内容，我们现在已经不能了解得十分清楚，但根据有关材料的分析，可以推测出这种办法大概是指每一驿站的配置。在每一驿站配五匹马，三头驴。有信使或官员路过驿站时，若要较远地方去的，可以乘马，近途的则只配驴。明初，朱元璋实行严格的集权管理，因此政府机构比较精简干练，官员外出及公文传递也要少得多。朱元璋规定五马三驴法，其实也是为了限制各级官员滋长不良风气。海瑞认为，只有恢复祖宗之法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他举例说，现在地方就如同同一匹可以拉1000斤的马，如果只让它拉1000斤，那它可能走得十分轻松。但如果硬要让他驮上1万斤东西，那这匹马可能连蹄子都抬不起来，立时就会被压垮。现在各县就如同能拉千斤的马，驿站的负担如果超过“千斤”，则各县的经济就可能被搞垮，那就很难再恢复起来。因此，必须想办法减轻各县的负担。

当然，上策的执行可能会遇到许多困难，那就实行中策。中策是指按照过往官员的职级规定必要的接待标准，不执行公务的官员绕道而行，本县驿站概不接待，这是中策。实在做不到，亦可先出下策，即接

待任何官员都不搞迎送程序，仅安排必要食宿。海瑞指出，按他的理想，应该全面恢复明朝初期的各项严格规定，提出的这几条对策，仅仅是为了当前解决实际问题。建议县令乃至巡抚（相当地区专员）择上策而行之。

海瑞提出的这些主意，当时是否为吴检事所接受我们不得而知。但后来海瑞出任淳安县令，是坚决地实施了当年提出的这些治理良策的。

海瑞就任南平教谕期间，对自己家乡的时局一直非常关心。家乡局势不好，黎汉之争不断，使海瑞坐卧不宁。于是，他特意致函海南道陈双山，再次陈述自己治理黎汉之乱的设想。信中，他反复阐述当年所撰《治黎疏》、《平黎疏》两文的内容。海瑞说，开道制县的办法其实很好，它可以彻底消除几万黎人所带来的不安，为几十万百姓创造一个和平的生活环境。但是，这样的事为什么没有一任政府官员去做呢？海瑞认为有四个方面的原因。一是根本没有在海南长呆的打算，到任后就想着快点提升离开，认为治黎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没有三年五载则完不成，因此根本不想沾上此事；二是自己没有调查研究，听人说黎人不得了，什么百发百中，什么武艺超群，自己没有一身本事，不敢与之对抗；三是在读书进爵的过程中，只想着如何应付考试，而没有真正读懂经书，不知方略

之策。从政后，被一般民间事务缠得脱不开身，更不懂得用兵布阵之事，因此对这样的事想都不敢想；四是虽有立功建业的志气，但又顾虑自己立下的功劳被别人掠走，自己吃力不讨好。看来，经过一段校长生涯的实践，海瑞对世间的炎凉，官场的腐败已经有了更深刻的体会。但他从不轻易放弃自己的主张，他还想激励陈双山能够振作精神，彻底解除黎患的干扰。

他向陈双山坦言，说明了自己的主张屡遭冷遇的原因。他认为，有三个原因导致了平黎之策不被接受，一是不了解海南的地势险要，如果要举兵剿黎将会遇到多么大的困难，不相信一个书生能提出什么治世良策来；二是盲目地认为平黎只不过是举手之功的事，实际根本没有掌握事态的关键，说话不着边际，因此也不可能将任何计划有效地付诸实施；三是只会纸上谈兵，遇事久拖不决，优柔寡断，当然办不成大事。

海瑞激励陈双山，说此事对于大人来说易如反掌。在海南当朝一任，能够建立留芳万世的功名，为什么不决心干上一番呢！海瑞还急切地表示，如果有什么需要进一步咨询的，可以在他回乡省亲时再作进一步讨论。

这再一次说明海瑞有一股韧劲，总想找机会实现自己的理想。他的这种作风在当时社会十分少见，而且也很难兑现。他向朝廷呈交的《治黎策》、《平黎

策》受到冷遇，于是想可能地方官员可以利用现成条件实现这些设想。事实证明他的想法过于天真了。在那样的社会制度条件下，仅靠局部的谋略、措施是无法解决问题的。他给陈双山的信如石沉大海，无疑给海瑞又上了一课。

海瑞任教谕四年，始终如一地坚持以礼为教，认真讲道论德，解释经义治事，作风实事求是，行为脱俗，实为难得。四年中，将郡庠治理得有条有理，业绩突出，受到肯定。嘉靖三十七年（公元1558年），他被提升为浙江淳安县县令。

丈田平徭

淳安山多地少，田里不长东西，山上只出茶、竹、杉、柏，少有别的树木，相当贫穷。海瑞刚到任时查户口登记册，发现当时流亡在外的竟有千人之多。海瑞从小和穷人在一起，知道农民不到过不下去时，绝不会外出逃荒。在视察中，他不断地为老百姓的赤贫所震惊。他深入百姓调查研究，发现地主和农民的土地占有很不合理。明朝时，农民的税赋是根据土地占有的数量确定的。在核定各户的土地时，地主依仗自己的势力，把好地都据为己有，分给农民就只能是那些偏远、零散和贫脊的土地。后来，一些农民破产外逃，地主就私自移动界桩，把农民的地都划到自己的范围之内。还有些地主组织开荒，新开出大片土地而不交税。因此，一些地主占有很多土地，多的达几百亩上千亩，却只要交很少的税。而贫农土地少，更没有什么好地，却不得不交很多税。于是富的愈富，穷的愈穷。

徭役的情况也类似。每丁少的要出一两二钱银子，多的要10几两。富绅们往往有办法为自己找到减免的途径，穷苦农民却只能默默忍受，弄得“小民不胜，憔悴日甚”。海瑞为贪官污吏的为非作歹行为痛恨不

已。他气愤地说：“天下事都被秀才官作坏了。这些混账官员岂只是没有才干，更是贪残刻削，私充官囊，即知自爱者亦不免为乡愿义得交战胸中，穷竭膏脂，博交延誉。乃辄归咎朝廷征赋烦不可为，何也？征赋即烦，各有定额，去什一未远，而额外可省不省，朝廷为之，抑诸臣为之耶？”海瑞看穿了民不聊生的根本原因，指出这不单是地方官员的无能，其实是不法官员作官只知中饱私囊，根本不顾百姓死活。即使一些尚存良心的官员，为了保住自己的官位或名份，不惜牺牲百姓的利益。百姓搞得这么苦，大家都说是朝廷税赋所致。其实，朝廷所定税赋有明确规定，该减免的不减免，该节省的不节省，这不是朝廷所为，这其实是地方官员的问题。

海瑞采取一系列措施，重新丈量各家土地，重新核定各家应该承担的徭役。在丈量土地的过程中，他又发现仅根据土地面积来衡量各家的经济实力是不确切的。有的人家田地很多但却不富，因为他们可能占据了很大许多贫瘠的土地。而有的人家虽然占的田地不多，却占了大量山林，因此这样的人家倒可能比较富裕。经过反复调查，海瑞确定了淳安的四家大户，以他们为标准下推，根据实有土地面积及各家实力核定各家应该承担的税赋和徭役。有力量就多承担，无力量就少承担或免承担。根据朝廷的有关规定，海瑞颁布了

各级官员的优惠标准，其用意十分清楚，无非是杜绝各种超标准的享受。如，规定一品官可免粮 30 石，人丁 30 丁；二品免粮 24 石，人丁 24 丁，……七品免粮 10 石，人丁 10 丁；八品免粮 8 石，人丁 8 丁；九品免粮 6 石，人丁 6 丁。京外官员减半执行。县府里的各级工作人员，也各有明确减免标准，如教官、监生、举人、生员各免粮 2 石，人丁 2 丁；杂职、省祭官、承差、知印、吏典各免粮 1 石，人丁 1 丁。以礼致仕者免其 $7/10$ ，犯赃革职者不在优免之例，云云。标准一出，任何人不得随意改变。并且标准公诸于众，百姓心中明白，谁要从中搞鬼也不容易。

一系列措施受到老百姓的热烈欢迎，淳安县经济很快复苏，生产蒸蒸日上，出现了安居乐业的好形势。但是，海瑞此举得罪了大地主，后来这些大地主联合起来攻击海瑞，给海瑞找了不少麻烦。

减政节支

淳安县既然很穷，就要想办法节省各项开支。海瑞在节省开支方面主要采取两方面措施，一是削减接待费用，二是精兵减政。

海瑞对本县官员说，大家都说百姓确实可怜，但为了节省而得罪路过官员则不可。百姓口小，有意见也成不了什么大问题，路过官员的口大，稍有不如意的地方会颠倒是非，蛊惑人心，造成的影响可就太大了。海瑞说，其实，关键还在于我们自己行为办事的指导思想，厚待过客其实是出于利心，厚待百姓则是出于义心，这是理性和欲念之争。在长久的理欲之争中，理往往不能胜欲，厚百姓之举因此常常不能坚持。这是因为现在大多数人还是“乡原”而已，“乡原”的行为绝不是尧舜之道。对那些为讨上司一时欢心而鱼肉百姓的人，历史终会作出定论。这一席话即使是今天读起来仍很有针对性。当我们的干部每天沉溺于朱门酒肉之中时，有没有想过百姓会怎么说，历史会怎么写？

海瑞为支应路过的官员，作出了细致的规定。比如，规定“过往使客下和，每副定银三钱。若亲临上司，加鹅一只，计银八分；火腿一只，计银一钱二分。

余蔬菜时加银五六分。若乡宦是大九卿，加如上司之数。小乡宦减去银七八分，止用二钱二三分”等等。海瑞在《兴革条例》中还特意指出，如果县政府的支应预算已经超支，则不再追加。如果遇到特别同情百姓的上司，则争取再多节省一些。海瑞说，本人不过一个县令而已，上不能杜绝贺礼之仪，下不能裁减过往官员人数，自己再不节省一点，实在感到对不起本县百姓。海瑞一心为百姓着想，处处从百姓的利益出发，这种精神值得人们永远纪念。

为实现精兵简政，海瑞注意先统一本县工作人员的思想。他说，“何为知县，知县就是知一县之事也。在上面的朝廷是我的父母，在中层的各级官员是我的兄弟，下级的吏、书、里和老百姓，则是我的子民。各层人士均有其道，均应该按照规矩办事。正人必须先正己。己不正而想正人，当然无法行得通，还会引来各方不满。有人说办事不可太认真，太较真了会给自己带来麻烦。这显然是违背朝廷的规矩的，把自己等同于乡原了。以乡愿之道苟且偷生，以乡愿之道对待我的兄弟、我的子民，骗取功名官爵，不合本人的原则。”海瑞接着对本县各级干部提出了任职要求。要求所有行政人员各守其职，各尽其责。阴阳医官、以及老人、里长、生员、吏书，皆须做到遵纪守法，廉洁奉公。俸薪以外，丝毫不侵。他还是坚持以尧舜

之道来实现施政目标。一席讲话中，既体现了君臣有道，行为有序的原则，又表达了行为处事以“道”为出发点的思想。海瑞依据这一原则就任淳安县令，取得了明显的政绩。

为了不增加老百姓的负担，海瑞提出了一个完整的县府机构编制计划，一个部门配几个人，用多少房子，配多少物品，其中包括毯子几条、被褥几套等等，规定得非常细致。这既反映了海瑞抓廉政的决心，又说明海瑞的工作相当严谨。海瑞一个岗位一个岗位地了解情况，一个一个岗位地进行工作评价，提出工作要求。最后，拿出了岗位设置、人员编制和相应待遇的规定。我们仅举一例即可看出海瑞工作的细致与严格。他发现原刑属的机兵听差，因使娼妇诱引良家子弟，酒色无度，于是干脆尽数革去不用。刑属原升堂时，堂上两边要各立四位当差，海瑞将其尽全部取消，如夜晚需要点灯，则由各衙安排皂隶执灯，或自行将灯悬在堂内。晚上外出，不再安排太多的灯笼火把，月光好干脆不用，夜黑则仅点两把。原规定的县令夜晚出行各家要点灯照亮，也被海瑞一并撤销。他就是这样一点一点地将冗员裁减下来的。

既提出要求，自己就首先带头。海瑞在淳安期间真正做到了克勤克俭，以身作则。他的前任到京城办事，每次都要花上千两白银，这些银两除了食宿，大

多用在了公关上。海瑞在任期内两次进京，总共只花了50余两白银。他食宿都取最低标准，完全革除了打点朝廷各部门各关节的费用。

海瑞把家僮和妻妾一起叫到身边，对他们说，我们到淳安做官，是为了履行朝廷的条律。为进一步节约开支，今后打扫卫生，上山打柴，均由我们自己来干。此后，海瑞让夫人每天下厨作饭，还让仆人利用房前屋后的零星空地种菜，把伙食费都省下来了。作出这个决定后，他经常严格检查。海瑞有一个家僮，跟随他多年，颇得海瑞的喜欢。一次，他发现家僮外出打柴，竟然很快就回来了，所打的柴非常干燥。海瑞从小干粗活，打柴种地都是行家，知道新打下的柴不可能这么干燥，于是把家僮叫来质问。家僮不敢隐瞒，据实坦白说是到街头饭馆要来的柴禾。海瑞当即把饭馆老板请来，告诉他家僮违反规矩干了不应该的事，并当众用鞭子抽打家僮以示教训。可见其家法十分严厉。

他对一般工作人员说，现在困难，我们不再发各种补贴，大家的收入会有所减少，生活可能遇到困难。但平时衙门里事并不多，大家可以在公务清闲时外出打工，或做些小本买卖，以挣些银两贴补家用。又堵又疏，大家心服口服。

海瑞把过去官府里公关应酬的开支全部革除。有

人提醒说这些应酬是惯例，否则得罪人，事情难办。他说，我们现在自己都这么困难，拿什么来应酬。这些应酬，有能力就办，没有能力就不办。一次省里的抚按来县里视察，事先派秘书打招呼。秘书对海瑞说，如果不应酬一下恐难免祸事。海瑞坦然地说：“即使是被发配充军甚至被判死罪都在所不辞，但绝不为此而破了规矩！”坚决地回绝了无理过分的要求。

海瑞为老百姓办事尽心尽力。这同他幼年时期家境比较贫寒有关，他深知穷困意味着什么。可贵的是他当了官以后，没有忘记老百姓，一直在尽自己的最大努力为老百姓办事。

海瑞在淳安实在没有得到什么私利，在离开淳安的那年冬天，他到京城去汇报工作，虽然天气很冷，他仍穿得非常破旧和单薄，他的朋友、工部的朱镇山批评他说，不管怎么穷，置一官服总还是应该的。他这才买了一块黄布，制作了一套比较像样的官服。

兴学筑城

淳安学校少而祠堂庙宇多，海瑞对此大为不满，深感焦虑，他下令毁祠堂而建学校，并根据他在南平的经验，确立了严格的校规，明确要求各校要以圣贤之道为根本教授内容，要求学生自觉遵守校规校纪。他提出，教官掌管一个地区的教育事业，这个地区的事业是否兴旺，有赖于这个地区居民内在素质的陶冶。本县学校所教育的对象，不是一般的庸才俗子，而是将成大器的俊杰之才。我们要干的事情很多，教官决不可懈怠松弛。应该认真地向学生讲解经书、性鉴、史、诸集等，让众弟子朝夕习读，月日会课，切磋琢磨，使他们能够明义理，纯心性。他日走上仕途之路，写文章做事情皆从道德原理出发，则说明他们已经学有所成了。这才是利国利民的大事。海瑞非常重视教官自身的素质，“师道立，善人多必矣。”他始终坚持这一信念，只要有过得硬的教师，就能教出好的学生。他要让更多的淳安英才深入全面地掌握圣贤道义。他相信，如此能够保证淳安沿着正确的道路发展。

对一些教官不负责任，只知和学生一起喝酒唱歌，搞那些庸俗不堪的无聊事情的现象，海瑞非常痛恨。他批评说，这些人对经义治事的要求，忠臣孝子

的规矩，都懵然罔闻，这样，如何能教出合格的学生来。而收下学生的见面礼，对于搞好教学又有什么用处。这样的人，不配做教官。

由于海瑞的重视，使得淳安的学校很快发展起来，教学质量逐步提高。

那时，中国东南沿海常受外敌侵扰。这些烧杀抢掠的海盗就是倭寇。倭寇自明朝初就开始骚扰我国海上渔民和沿海居民。但明初朱元璋站稳脚跟以后，国力开始强盛，海上防范也比较严密，倭寇的侵扰尚未构成严重事态。明中期，国力渐衰，海防松弛，倭患日益严重起来。在所谓倭寇中，有很多是我国沿海流民。这些当地盗贼逃到海上，与倭人联合起来。由于他们对我国的情况比较熟悉，所以造成的危害相当严重。由于其中有不少是徽州（即今天安徽歙县）一带的人，因此，他们上岸回徽歙老家时，途中必然要经过淳安，搞得淳安居民心惊肉跳。每次闻有倭寇来犯，淳安民众即四处逃生避难，十分苦恼。海瑞问他人，淳安有城墙，为什么不进行抵抗。县吏告诉他说，淳安只有土城墙，低矮破旧，虽然隔几年就要修一次，但雨水一冲就垮了，没什么用处。想要修坚固一点的城墙，却又没钱。于是，海瑞召集乡绅反复商量，决定稍多花一些钱，修建一座砖石城墙，以求一劳永逸。海瑞向知府和参政反复申请，终于获得批准。尚缺的

一点钱则由本县居民分摊，大户出五两，小户出三两，可以分两年偿付，并不增加百姓太多的负担。经过众人的共同努力，终于修成了一座新城。新城筑高一丈七尺，垛高五尺，共高二丈二尺，下阔一丈三尺，上阔九尺。砖石砌成，坚固耐用。为了保证筑城的质量，海瑞合理组织施工队伍，不同方向的城墙分由相应区域的居民为主施工，并明确责任，不管是哪一段城墙出了问题，都由该部分的施工负责人承担责任。海瑞自己也始终在施工现场督察，以确保新城的质量。新城修好后，倭寇再没有到这里来骚扰过，本县百姓得以解除倭患之扰，无不拍手称快。当然，后来戚继光的戚家军同各路平倭部队一起荡平了倭寇，确保了沿海的安宁，淳安就再没有后患了。

怒责恶少

淳安虽穷，却是往来三省的交通枢纽，因此来往官员非常多。海瑞在淳安从政，有两件事广为传诵。一是惩办胡宗宪的恶少，二是挡了鄢懋林的驾。这两件事都与往来的官员有关。

胡宗宪是统管江浙等七省的总督，权力极大。且得当朝首辅严嵩的宠信，红极一时。他飞扬跋扈，贪赃枉法，无所不为，是个很坏的大官。

胡宗宪的儿子仗势欺人，到处敲诈。各地的官员慑于胡宗宪的权势，不得不委屈应付。海瑞到淳安后，已经命令各驿站按低标准接待过往人员。胡宗宪的儿子到了淳安，驿站依然照章办事，不料触怒了这位大公子。他把驿站的工作人员捆起来毒打，还把他的首足倒置地吊起来示众。海瑞知道了，带领衙役赶到现场，当即把那位大公子的随从抓了起来，痛斥了胡公子一顿并把他关了起来，没收了胡公子随带的几千两银子。事后，他立即写信给胡宗宪，信中说，“大人曾经巡视地方，命令各州县一定要节俭，有官员路过不许迎送，不许铺张浪费。今天淳安县遇到了一个过路官员，为没有受到高规格接待而大发淫威，竟毒打驿吏。此人自称姓胡，冒充是胡大人的公子，我当然

不信。我已没收了此人的钱款。现将此人送到大人处，请大人亲自处理。”此信送到胡宗宪的手中，胡大人满肚子恼火，却又抓不住海瑞的把柄，吃了一个哑巴亏。最后，不得不说了一句，“海瑞做的还是对的。”

事实上，胡宗宪在江南一带还是做过一些好事的。平倭就是其中重要一件。明中叶，东南沿海的倭寇十分猖獗，朝廷多次组织力量平剿，收效都不理想。作为浙直总督，胡宗宪对此不能不当成一件大事来办。为了彻底荡平倭寇，胡宗宪推荐28岁的戚继光担任参将，负责镇守宁波、绍兴、台州（今浙江省临海县一带）三府。

戚继光上任不久，就同总兵俞大猷一起，在龙山所一带同倭寇打了一仗，大获全胜，名声大振。以后，胡宗宪又支持戚继光练兵。戚继光招募了大量浙江籍兵丁，并强化训练，严格纪律。他根据江南水乡的特点，创造了著名的鸳鸯阵。经过严格训练的部队，纪律观念强，组织严明，加上先进的作战方法，战斗力大为增强，人们称这支军队为戚家军。在与倭寇的作战中，戚家军无往不胜，同各路平倭部队一起，终于彻底消灭了倭寇，使得东南沿海的百姓过上了比较安宁的日子。不管怎么说，胡宗宪支持戚继光还是做得对的。但是，人们还是不喜欢他，主要是因为他与有名的奸臣严嵩搞在了一起，对自己的儿子又放纵不管。

同时，在讨好皇上时，他可以不顾百姓的死活，拿着百姓的血汗去上贡，在这一点上，与海瑞有天壤之别。海瑞与他作对，当然会得到百姓的拥护。

青祠首辅

说胡宗宪和鄢懋林是严嵩的人，我们不得不介绍一下严嵩。

严嵩，(1480~1567年)字惟中，号介溪。江西分宜人。明孝宗弘治十八年中进士，颇有文采，其填词作赋定文章在当时都小有名气。中了进士后，他先做了几年官，后来身体不好，回家休息了十年，又读了不少书。严嵩人品很糟，特会逢迎拍马，讨好上峰。当上了礼部右侍郎（相当于现在副部长一级的官员）后，与皇帝接触的机会多了，能直接揣摩皇帝的心思了，于是更是投其所好，百倍邀宠。一次皇帝命他去祭告世宗父亲的陵墓。他回来编了一个故事，说是在去祭奠的路上，天还在下雨，可祭奠刚刚开始，天气突然晴朗起来，群鹤飞舞，这是天意神明。这个故事把个相信迷信的皇帝迷糊得满心喜欢，马上下令，严嵩官职连升两级。后来，严嵩更是极尽吹牛拍马之能事，一步一步爬到了首辅的位置。严嵩知道皇帝重视斋醮（即祭天的仪式），而斋醮必须要用青祠。这青祠是一种写给“天神”的奏章表文，一般为骈俪体，因用原笔写于青藤纸上，故称“青祠”。严嵩知道皇帝重视青祠，就花很大力量去研究，每天晚

上看得很晚。他知道暗中监视他的人会把这一情况告诉皇帝，皇帝一定会高兴；同时，把青祠研究透了，他就可以为皇帝拟文邀宠。后来，皇帝两次要求众臣为他拟稿，他的文稿果然被皇帝看中。皇帝让人将这两篇文章存入史馆。以后斋醮，皇帝往往看不上别人写的青祠，而只用严嵩的，严嵩由此得了个“青祠宰相”的外号。其实，嘉靖时期几乎所有首辅，特别是中后期的首辅，差不多都是“青祠首辅”，如果不会青祠，根本没有可能担任如此要职。这是我国历史上极为特殊的一段。

严嵩靠吹牛拍马和阴谋诡计当上了首辅。当了首辅，他不为国家办事，不为人民谋利，而是变本加厉地结党营私，贪污受贿，盘剥百姓。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他千方百计地打击、排斥正直的同僚，极力培植死党，安插亲信到各个要害部门掌权。他的儿子严世蕃是他的代言人，他岁数大了以后，日常公务都是由严世蕃执掌的。客观地说，严世蕃在处理一般公务方面还是有能力的，他代父亲所写的公文也多次受到皇帝的好评。但严世蕃的人品比之其父是更加差劲，手段也更为狠毒，从普通老百姓到朝廷重臣，很多人都非常恨这父子二人。严嵩在各地都有很多亲信和死党，胡宗宪和鄢懋德都在其列。

严嵩作恶多端，招致了越来越多的不满，他岁数

大了以后，已经没有什么精力处理日常事务了。他儿子又只知道吃喝玩乐，严嵩不得不自己动手批阅公文，所批多不得体，引起皇帝不满。终于他儿子犯了案子，众大臣弹劾他。起初皇帝念严嵩跟他多年，还不忍判以极刑，只是将严嵩免职，将严世蕃发配边疆。但严世蕃半路上逃回，纠集一伙地痞流氓准备刺杀揭发他们罪行的人，严嵩并不制止。这事被皇帝知道了，下令将严世蕃斩首，将严嵩赶出家门，全部财产查抄。据说严嵩被抄家时，抄出黄金及各种纯金器皿和白银及各种银器价值几百万两，其他价值连城的珍珠、宝石、古玩、名贵字画等价值数百万两。严嵩被逐出家门后，没有人理他，两年后，死在了自己祖坟边的民居内。

巧挡钦差

鄢懋林是都御史（中央都察院的一把手），其权势比胡宗宪更胜一筹，他曾帮助严嵩除掉了政敌王掇，严嵩满意至极，收了他为干儿子，鄢懋林因此更是肆无忌惮。他贪污受贿，穷奢极欲，骄横跋扈。嘉靖三十九年，他以左副都御使的身份和钦差大臣的名义巡视八省盐政。这位钦差大臣，在京掌握着各级官员升降的建议权，在外又有直接处置一切违法行为的决定权。所以，地方官员对他莫不毕恭毕敬。而这鄢懋林则目空一切地大摆排场。他带领一大群家丁、奴仆，让他的夫人乘坐一乘五彩轿，找了12个放足女子为她抬轿。五彩轿后还跟着10几乘蓝轿，都是鄢懋林的小妾。浩浩荡荡，威风凛凛。每到一处，不仅要有极繁琐的仪仗，各级官员隆重迎送，摆宴执行，还要贿送大量金银财宝，以博得鄢懋林的欢心。

鄢懋林一行到了淳安。淳安归严州府管（严州为今浙江建德），严州知府事先通知海瑞，让他作好准备，并特意关照要盛情款待，不得怠慢。海瑞不干，他最不买那些贪官污吏的账。但总要有个办法来对付。看到鄢懋林在巡视各地前下发的通令，他有了主意。鄢懋林的公文声称自己“素性简朴，不嘉奉迎。”

凡饮食供帐，俱宜俭朴为尚，毋得过于华侈，靡费里甲……。”海瑞给鄢懋林写了一封请示，先全文引用了鄢懋林这个通令，然后说：“卑职收到大人的宪牌，规定各地迎送从简。但最近听到各地的传闻，说是大人所到之处供应非常奢华。甚至有人造谣说大人每到一个地方都要置办宴席，每席费银三四百两，平时的伙食都是山珍野味，其他供应也极为华丽，用的夜壶都是银制的。淳安是个穷县，财力物力都有限，如果按传闻办事，不仅劳民伤财，本县无法承担，百姓也难以答应，而且这样做我们也担心违背了大人下发的宪令；如果按大人的规定办事，又怕那些传闻是真的，结果得罪了大人，这个责任可担当不起。如此，我们左右为难，特请示，请大人明示。”

鄢懋林看到这个请示，心想这海瑞果然厉害。但他又不能不批，于是批复海瑞，说是应该照章办事。

海瑞拿到这个指示后，不再为准备接待而兴师动众。为鄢懋林一行打前站的旗牌官到淳安后，看到淳安如此怠慢，大发雷霆，指手划脚。海瑞说，钦差大人亲自下令要求一切从简，你们凭什么违背大人的指示。派衙役把旗牌官抓起来打了一顿板子。

第二天，鄢懋林一行来到淳安。一行人共乘坐20多条船，威风八面。上岸后，一直走到离淳安只有几里地了，还不见有人来接。又行了多时，才见到有

两人匆匆而来。前面的衣服褴褛，像是一个丐卒。后面的虽然穿着袍服，却也破旧发白，和边远地区驿站一般管理人员差不多。两人走到轿前，穿旧袍子的人走上前拜见。这鄢懋林走了这么半天才见到这么两人，不由怒从心起。他厉声问到：“来者何人？”那个穿旧袍的人朗声答到：“在下淳安县的海瑞。”又问到：“淳安的知县到哪里去了，怎么派你这么个人来迎候？”海瑞答道，“在下便是淳安知县。”鄢懋林说：“你这个知县，怎么出门连轿都不坐，成何体统？”海瑞说：“小官愚昧，不知道有这个规定，说是知县出门必须乘轿。小人以为，只要认真治理百姓，百姓安了，便是尽到了责任。还请大人多加指教。”钦差大人说：“难道淳安的百姓就全靠你一人治理吗？”这鄢懋林确实狡诈，如果海瑞说话略不注意，他就能抓住把柄，告海瑞个贪天功为己有，把海瑞给拿下。可海瑞不那么好糊弄，当即答复说：“皇恩浩荡，百姓能过安稳日子全靠朝廷的恩德，小官只有奉命行事才是。只是淳安县太穷，又屡遭倭寇侵扰，百姓的生活很苦，在下为了减轻民众的负担，特意减免了百姓的税赋。小官为节省开支，也把乘轿给免了，礼节不到，还请大人原谅。”话说到这个份上，鄢懋林也无话可讲了，于是说：“我这次是奉命巡视，今天到你这个地方，想借宿一夜，行吗？”海瑞说：“当

然可以，只是我这个地方太穷，实在拿不出好东西招待大人，请大人海涵。”

鄢懋林跟着海瑞到了县衙门。这衙门真是简陋，任何华丽饰物都没有，与那些家丁成群、奴仆成堆的官府如天壤之别。为节省开支，海瑞裁减了大批人员，打水砍柴，庭扫烧水全靠自己和家人动手。这次钦差大人来了，他把妻妾都动员出来充作服务人员，自己亲自端菜送饭让巡府大人一行享用。当然，饭菜之后再没有任何供品。那鄢懋林窝着火发不出来，那群骄侈成习的妻妾随从们可忍不下去了，出出进进骂个不停。鄢懋林怕再出事端，只好对一行人说：“今日不可与他计较，否则反会坏了自己的名声。大家暂且将就，来日有机会再同他算账。我闻他自号刚峰，以后落到老夫手中，不管他如何刚硬，我都要将他狠狠教训，彻底消灭。”当下，一行人悻悻地凑合住下，第二天一早，鄢懋林想，淳安的做法已经被传扬出去，再往下走恐怕没有什么油水了，于是决定不再去严州及其他县城，打道回府，直接返回北京。送行时，因为正赶上春耕大忙季节，海瑞没有征派民工，自己带了一帮县衙门里的官吏和兵丁，到江边给钦差大人的船队背纤。此举更使这位巡府大人尴尬无比。

无愧本职

鄢懋林一行没有到严州，严州知府知道大事不好，一打听，原来海瑞怠慢了钦差大人，心想这不是坏了我的大事。将来巡府大人怪罪下来，那还不得吃不了兜着走。他把海瑞叫到严州，拍着桌子破口大骂：“你是个多大的官，竟敢如此大胆？”海瑞在知府大堂内，双膝跪在地上，身体却挺得笔直，听凭知府大人撒气，一声不吭。看知府大人骂累了，没什么好说的了，他叩个头就走了。

知府大人看到海瑞走了，觉得这事肯定没完。海瑞的官是丢定了，自己的乌纱还能不能保住也大成问题。于是派人到京城打听，却总也听不到什么消息。直到后来看看没事了，他才向海瑞说了真心话：“这次一闹，我们在接待官员方面可以松一口气了，这给淳安百姓带来了实际利益。我们其实要好好地感谢你。只是，这次真是难为你了。”

后来才知道，鄢懋林这次真是被海瑞气坏了，在回来路上，他暗中对巡盐御史袁淳交代，一定要找个理由把海瑞劾倒。袁淳是鄢懋林副手，哪有不办之理。于是，袁淳也到淳安视察。海瑞照样不远迎不远送，依然一切从简。那袁淳生气地说，“你这哪像个官府

的样子。”后来，海瑞听说袁淳提出劾自己的意见，马上写了一份《交印文》送到袁淳手中。文中说到，“七月听说大人举劾本人。根据有关规定，受到举劾的官员应该回避，但本人又没有收到命令，因此现在进退两难。君子难进易退，但退要退得明白。卑职自认为自己在任期间做到了上不负吾君，下不负吾民，中不负平生所学，我认定的目标，自会终生遵循。……卑职若欲离任，须交印信，交仓库钱粮。卑职就任知县是皇上下的命令，现去职也应有一个明确的指示，以便按章行事。”这哪里是什么请示如何交印的公文，分明是一份宣言，公开与袁淳叫板，与恶势力较量。海瑞理直气壮，认为自己坚持圣贤之道，奉皇上的旨意办事，问心无愧，因此所写的“请示”，丝毫没有奴颜卑屈之态。袁淳接到此文，最终没有批复。

据说，后来鄢懋林也琢磨过味儿来，他怕惹急了海瑞，真把自己一路受贿的事揭发出来，更加得不偿失，于是将此事压下了。不过，鄢懋林对海瑞耿耿于怀却时时在各种场合流露出来。一次，听说海瑞为母亲作寿时买了两斤猪肉，他还到处宣扬，说海瑞小气到连自己的母亲作寿都舍不得花费。当有人推荐提拔海瑞任嘉兴通判（知府的副职）一职时，他和袁淳一起从中作梗，最终海瑞只是平调到江西兴国县去，仍旧当县令。

兴国发威

嘉靖四十一年十二月，海瑞调任江西兴国任县令。

在兴国干了一年半，时间不长，但海瑞已经有了淳安从政的经验，再接手兴国工作，对他来说是轻车熟路的。他工作热情不减，紧锣密鼓地裁减冗员，丈量土地，减轻老百姓的负担，干成了好几件大事：

一是整顿屯田。明初，为了减轻百姓的负担，朝廷决定在兴国县内划出一部分土地，由军队负责耕种。但实际上，军队并没有耕种这些土地，而全部将这些地佃出，军队坐收渔利。海瑞认为，在明初，这种现象情有可原。但以后世风败坏，军队让佃农多开垦了许多土地，还侵占周边农民的田地，百姓不敢说一个不字。海瑞将军队多开垦出来的荒地补给周围的农民，免去农民按年上缴给军队的军粮。这样，既减轻了百姓的负担，又使军队对管理自己的屯田更为精心。

二是发挥地多优势。兴国的地多，不仅坡地没开，平地也相当富余。且富余之田各村都有。海瑞充分利用这一优势，吸纳周边游民前来耕种，一来可以多产粮食，二来可以多收税赋，三来可以防止寇患。这一政策相当受欢迎，很快富余之地悉数被开垦出来。游民少了，治安状况也大有好转。

三是清理关卡。这关卡原来没有，后为了抵御盗贼和土匪，才在道口路边设置了不少关卡。这些关卡的职能后来发生了变化，成了一些地方官员捞取外快的腰包。实践证明，这些关卡在抵御盗贼、消灭土匪方面没有什么作用。因此，海瑞取消了大部分关卡，调整了其余的关卡，明确规定其职责，使之在关键时刻发挥应有的作用。过去关卡的兵士在执行任务时，时常要敲诈百姓，其凶狠造成的危害甚至超过盗贼土匪。整顿之后，气象为之一新。

四是均赋役。兴国赋役的标准是早年制定的。多年过去，情况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如，由于兵乱、灾荒等等，许多农民外出逃荒，村民数量大幅度减少，可赋役仍坚持原定标准，这样，余下的村民的负担就更重了。他们不堪重负，于是有更多的人流失，造成恶性循环。海瑞重新核定了各村的人口，丈量了各村土地，确定了新的赋役标准，减轻了农民的负担。

五是取消“红帖马船”。“红帖马船”指的是在规定赋役之外，另外为招待过往官员而收取的费用。因为这笔费用没有明确规定，一些地方官员就借口加倍收取，中饱私囊。海瑞干脆将此项费用革除，断了可能发生腐败的漏洞。

六是招抚逃民。由于多种原因，兴国历年外逃的农民不少。农民外逃的基本原因是贫穷。由于外逃之

后，他们本来应该承担的赋役就连年累计，一旦回来，则一并追缴。因此，逃民鲜有回乡。他们逃走后，大量土地荒芜，县里的实际收入减少。因此，海瑞下决心免去了逃民所欠的赋役。这一政策吸引了很多逃民回归，于是，土地又重新耕作，县里从中也得到不少收益。

七是停用哨官。在嘉靖三十年初设哨官，招募了一些武艺比较高强的人，让他们带兵巡逻，以保证安全。但实际上没有用处，因为，本来各村、各乡就都有自己的卫队，真的出现情况，哨官所带的少量兵丁也解决不了问题。因此，海瑞决定一概停用。

八是裁减冗员。这是海瑞在淳安认真做过的一项工作，有相当经验。这次做得更为细致和果断，根据兴国的实际情况，海瑞裁减了将近一半中层官员。

另外，还有一件事很快人心，即反对乡官张鏊。张鏊曾作过兵部尚书，是个相当于部长级的大官。退休后到江西南昌养老。他有两个侄子张豹和张魁仗着伯父的名望，到兴国买木材。他们不是买了木材就走，而是作威作福，无恶不作，老百姓被他们害得不浅。海瑞知道后，派人传讯，他们却不把海瑞放在眼里，以为伯父的名气大，没人能把他们怎么样，几次传讯都不来，甚至还跑到县衙门大吵大闹。海瑞大怒，当即命人拿下张豹兄弟俩，以扰乱治安的罪名将他们送

到府里，不料府里不敢得罪，将张豹兄弟俩无罪释放。海瑞不干，再次拿住张豹兄弟俩。张鏊出面写信求情，海瑞不理。张鏊又四处活动，托关系，想办法。终于又把张豹兄弟俩保了出来。可海瑞坚决不放过这两个坏蛋，不断写信申诉，终于把张豹、张魁判了罪。

海瑞在淳安、兴国任职的经历对于他本人有重要意义。他在最基层的政府机构中，学到了一般管理的知识，积累了必要的经验。同时，他向世人展示了自己的品格风貌。由于他的人品端正，刚直不阿，又一心为百姓办事，因此很受百姓欢迎。他离开淳安和兴国的时候，百姓自发组织起来欢送，几乎不得脱身，最后还是乘夜从小路脱身。百姓的支持，也坚定了海瑞的信心，使得他能够下决心批评皇帝，勇斗大官，威信也不断提高。

三、断 案

砍柴伤人

海瑞在就任淳安、兴国县令期间，曾亲手断了大批民事案件和刑事案件。这些内容极鲜明地反映了海瑞的司法思想，同时折射出当时这个庞大帝国的社会背景。由于海瑞断案如有神助，在当地有很大影响，因此，后来周边的几个县遇到难断的案子，也常请海瑞一起审理。有时，干脆交给海瑞代为审理。后来，他又担任应天十府的巡抚，更是毫不含糊地严肃执法。他为人正直，清正廉洁，执法秉公。为此，后人称他为“海青天”。

这是建德县的一个案子。农民吴吉祥到他的义父吴湘家中打工。一次外出，在山上与打柴回来的吴镡相撞并发生口角。吴吉祥抽出一根柴棍乱打吴镡，不料手脚太重，将吴镡打死。

惹出了人命案子，吴吉祥着了慌，回到家中，结结巴巴地说不清楚。吴湘让他不要着急，好不容易才把吉祥的情绪稳了下来。当吴湘听说是打死了人，也慌了手脚。犹豫了一阵，还是将吴吉祥带到府里，交给官府法办。不料，吴镡的父亲吴云也到府里告状。

吴湘说吉祥不慎将吴镗打死，吴云却说吴湘指使吴吉祥故意打死吴镗。一件本来挺简单的事情被弄得复杂起来。建德县的知县经过审理，认定打人致死是吴吉祥的个人行为，是两人口角和冲突中的意外事故。按现在的说法，这叫过失伤人。吴云不同意这一判决，坚持己见，将状告到巡抚大人那里。巡抚批准同意吴云的说法，将吴湘和吴吉祥都抓了起来，判吴湘为斩罪。吴湘当然不服，坚决申辩。都察院将其申辩批转寿昌县知县一同审理。再次审理的结果与建德县的最初审理结论一致，认定是吴吉祥过失打人致死。鉴于几次审理的结果不一，此案又被批到淳安海瑞处审理。海瑞审理后认定，是吴吉祥在打斗中失手，将吴镗打死，并判定打死人要偿命。这次审理结果得到众人的一致赞同。

海瑞进一步追究几次反复的原因，却原来有些人想乘机泄私愤，结果将事情搞乱。吴吉祥与里老（村里有名望的老人）拱翠关系不错。这拱翠却与吴湘闹过别扭。这次吴吉祥出了事，拱翠想乘机整一下吴湘，就说吴吉祥是受吴湘指使打的人。这种说法虽然荒唐，但拱翠一说话，大家就都随声附和，于是问题变复杂了。

海瑞介绍了他作出判断的依据：开头，拱翠等人都是说是吴吉祥打死了人。但是，当吴湘出面告了吴吉

祥后，拱翠等人却一下子都改了口，前后说法不一，从中可以看出破绽。而这吴吉祥孑然一身，没有父母妻子亲人。如果吴湘是为了摆脱自己的干系，只消将吴吉祥送给邻里，然后再绑送官司就行了。说吴湘是为了逃脱干系，才主动将吴吉祥送到县府，以给人留下清白的印象。这样的逻辑说不通。因为，官府肯定会认真查审，他无法保证真相不被查出。因此，如果心里有鬼，就不可能采取这样的做法。再仔细分析一下吴云的证词，发现他多次谈到吴吉祥是一个打工仔，没有社会地位。原来他认为吴吉祥身份卑贱，让他抵自己儿子的命不值，因此还要再拖出一个垫底的。

几个方面对照分析，可以最终认定事实，作出判决。而这次判决，再没有人找后账。

根据能够查到的资料看，这可能是海瑞做官后所判的第一例人命案子。在断案的过程中，海瑞没有引用更多的证词证据，而是根据情理逻辑进行推断。其结果能够使众人信服，说明中国传统文化的底蕴与社会运行是一致的。在情理上分析得通，在实践中的行为也的确如是。这样的规律，对于社会运行的控制是相当有利的。海瑞受过传统文化的严格训练，因此在判案时能够很快理清头绪，抓住关键，作出结论。

菜园石板

遂安县有一农妇名吴阿伊，与其侄吴万相邻而居。家中有菜园一方，紧靠着吴万的住房。菜园外有一个水坑，人们在水坑上搭了一块石板为桥。吴阿伊家雇了一个女工，虽然有个相当清秀的名字叫青香，人却长得五大三粗，性格也相当粗野。一天，青香姑娘到菜园去挑粪浇菜，到水坑边却发现石板不见了，于是在水坑边叫骂起来。吴万听到有人叫骂，认为这是存心和自己过不去，于是叫义子法才将青香拖过来拳打脚踢，教训了青香一番。后来青香被扶回家，不料四天后竟气绝身亡。

吴阿伊告到府里，说青香被吴万打死。这吴万也往上告状，说青香是被毒死的。吴阿伊得知吴万告状，于是反控吴万毒死青香。受理此案的县令顿感棘手，便将案子交到州府。州府先将此案发往寿昌县，由李县令审理，后又转到海瑞手中复审。海瑞认为，青香确实是被打了，因为有验伤结论。但根据验尸结果，青香也确实服过毒。海瑞的解释是青香自己服的毒，其根据是：说青香被吴阿伊毒死不合情理，吴氏孤身一人在这里生活，其儿女都远在他乡，自己岁数也大了，只有青香相依为命。她与吴万原无冤无仇，不可

能以毒死青香去陷害吴万。何况，青香不在了，对吴阿伊本人的生活会带来许多不便，因此，她不可能干出这样的事。说吴万毒死青香也没有充分的理由。吴万家距吴阿伊家有15丈远，青香被接回时，自己还能步行，四天后才死去，说明当时的伤并不太重。吴万要害死青香只有一个理由，就是要灭口，防止青香到处告状，给自己带来麻烦。但青香本来伤得不重，吴万对此非常清楚。仔细掂量，害死青香，只会给自己找来更多的麻烦。吴万不至于连这一点都不明白。

说青香被毒死，主要根据是一个名叫冬莲的姑娘提供的证词。这冬莲在最初的审理时一直没有出现过，而后来寿昌县令进行审理时，她在重刑之下才招出了此说。她说，拌毒用的是豆腐花，这违背常识。一般人下毒或服毒，没有用豆腐花拌和的。因此，冬莲的证词站不住脚。如果吴万下毒，青香定会有所反应。但她回到吴氏处时，对此没有丝毫表现。青香死后，吴阿伊恨吴万，于是说她在青香床头发现过一只碗，怀疑这里有问题，并取出敲碎保留下来。但这碗并不能说明问题。吴万与吴阿伊是亲戚，当时扶青香回来的也是他们共同的亲戚，在这一过程中，没有一人提起过所谓服毒的事。显然，下毒一说有些牵强附会。

但青香确实服过毒。海瑞了解到，当地农家一般都存有少量砒霜和断肠草，主要用于菜田除虫。民间

发生争执，小民觉得受到委屈或侮辱，常会服毒自杀。海瑞所在的淳安县就有服毒不给埋的碑文，说明这一习俗在当地久已存在。由此可以断定，青香被打后，觉得没有脸见人，于是服毒自尽。

这一案件说明，当时政府对于人命案子是相当重视的，一般总要花大力量将其查个水落石出。如果一下子查不清楚，则要转到外县复审。这一个案子就转了三个县。最后转到海瑞手里，说明大家对海瑞的断案能力已经有了解。这类案子要断清楚，前提是对农村生活有相当了解。海瑞少时家境贫寒，经常下地参加生产劳动，因而熟悉普通农民的日常生活。所以，他能发现冬莲所说的是假话。而当地农家存有砒霜和断肠草，更是只有了解农活的人才会想到。海瑞少时的艰苦生活，竟然对断案还会有帮助。

兄弟争山

胡胜荣、胡胜祖、胡胜佑、胡胜恭弟兄四人为与邵时重争夺山地闹个不休。一天，胜祖因病去世，胜荣到县府告状，说是胜祖是非正常死亡，是邵时重打死的。淳安县汤县丞接到诉状后，开棺验尸，没有发现异常。胜荣见此，同胜佑、外甥邵镛一起，买来一大桶朱砂往胜祖身上涂抹，并用火烤烟薰，以使涂抹上去的朱砂颜色更接近血迹。他们再次到县府申诉。这次，海瑞亲自审理此案。经过一番盘问之后，决定再次开棺验尸。

开棺之后，海瑞发现尸体到处都是红色血迹，但是这血迹又不太正常。一般挨打后形成的血迹，其血迹是凝聚的，多是隐约可见，若是重伤，则应该是每一伤痕的四围呈青紫，或是带有一点黑色。而轻伤的红应该是淡红色。凡是打伤，则不仅皮肤表面有红，深层的肌肉和骨头都会有淤血。并且，打伤的血迹总是斑斑块块的，不会是大片大片的均匀红色。海瑞用酒和醋进行薰蒸，很快将尸体表面的污垢除去，所有痕迹立即显现出来。当天由于正在下雨，且已近黄昏，在雨伞底下看不清楚，为慎重，海瑞决定第二天再验。

第二天天气晴朗，掀开盖布后，在远处围观的群

众都嚷嚷起来，因为胜祖身上的红太不正常了。许多人都说，这肯定是涂的朱砂。海瑞问胜荣等人是怎么回事，胜荣辩解说，这是前一次汤县丞验棺后用朱砂做的标记，时间一长，布上的红色渗透下来，搞成这个样子。海瑞于是再进一步解剖尸体。由于开头洗涤尸体已经使盆中的水变红，因此无法看清骨头的颜色。海瑞用磁片轻轻地刮，很快，所刮之处红色褪尽，只有骨缝中还有红迹。然而，这红色是鲜红的，与被打后淤血形成的颜色完全不一样。

胜荣等人也确实幼稚得可笑。为了想证实胜祖是被人打死的，他们用了过多的朱砂，恨不得将其满身都抹红了才好。他们不知道，真正被打死的人是不可能有这样的伤痕的。汤县丞第一次验尸后，对尸体状况作过详细的描写，并妥善地将尸体放置好。这次开棺，尸体的姿势被改变了，一看就知是被作了假。海瑞其实一开始就发现他们搞了鬼，但是，为了使胡家兄弟无话可说，他才一步一步地检验，最后完全驳倒了胡家兄弟的胡搅蛮缠。

海瑞回到府中，坐堂审问胡家兄弟和邵镛，迫使他们交代了自己的动机。原来，胡家兄弟恨邵时重，因为邵过去占据了曾经属于他们的山地。这次胡胜祖死亡，他们以为有可乘之机，想把邵时重送进大狱，夺回山地。而那邵镛，则是因为过去与邵时重发生过

财产争执，结下仇恨，想借机报复。当然，陷害他人的胡家兄弟和邵镛都被治了罪。

农民的文化不高，对法制的严肃性没有认识，有时为了自己的一点小利，可能在极为重大的问题中乱搞。海瑞的办法，是不为所动，摆出显而易见的事实，彻底驳倒他们。一旦驳倒，则对诬告者治罪，以镇邪气。这次胡家兄弟想在乱中取胜，不料却把自己搭了进去。胡胜祖死了还被反复折腾，这本来就不合伦理常情。胡家其他几个弟兄也被治罪，真是偷鸡不成反蚀一把米。看到这样的结果，胡家兄弟后悔不迭。

盗鱼丧命

浙江水塘多，村民多有在塘内养鱼的习惯。邵守愚和邵守正兄弟共同继承了父亲传下来的一口水塘，为了合理收益，两兄弟轮年使用。嘉靖三十六年，轮到守愚养鱼。这年鱼塘多次被盗，守愚对此相当恼火。八月下旬，守愚带着邵天保去捕盗，并特意带上一枝梭标。到鱼塘边，发现有两人正在偷鱼，守愚大喊一声，只见其中一人背着渔网飞快地逃跑了，另一人却被他们赶上。守愚一枪将此人扎倒，这人喊了一声，守愚不去理会，毫不留情地又连扎五枪，当场将盗鱼人扎死。这才发现死者是他的弟弟邵守正。

邵家兄弟的母亲宋氏告到淳安县府。洪知县审理此案，觉得如果是抓贼，不应该连扎六枪，看来是有仇。此案又转到遂安县，遂安的朱县令也认为连扎六枪不会是误伤。此案再转寿安县由彭知县审理，彭知县认为可以引用“杀伤缙麻弟律绞”，即自家的家僮引他人入室，盗窃己家财物而被杀伤，则伤人者以细麻绳绞死偿命。判决转到巡抚那里时，巡抚将此案批转回来，让新任淳安知县海瑞重新审理。

巡抚批回，说明他对此案有不同看法。海瑞于是将案卷调来重新阅读，发现宋氏的状词中，有守正被

六人扎死之说。海瑞认为这不可能。此案已经过去一年，如果是六人同时所为，不可能一点风声也不透露。如果是六人同时所为，其中五人为逃脱法律的惩罚，花钱物买通一人承担责任，一年过去了，六人没有为相应财物发生争执，而守愚又没有增加什么财产，看来也不真实。何况，守正家亲属很多，兄弟守中、守和等与守愚相邻而居，这一时期以来，没有听到任何其他线索。由此可以认定，守愚在扎贼时，黑夜慌乱，不大可能认出这就是自己的弟弟。虽然守正喊了一声，但仅此一声，没有其他言语，在那种情况下，确实无法辨别。所以，守愚伤人，确属误伤。在此前提下，引用“杀伤缙麻弟律绞”不妥。

这一命案审理过程很长，先后转了三个县，海瑞上任后又转回淳安。可见，人命关天，当时官府对人命案的确是相当慎重的。在一般情况下，被告不服，他们不轻易下结论。偷盗的事在任何年代都有，打击偷盗，是政府的重要任务。但是，在农耕社会，面对分散居住在广大农村的农民，政府显然没有力量进行更为有效的治理。明朝时建构起以乡村为单位的管理组织，按照中央政府的规定订立自己的乡约。每个村内都设有“申明亭”和“旌善亭”，前者为村中里老仲裁产业、婚姻、争斗等纠纷的场所，后者则用以表扬村民中为人所钦佩的善行。从这一案件的情况看，

这种组织的效力相当有限。因此，海瑞更主张抓教育，希望用道德自省的力量实现更为有效的治理。在淳安审理类似案件，更使海瑞坚定了这方面的信念。他希望在农村真正形成这样的规矩，即幼者必须追随长者，女人必须服从男人，没有知识的人必须听命于有教养的人。这是古代中华封建帝国反复宣传和强化的观念。当然，这一观念是如此的脆弱，从来没有完全兑现过。

三两白银

桐庐县徐氏是农民徐继的妹妹，嫁给戴五孙为妻。出嫁时，徐继的母亲拿出三两银子，借给戴作为小本经营的本钱。不曾想这三两银子借出后，徐继多次去讨，却一直没能收回。一天，戴五孙的朋友潘天琪路过，顺便到戴家看望朋友，并在戴家住下。这天戴五孙出门，正遇上徐继。戴将徐请到家中，买酒烧菜，招待徐继。席间，徐继又说起三两银子的事，潘不高兴起来，与徐发生争执，越吵越凶，最后动起手来。戴的力气大，徐打不过，就抓起石头砸戴。趁戴被石头砸晕的时候，又将戴推到水塘中，戴在水中扑腾了几下，竟沉了下去。开始，徐在气头上，没有在意戴沉入水中的时间。后来老不见戴起来，才发现事情不妙，待将戴打捞上来，人已经咽气了。

闹出了人命，大家都傻了眼。于是，一不做二不休，手忙脚乱地搬来几块大石头，压在戴身上，使之沉入水底，企图掩盖。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戴被水淹死的事被大家发现了。先是桐庐县府进行审理，鉴于戴五孙死时，正好潘天琪在他们家，并且他们家还摆上了酒席，便认定徐氏与潘天琪有奸情，因此谋害亲夫，以达到与潘

结合的目的。据此，拟判徐氏凌迟处死（古代一种残酷刑法，分解犯人身体的死亡）；判潘天琪奸情害命，处以斩首；徐继参与谋杀，绞刑处死。此案再转到杭州府复审，杭州府的刘推官经过审理，认为奸情不能成立，改判斗殴伤人，判处绞刑。这一判决已经得到了巡按的批准，后来又被都察院将案子送大理寺，遭到驳回，令桐庐县赵知县、建德县林知县、遂安县罗知县会审。仍判定徐氏处凌迟，潘天琪问斩，徐继处以绞刑。

徐氏不服，一再喊冤。杭州一位姓崔的巡按到桐庐视察，接手此案，再次提审徐氏。徐氏哭诉说自己已有二子一女，且夫妻二人平时感情很好，没有理由谋杀自己的亲夫。崔巡按觉得徐氏说得有理，决定重新审理此案。

海瑞这时到淳安县任职已有多多年，经他手审理的案子不少，由于他经常能准确地判明是非曲直，因而名气渐起，崔巡按决定将这个拖延已久的案子交给海瑞来审理，并让建德县的胡知县参与。

海瑞接到此案，立即重新调阅了全部卷宗。他在过去的审理中发现了问题。在案件问讯记录中，曾认定潘天琪、仆人潘小毛及徐氏兄妹四人一起密谋，共同杀害徐氏的丈夫。海瑞认为，这一分析尤其站不住脚。海瑞指出，谋害人致死是极大的罪恶，任何人即

使有此谋，也不可能张罗多人参与。何况，将戴害死，他们自己并不能获得更多的钱财。至于说徐氏同其哥哥徐继共同谋事，其情其理也说不通。徐氏真的要想杀死丈夫，不应该找他人共商。何况，夫妻二人感情并没有破裂，他们有二子一女，今后的路还很长。有人说徐氏想嫁给潘天琪，但潘是有妻室的人，即使嫁过去也只能为妾，对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当然，徐家借给戴三两银子，戴一直不还，徐氏对此亦有不满。因此，徐继与戴五孙打斗时，徐氏未加干涉，情理上说得通。因此，海瑞断定，此案为过失伤人。潘天琪、潘小毛之所以在过去的审理中招供，完全是害怕刑杖的结果。

至此，此案大明。

同样的案子由不同的人审理会得出不同的结论，说明当时的司法制度有明显缺陷。大家都是依据情理而不是证据判决，各人的推断逻辑就可能出现差别。第一次判决说徐氏有奸情似乎符合情理，海瑞作出的第六次判决认定为过失伤人却也很在理。事实上，再圣明的人在这样的情况下，都不可能确保自己的判断一定完全准确。

争抢稻谷

何孟敦是淳安县的粮食大户，自家有一个大仓库，周围不少人缺粮时，都到他们家借粮。这年，正遇上大灾，何家陆续借出许多粮食，仓库只剩下粮食150多石了。这天，方淙、方希正一起到何家借粮36石。因为他们自己没有仓库，于是，粮食借出后，暂时存放在何家仓库的西头。但在搬运粮食过程中，方天禹等人前来阻止，于是发生争吵，不知谁先动了手，打成一团，运粮口袋扯破，稻谷撒落在地。

方淙告状到县府，说方天禹等抢粮，县府不准。又到地区按察司告状，按察司将此案批回淳安县审理，海瑞亲自接手此案。

经过细致的调查，海瑞发现，方天禹一伙这天也是向何孟敦借粮，他们借的粮更多，共120石。两方借粮，都是为了度过饥荒，动机明确。说方天禹抢粮根据不足，虽然他们一伙人确实持有器械棍棒，但这并不奇怪。当地民间运粮习惯带上一些防身器械，防止大灾之年粮食被抢。方天禹到何家运粮，所带不少防身器械仅是常例而已。何孟敦作证，方天禹这天很早就来运粮，前后已经运了三次，第一次就带来了器械。因此说他们执械抢粮不对。

两家人运粮，都是因为自己缺粮。从何家借了粮食，却都没有运够数，都觉得自己的粮食少了，怀疑有人动了自己的粮食。如果方淙将粮食运回自家仓库，恐怕也不会发生太多的问题。但方淙仅仅是将所借的粮食从何家仓库的东头挪到西头，这就给方天禹一伙人形成错觉，以为这是在搬运他们的粮食。他们都是小户，借来一点粮食相当不易，听说自己的粮食被别人截走，岂能不急，理所当然地上前阻止。而方淙也不是富户，指着这点粮食度过饥荒，有人不让自己运粮，也急红了眼，双方发生争吵后，局面更无法控制，结果发生打斗。

在两次诉状中，方淙都说自己这方有人挨打。但头一份诉状中所说的，是有人被打倒，后一份诉状中，又说有两人几乎被打死，前后说法不一。看来，有捏造诬告的嫌疑，但方淙之害怕失去粮食的心情可以理解。方天禹阻止对方运粮，其出发点是保证自己得到足够数的粮食，他们都是小户，其情更可理解。至于说粮食数量不够，海瑞专门询问何孟敦，何交代说，账面库存应该有150到160石粮食，但存在库内时间不短了，何况进出量粮时，可能也有误差，因此最终数量可能对不上。

据此，海瑞判了个两方互相道歉，握手言欢了结。海瑞在自己的文集中将这个案件收入，说明他对

于在灾年可能出现的骚乱相当关注。一旦遇灾，最敏感的问题肯定是粮食，因此，此案一出，海瑞立即接手审理。虽然这次审理只是一次调解，但尽快消除火星，尽快制止可能诱发的更大事件，无疑是海瑞极为看重的事情。

坟地归谁

淳安县的何耀宗家和何孟荣家在陈岭共有一块坟地。坟地已经安葬有何家的先祖。嘉靖二十六年，何孟荣贪图风水，将父亲何民彦安葬在先祖何环坟右。此举立时引起风波，认为何孟荣独占阴地不公，于是到县府告状。县府判何孟荣将坟迁出。孟荣不执行判决，何耀宗于是将祖母王氏的尸棺葬于何民彦的坟上。何玄辅、何玄龙见此，将各自父祖的尸棺抬来，置于何环坟旁。何孟荣一看事闹大了，于是到按察院告状，说自己母亲的尸骨被别人挖出乱抛。按察批由寿昌县县令接手此案。

寿昌县的彭县令到实地踏勘，发现坟地新造的墓穴不少，遂令各家都将后造墓穴迁走。何孟荣不服，认为自己先占的坟地，应该归自己。应该迁走的是其他各家墓地。他又告状到分守道，分守道批给海瑞，要求海瑞尽快结案。

海瑞也到实地调查，发现该地最佳位置上有四穴坟，其中两穴葬何氏高祖两口子，另两穴葬太祖两口子。在这四穴墓下，留下了八穴墓的位置，正是其子孙葬身之处。何孟荣抢先葬入了自己的父亲，乱了先前定下的秩序，其目的是为了抢占风水。他这一开头，

引发了后面一系列问题，人人不甘，个个动手。财力不壮的如何玄辅、何应宗、何玄龙，将棺柩停在何民述、何民魁、鲁氏之柩的上面，财力较好的如何耀宗则将王氏的墓压到了何民彦坟上。整个坟地被弄得一团糟，根源在何孟荣的惹事生非。何况，何孟荣动手葬父之后，他的弟弟何仲荣、何季芳都到府里告状，说划阴不均。按察院曾令何孟荣迁坟，让兄弟几人各卖田两亩，用所得银两来安葬他们的父亲。但何孟荣一直违令到今。

何孟荣看海瑞调查进展顺利，觉得可能会出现对自己不利的局面，于是又提出，祖坟所占地应有一丈八尺。自家的何包三后来又卖给他一块地。海瑞立即驳斥，说何民彦的坟就在一丈八尺之内，哪里还有什么何包三的位置。何家祖上去世后，置下这样一块坟地，同宗子孙都有同等权利分得一块，后来分地的界限都没有划定，何包三从何确定他自己有一块地，并将其卖给何孟荣？明明是何孟荣为了自己多占坟地，生拉出个已经去世的何包三来充数。

何孟荣母亲的尸骸被挖出乱抛，此事更占不住脚。孟荣母亲张氏的柩在底下，耀宗母亲王氏的坟在上面。王氏的尸骸未动，张氏的尸骸不可能被动。

有一个情节让海瑞非常生气。何耀宗为了不让何孟荣独占阴地，自作主张，乘夜挖坑下葬自己的祖母。

虽然没有挖开何民彦的墓，但挖到了何民彦冢砖三寸，并在此位置葬下了自己的祖母。海瑞认为，将自己的祖母葬到了伯祖之上，是极为恶劣的行为。

在调查中海瑞发现，原先留下的八个空坟穴，已经被占用了六个，孟荣、耀宗家各占三穴，倒也公平。余下两个空穴，各家的说法不一，海瑞不再纠缠，作出决定，将何玄辅等后来浮葬于此的尸棺全部移走，将王氏、何民彦的尸棺重葬于尚剩下的两个空穴之中。至此，陈岭坟地没有多余空地，责令不得再葬后人。

一块坟地，能折腾好长时间。海瑞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知道如果阴地分不均匀，可能会酿出大祸。于是，下了相当大的功夫，终于基本摸清了问题，作出最后判断。这说明海瑞对于可能在民间引起大纠纷的问题相当重视。虽然这类案子需要占用很多时间，海瑞还是不敢马虎，仔仔细细地一个环节一个环节摸，正体现了他反复强调的“慎之、慎之”的精神。由于他的调查更为细致，他作出的判断也更合乎实际，因此，他的判决，往往更容易被人接受。

执法必严

在封建社会，办案是地方官员的主要职责之一。海瑞以正直著名，慢慢地名气更大了。因此，不管他到什么地方任职，都可能收到许多诉状。他担任巡抚时期曾下大力重新丈量土地，要求归还土地的申请和诉状更是像雪片一样飞来，最多时，一个星期能有好几万件。这样多的案件，当然不可能一一审理。但海瑞仍把办案当成是了解民情的重要途径，坚持办案。为了保证百姓申诉的途径畅通，海瑞开门办案，到一个地方就把告示先发出去，不管下榻在什么地方，海瑞总是敞开大门，正襟危坐，随时接待群众来访。每到乡村，他都要专门会见村长、里老。此举受到百姓的热烈欢迎。许多时候，百姓知道海瑞来了，都要到他的住所去看一下，即使没有案件申报，也想看一下海瑞这个人。只要海瑞在，他们就感到宽慰和高兴。不过，海瑞也知道，民间许多事情挺复杂，日常的纠纷各式各样，如果接待所有人，他搭不起时间。于是，他在告示中说明，只有告官吏贪污、受到冤枉、不服过去判决的或确有民间疾苦的，才可以找他告状。与乡村里老相见时，则“只谈本里利病及府县民事。涉及衙门府县，耳属于垣，彼有不可言不敢言者，以此

通之”。

执法必严，说到做到，海瑞对于违法乱纪的现象从不手软。海瑞在任南直隶巡抚时，遇到这样一件事情：

御史陈海楼用红票买米，说是为了接待上级官员，因此只付给商家半价，商家敢怒不敢言。这事被秀才何敬卿知道了，取到有关证据后，上都察院击鼓告状，海瑞当即受理此案。当知道有人仗势欺人时，海瑞勃然大怒，决定严惩。其他御史为陈海楼求情，说这是过去形成的惯例，陈只是按例行事，并非顶风作案。看在众人的面子上，海瑞免其重责，但仍杖责三十，并将陈枷锁在其自家衙门前。“一时六部两衙门与府县，闻风凛凛，不敢妄取市物”。陈海楼为此记恨海瑞一辈子，直到海瑞去世，陈到海瑞家中，看到海瑞竟如此之清苦，甚至比一般贫民都不如，遂感叹：“回吾怨恨之心矣。”这真是“其身正，不令则行”。

不过，秀才何敬卿并没有因此事而受到重用。他告了陈海楼的状，又怕以后遭打击报复，于是向海瑞要一“执照”，海瑞大笑说：“那御史是朝廷明文任命的，这都没有用处，说拿就给拿掉了。我海瑞的一张纸能有什么用处。我曾以为你是一条汉子呢，原来也是畏首畏尾，这样的人如何用得。”把秀才赶了出

去。海瑞容不得那些奴颜卑屈的人，秀才怕事，他当然不会用。

海瑞前前后后判过不少案子，这里只辑录了其中很少的一部分。从他处理的这些案例中我们发现，海瑞断案，深深地受到儒家“礼”的制约和影响，他处理过许多案子，其中的一部分是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大部分却是是非难辨，证据模糊的。对那些搞不清楚的“疑狱”，海瑞的办法是：“凡讼可疑者，与其屈史，宁屈其弟；与其屈叔伯，宁屈其侄；与其屈贫民，宁屈富民；与其屈愚直，宁屈刁顽。事在争产业，与其屈小民，宁屈乡宦，以救弊也。”自幼苦读圣贤之书，海瑞的思想体系已经相当完整，在处理疑案时，他始终掌握这样两条原则，一是君臣长幼有序，二是照顾小民的利益。在处理涉及家庭成员矛盾时，他强调长幼，宁屈其弟、其侄，但在处理官民、贫富间的矛盾时，他旗帜鲜明地站在了贫苦农民的一边。正因为他坚持站在广大人民一边，因此，人民是拥护他的。

海瑞强调“执法必严”。为了保证政务的顺利实施，海瑞不仅制定了比较完整的“条约”，还一再强调对所有违反律条的行为要“直究到底”。特别是对各级官员的不正之风，他更是从不手软。据说，海瑞就任南京吏部右侍郎期间，共谪遣御史20人，降9

人，黜3人，可见其执法之严。海瑞的执法风格产生了明显效果。以至于海瑞到了一个地方，有劣迹的官员会紧闭家门，躲避他乡。法律有如此强大的影响力，可谓到了其最高境界了。

海瑞执法，坚决反对“两可调停，含糊姑息”的作风。处理任何案子，他从来不顾及案子的背景。不管这个案子过去曾被哪一层次的官员审理过，不管这个案子涉及什么人，只要海瑞接手，就一定会被穷追猛打，直到弄得水落石出。因为海瑞自己没有把柄被别人捏住，他的性格又格外耿直。因此，他什么问题都敢追问，一旦发现问题，能够坚决公正判决。当时就有许多人说他“不苟且，不迁就”。“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是当时政界流行的作风，当时许多官员遇到互有关联的问题或案子，习惯于互相包庇，息事宁人。海瑞的作法，与他们格格不入，因此遭到了许多官员的非议和反对。

四、危 言

备棺上疏

嘉靖四十四年（公元1565年）十月的一天，海瑞吩咐家人出去买一口寿材，家人办妥后，海瑞让他们把这口棺材放在中堂，徐徐说出自己的打算。海瑞告诉他们说：“我准备进宫去向皇帝上奏，这个奏折是批评皇帝的，皇帝肯定会生气，我的命估计是保不住了，故此早作准备。”海瑞让大家都整理一下自己的东西，好自为知，各奔东西。他则直接到通政司（专管接收奏章向皇帝呈送的机构）递交奏折去了。

海瑞于嘉靖四十三年（公元1564年）调到北京，任户部云南司主事（户部按行政管理的区划分设管理机构，云南司是管理相应区域的税收工作的）。他所做的这个官，级别不高（正六品官），实际工作很少，基本工作是检查地方上报的税收工作情况。司里的大政方针有堂官、沿书、侍郎，技术上的细节有下面的官吏。海瑞过去没有做过这个方面的工作，不太了解有关情况，更显得有些插不上手，无所事事。他所要做的，只是每日点个卯划个到，日子显得非常轻闲。

海瑞被调到京城是因为他作出了成绩。他在淳安、兴国的政绩显著，经济发展很快，社会也比较稳定，受到人们的赞扬。何况，在淳安、在兴国，他都坚决地抵制了势头很盛的不正之风。他怒责胡公子，巧挡鄢懋林，再抓张豹、张魁，充分表现了他刚直不阿的性格。他所得罪的，都是严嵩线上的人。严嵩既倒，人们当然会对反严英雄多加重视。所以，提职是理所当然的。

但是，海瑞所追求的理想，是革除一切不合理的事物。与不正之风斗争时，他从不顾及斗争对象的背景。不管是哪条线上的人，涉及哪个方面的关系，只要犯到海瑞手里，海瑞都会不留情地揭露。这种刚硬有余而柔性不足的性格，使朝廷里的许多人打心眼儿里害怕。

既要安排，体现皇恩浩荡，又不能给自己套上个枷锁，惹出太多麻烦，这就是宫廷官员安排海瑞职务时的心理。当这么个没有实权的主事，其实是官场争斗的微妙结局。

但海瑞闲不住。他利用这个机会，广泛接触各界人士，了解政府工作的各项程序及其中的奥妙。实际情况使他感到极为吃惊，政纲松弛，腐败横行，冗员充斥，效率低下，已经到了极为严重的地步。朝廷的问题已经成堆，可皇帝还自认为形势一片大好。皇帝

多年被谏臣包围，却认为自己圣明如尧舜。海瑞深感需要大力进行整肃，但是皇帝长期不与众大臣见面，自己有满肚子的建议和想法也没有办法向皇帝反映。海瑞心急火燎，实在按捺不住忧国忧民的心情，总想找一个办法将自己的想法告诉皇帝。

嘉靖皇帝是个刚愎自用的人，虽然刚即位时，曾有过“言路大开”的局面，但很快，他就“厌薄言官，废黜相继，纳谏之风微矣”，把掌管征求意见事务的官都给撤了，根本不打算再听什么不同意见了。以后，他时不时当庭杖责那些发牢骚、提意见的官员，即使事主是原来比较信任的人，仍不放过，大家都感到皇帝“恩威不测”。不单是听不进不同意见，还对所有敢于批评的官员严加惩罚。严嵩专权时，众人不满，多次有人向皇帝提交奏折，要求罢免严嵩。但皇帝相信严嵩，先后有16位地位显赫的将臣因劾严嵩而被杀被贬。严嵩被罢官后，皇帝丝毫没有改正缺点的意思。海瑞写一个奏折批评皇帝，当然是冒了死罪。但海瑞置生死于度外，写下著名的《平安疏》，冒死向皇帝上疏。这就是著名的海瑞备棺上疏的故事。

嘉靖初治

嘉靖皇帝在位45年，一般说来，前20年还算是有所作为的。海瑞对嘉靖初期的作为是赞赏的，因此在《平安疏》的开头，表明了对皇帝即位之初的颂扬，“即位初年，革除积弊，焕然兴天下更始，举其略如敬箴敬一以养心，官冠履以分辨，除圣贤土木之像，夺宦官内外之权，天下忻忻然以大有作为仰之。识者谓辅相得人，太平指日可期也”。

明正德十六年（公元1521年）三月十四日，明武宗皇帝朱厚照驾崩。朱厚照死的时候才31岁，没有儿子，皇位的继承于是成了问题。首辅张廷和根据武宗的遗诏，提出让武宗的弟弟之子继任，得到皇太后的批准。于是，朱厚璉成了下一任的皇帝。朱厚璉的父亲是宪宗之子朱佑元，被封为兴献王，一直在安陆居住。朱厚璉被选定即位后，于正德十六年正式即位，以第二年为嘉靖元年（公元1522年），开始了他45年的皇帝生涯。

嘉靖在位期间，明皇朝已进入中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颓势已开始显露。正如当时的首辅杨廷和所说，“各处地方，水旱相仍，灾异迭见，岁赋钱粮，小民拖欠。”嘉靖即位初期，为了恢复经济，笼络人心，

做了一些兴利除弊的事情。一方面，他支持杨廷和的一些改革措施，另一方面，他还推行了一系列善政，主要的大概有这样一些。

其一，是逮捕武宗年间作恶多端、民愤很大的一些宦官。包括张锐、张雄、张忠、于经、孙和、刘养等。武宗期间，张锐“居东厂”，是明朝著名的特务机关头目；张雄是主管皇帝礼仪的官，利用人们请示拜见皇上的机会，收受了大量贿赂，“入司礼监，招权纳贿，势行中外，（朱）宸濠前后馈送各万计”；张忠掌管军务，“屡以提督军务，冒功受赏”；于经管商业，“首开皇店，又于张家泫、宣、大等处税商榷得，怨声载路，额进之外皆为己有”；孙和“谋领团营，挟势取赂”；刘养“营造侵欺，公私蠹耗”。这些人危害民众甚烈，似洪水猛兽，他们被惩办，对振作世风确实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其二，是下令不许向宫内进献珍禽异兽，停陕西织造绒服。这对各地向皇宫进贡的风气多少是一些限制，也有利于端正政务运行的风气。

其三，是革除一系列虚设官职，特别是将各地的内官全部罢免。所谓内官是朝廷向各地派出的宦官。这些太监平时不干实际工作，主要职责是监视各地政府官员的工作。他们“时平则坐享尊荣，肆毒百姓，遇变则心怀顾望，不恤封疆”。因此，养着这些人，

平时要增加地方政府的开支，老百姓倒霉。遇有事变，他们不仅无法承担责任，反卷入势力之争，把水搅得更浑。嘉靖的这一举措，煞住了宦官涉政的恶风，使整个宦官势力在明中期受到压制，没有掀起大的波澜，成了宦官扰政的整个明朝时期的一个特例。

其四，是清理庄田。庄田是划给皇家成员的田地。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在位时，对此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应的皇室成员都分得一定的土地，但数量受到严格的限制。后来，不少皇室成员利用手中权力，不断扩展庄田面积，大批农民被赶出家园，生产力受到很大打击，也引发了许多农民骚乱事件。为此，嘉靖帝下令，清退所有在正德期间额外侵占的田地，并不再批准各官员和皇室成员要求增加田地的申请。

其五，是注意救荒。嘉靖元年，江苏、浙江、江西、湖广、四川等地发生旱灾，世宗下令“抚按官讲求睡”。庐州知府龙诰注意备荒救灾，修建了义仓，开辟了义田，余贷赈灾搞得有声有色，世宗看了很是赏识，特赐其“加秩一级”，即升官一级。还通报各地抚按官“勘其便利者，通行各府州县仿（龙）诰所行，有成效者具奏如例”。

但是，明世宗皇帝的这种锐意进取的劲头并没有维持多久。这位皇帝刚愎自用又好虚荣，很少能听得进别人的意见，更对接近自己的重臣疑心重重。很快，

他的生活就腐败起来，初期所推行的种种善政也被他自己放弃了。嘉靖六年，御史汪珊上疏，列举了十个方面的政务颓势：一是初期的唐虞之治态势衰退；二是对众大臣不再那么尊重了；三是重新讨论起有关淫祠的事宜；四是不再警惕阿谀奉承之辈；五是对应该亲自批办的奏章不再尽心，反听任一些大臣自作主张；六是对冗食冗费不再能做到明察秋毫；七是事实上又恢复了当初撤销的锦衣；八是对有罪的官员不再严格执法，经常以罚代惩；九是对有错误的官员，往往只是调换一个岗位，而放弃革职不用的作法；十是纳谏如流的作风没有了。可见，明世宗的善政，实际仅仅是在执政的前半期。海瑞在《平安疏》中尖锐地指出：“陛下锐情不久，妄念牵而去矣，反刚明而错用之，谓遥兴可和而一意玄修。”察人做事的是非被颠倒过来，后来又坠入玄念之中，政事败落势在必然。虽然，后来他也不是一点好事没有做，如嘉靖二十四年（公元1545年）二月，他曾下诏招徕流民复业，答应无偿拨给耕牛和种子，并对开垦荒田的给予十年免税优惠。但这些好事在他的长期执政生涯中毕竟是太少了，因此所起的积极作用十分有限。

大礼之争

嘉靖之刚愎自用，专听顺耳之言的作风，始于迎接其父母进京的礼节之争。

明朝有个规矩，所有皇室的支系，包括皇帝的叔父、兄弟以至皇太子以外的儿子，一到成年就应当离开京城，到自己的封地去生活。这是防止朝政受到他们干扰而采取的措施。这些封地位于各省，有极为富丽堂皇的宫府和丰厚的赡养，但绝不准干涉地方政事。嘉靖即位之前，就同其父母住在自己的封地内。由于特殊的机遇，嘉靖当上了皇帝，立即想到要摆脱过去长期不介入政治的尴尬，要抬高自己父母的地位，要将他们接到京城，这就引发了一系列问题。

嘉靖皇帝即位后的第五天，就令礼官讨论如何对其父亲进行崇祀的问题。其实，就是要解决给其父母封号的问题。嘉靖认为，只有给其父母加以封号才能表达自己的尊敬。首辅张廷和等人以嘉靖并非正德皇帝的亲生儿子为由，提出，参照历史上的故事，嘉靖最好“以孝宗为考”，就是认孝宗为父，而称嘉靖的父母为“皇叔父母”。嘉靖没有接受这个方案。后来，观政进士张璁提出，“应该另为兴献王（嘉靖的父亲）在京城建庙，这样才能充分体现皇帝不忘父亲养育之

恩的孝心”。嘉靖得此奏如获至宝，高兴地说：“此议实遵祖训，据古礼……此论一出，吾父子必修可完也。”当即下令：“今尊父为兴献皇帝，母兴献皇后，祖母为康寿皇太后。”

首辅张廷和没有执行这一指令。张廷和是前朝重臣，受先皇之命而辅佐嘉靖皇，因此，他还敢对皇帝说三道四。这年九月，嘉靖的母亲要从安陆进京，走到通州时，得知朝廷大臣打算让世宗以孝宗为考（认孝宗为义父），大怒说：“怎么能让我的儿子变成他人的儿子！”于是留在通州不走了。嘉靖看了，马上哭着到皇太后那里去，说愿意立即退位，回家去奉养父母。事情弄僵了，张廷和也没有办法。张廷和以皇太后为挡箭牌，拟了一个通知说，对嘉靖的父母，“父兴献王宜称兴献帝，母宜称兴献后”，暂时了却了这场冲突。

事情却并没有完结。事后，张廷和利用手中权力，不断排斥在这一冲突中与自己意见不和的人，并将自己所信任的人安排到各个重要岗位。正德十六年的十二月，皇宫内的清宁宫遭火灾，张廷和等称这是由于加称“兴献帝、后”，而“祖宗神灵有未悦”的缘故。年少的嘉靖对老臣张廷和并不买账，但却对神灵相当迷信，于是同意了张廷和的意见，“称孝宗为皇考，慈寿皇太后为圣母，兴献帝、后为本生父母，而

皇字不复加矣”。这次，张廷和算是胜利了，但他对皇帝屡执异议，已经引起皇帝的不满。张发现了这一点，于是多次上疏，一再求退，最终于嘉靖三年，得以告老还乡。

张廷和退休前，南京吏部主事桂萼经过与张璁讨论，又给世宗写了一个奏疏，坚持他们曾经表示过的观点，“称孝宗曰皇伯考，兴献帝曰皇考，而别立庙于大内”。皇帝感到此奏甚合自己的意思，下令文武百官讨论，不料受到大多数人的反对。皇帝盛怒，立召张璁等人进京，任命其为翰林学士。经过几番推敲，最后皇帝下令，称皇太后为“圣母章圣皇太后”。去掉了原来尊号前加有的“本生”二字。

去掉“本生”二字，演出了当时大礼之争最激烈的一幕。嘉靖三年七月，嘉靖帝在左顺门召见众臣，宣布去掉“本生”二字。各部门的官员纷纷上疏反对，最后，200多名官员一起跪伏于左顺门不起，要求皇帝下旨撤回前述命令。皇帝两次传旨要求他们速退，他们不从。世宗大怒，下令逮捕了为首的丰熙、张忬等八人。余下的人乃撼门大哭，百官皆哭，“声震阙廷”。这下皇帝更生气了，遂命逮捕134人下狱，另86人姑且待罪，终止了跪伏事件。后来，丰熙等八人被发配从军，其余四品以上官员罢官，五品以下者皆处以杖刑（即棒打）。一通棍棒下来，17人由于伤势

过重而先后死去，其余的，再也不敢为争礼之事与皇帝论争了。

这场争论持续了好几年。其结果，是皇帝实现了自己抬高父母地位的愿望。更重要的，是世宗皇帝不听逆耳忠言，专纳谄谀之词的开端。此后，敢于批评皇帝的人就很少了。海瑞指出，“天下人不直陛下久矣！”皇帝不听众人之言，天下之人因此不再对皇帝顺从。“陛下误举，诸臣误顺，无一人为陛下一正言焉”。没有人向皇帝说真话了，天下岂有不乱之理。

宫女造反

嘉靖皇帝迷恋方术，其后半生概为方术道观所控制，写出了极为扭曲的一段历史。海瑞尖锐地指出，“修醮所以求生也”。为求生，皇帝会不顾一切。可能是纵欲过度的关系，皇帝的身体一直不太好，大理卿顾岳为此劝说他，“遵圣祖寡欲勤治之训，宫寝有制，进御以时，而退朝即御文华（殿），裁决章奏，日暮还宫，以养寿命之源。”说明当时皇帝的身体已经相当糟糕。当然，这种以节制生活而换得健康身体的建议，皇帝是听不进去的。但求健康还是要的，于是对长生不老之术有更迫切的追求。

最初受到皇帝宠信的方术之士包括邵元节、陶仲文、段朝用等。邵元节曾经官拜礼部尚书，蟒袍玉带加身。陶仲文是邵元节介绍到皇宫的，一次，皇太子出水痘，皇帝命陶仲文求神保佑。耍了一套画符祷告的把戏之后，凑巧皇太子的病情好转，于是世宗便认为陶仲文的仙术非常灵验，先是封他做了礼部尚书，后又加封少师、少傅、少保的荣誉，给一品官的薪俸待遇。当时称太师、太傅、太保为列公，称少师、少傅、少保为列孤。嘉靖时期一身兼任“三孤”的，只有陶仲文一人。段朝用靠进献宝物得到皇帝的信任，

先是献给皇帝白金器百余，宣称“所化之银皆仙物，用为饮食器，当不死”，“以盛饮食物，供斋醮，即可致”。他还对皇帝说：“帝深居无与外人接，则黄金可成，不死花或得。”世宗听了，竟宣布，要令太子监国，自己“专事静摄”。满朝文武听了均愕不敢言，惟太仆卿杨最抗疏反对，结果被嘉靖下令“重杖之”，当场死在杖下。

明世宗信用方术，耗费了大量财物，更可恨的是听信方士之言，通过虐待童女而获得炼药的原料，以制作长生不老之药，这种方法被称为“先天丹铅”。明人王世贞的词中，“灵犀一点未曾通”和“史缘身作延年药”的词句，讲的就是这种制药方法。据说，当时为了满足制药所需，宫内专门养了300童女。众多宫女实在忍受不了这种惨无人道的虐待，由一名叫杨金英的宫女领头，在嘉靖二十一年（公元1542年），16名宫女奋起造反。她们联合起来，趁世宗睡熟时，先是杨玉香从仪仗上解下丝花绳，将其搓成一条粗绳交给苏川药，川药又将绳递给杨金花，由金花将绳拴成绳套。准备妥当后，金花招呼大家动手。众宫女有的用绳子勒脖子，有的用抹布堵嘴巴，其余的，则或按住手脚，或勒紧绳索。只可惜她们“不谙绾结之法，绳股缓不收”。要勒死皇帝，绳子却打了个死结，无法勒紧。要堵嘴巴，却没有将抹布塞进皇

帝的嘴巴，明世宗仍能发出声音。加之宫女力量太小，皇帝一动，她们竟控制不住，结果挣扎呼喊之声传到门外，皇后方氏带人赶到，救了皇帝的命。

参与造反的婢女当然悉数处决，曹、王两个妃子据说与此事有关，也被处以绞刑，其他有关人员也一起被杀。明世宗一直昏迷，经御医精心治疗，第二天才恢复过来。这一事件对皇帝是一个警告，自己身边的人都造反了，应该很好地反省一下自己的问题了。可明世宗却从另一个角度看问题，他说，“这都是神灵的保佑，为我消灾免祸。要不是我每天一早一晚烧香，哪有今天！”他跑到专门为斋醮而建的朝天宫里烧了七天香，据说这次烧香得到了神灵的响应。此后，他干脆移居西苑，集中全部精力修行炼道，不再上朝理政。海瑞批评说：“二十余年不视朝，纲纪弛矣。”

方术皇帝

世宗皇帝不再视朝，海瑞说他“乐西苑而不返宫，人以为薄于夫妇。天下吏贪将弱，民不聊生，水旱靡时，盗贼滋炽，自陛下登极初年，亦有之而未甚也”。皇帝在其后半生的20多年中，再没有摆脱方术道士的控制。一些自称有“长生秘术”的道士、官员被加官进爵。皇帝扶乩得语，说“服芝可延年”，于是派出大量人员到各地采芝。宛平县张巨佑得芝五本，皇帝赏给银币，一时，献芝者接踵而至。嘉靖三十七年，礼部统计所收灵芝，竟有1860本之多。皇帝仍不满足，嫌灵芝太小，又下令遍寻“径尺以上者”。嘉靖四十年，礼部再次报告，又收到“四方进芝共769本”。皇帝把注意力都放到寻仙求道及遍查长生灵药上去了，公务处理，大臣进退，均由几个道士胡说八道。遇有外敌入侵，皇帝也不再召集众臣商议，而是摆道场，作祈祷。好在边关还有一些对国家无限忠诚的将领，他们奋不顾身地与外敌作战，总算暂时保住了明朝的江山。

为了表示对方术的虔诚，明世宗为其父母和自己都加了道号。其父号为“三天金阙无上玉堂都仙法主玄元道德智慧圣尊开真仁化大帝”，其母号为“三天

金上玉堂总仙法主玄元道德哲慧圣母天后掌仙妙化元君”。皇帝给自己封号：“灵霄上清统雷元阳妙紫极仙翁一阳真人元虚贺应开化伏魔忠孝帝君”，后来又再次封号：“太上大罗天仙紫极长生圣智昭灵统元证应玉虚总掌五雷大真人玄都境万寿帝君”。至此，皇帝对于方术的迷恋已经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皇帝信道，天下的道观都跟着沾光。我国道教胜地，在明嘉靖年间有了很大发展，一些主要道教场所，包括宫内的朝天宫，以及山东的泰山、河南武当等地的道庙都重新整修，为此，花去了国库数十万两白银。仅皇宫内的各种黄白蜡烛和各类香品，就比过去增加了好几倍。宫中昼夜香烟不断，蜡烛长明，超过任何一朝皇帝。过去皇宫建筑都是砖木结构，如此多的烟火，使得嘉靖年间宫内火灾特别多，先后有两个宫三个大殿被大火焚毁。一次皇极殿发生火灾，火势一直蔓延到皇极门。重建时，为清除场地就调用了3万军队。

皇帝沉溺方术，根本不上朝。于是，海瑞想为民办事也十分困难。于是，他利用一些特殊的手段达到目的。有一天，海瑞与嘉靖皇帝下棋。他惦记着民间的疾苦，无心下棋，没走几步，就处于劣势。

“将军！”嘉靖皇帝得意地喊道，海瑞这才注意到自己的棋子，力挽被动，很快就占了上风。轮到海

瑞“将军”了，他忽然灵机一动，叫道：“‘将军’，天下钱粮减三分。”嘉靖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只管注意自己的棋。过了一会儿，海瑞又找到机会“将军”了。这一回，他一字一板地唱道：“‘将军’，天下钱粮减三分。”这一次，皇上听清楚了，但仍然不明白他这句没头没脑的话，反倒觉得挺有趣，念着好听。所以，等到嘉靖“将军”的时候，这位皇帝老儿也学着海瑞的腔调高声叫道：“‘将军’，天下钱粮减三分！”

嘉靖皇帝话音未落，只见海瑞连忙弃棋离席，趴在地上说：“微臣领旨！”

皇帝顿时丈二和尚摸不着头，问海瑞这是怎么了？海瑞回答说：“万岁不是说‘天下钱粮减三分’么？臣一定照办！”那个时候，皇上一开口，就得照办。嘉靖无奈，只好下令减全国的赋税。

不过，这样的机会毕竟太少。何况，皇上心在方术，也很少有兴致下棋，更难有机会召海瑞来陪着下棋。要振兴天下，关键是要让皇帝警醒过来，放弃方术。于是，海瑞下决心直接了当地批评皇帝。

争上符瑞

海瑞对皇帝沉溺方术，提出特别批评，“修醮的目的是求长生不老。可天下哪里有长生不老的呢？自古以来，圣贤从来只说如何端正自己的品行。性命是天地作合的结果，因此总是有限期的。尧、舜、禹、汤、文、武各位名君，创立了一代盛世，但他们都没有长生不老。今天，我们也没有见到过一个从汉代、唐代、宋代生活至今的人物。皇上跟着陶仲文学习长生不老之术，但现在他已经死了。仲文连自己的命都保不住，皇上又从何学得真正有用的长生术呢？”接着，海瑞又批评皇帝迷信各种药物，“至谓天赐仙桃药丸，更是天下奇谈。……桃是人采来的，药是人工捣合而成的。难道桃药自己会有足而行吗？什么天赐之物，明明是有人用手拿来献给皇上的。陛下求仙这么多年，实际一无所获，为什么还执迷不悟呢！”

这里所提的仙桃事件，讲的是嘉靖四十三年事。太监们见皇帝成天闷闷不乐，想出个主意以骗取皇帝的欢欣。那天皇帝坐在那里祷告，醒来睁眼一看，发现面前台上竟有一桃。太监们告诉他，这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皇帝竟然相信了，龙颜大悦，说老天终于向我示意了，这是天送给我的。第二天，继续祈祷，又

得一桃，当夜有人向他报告，说一只白兔生了二子，皇帝更是欣喜若狂，为之“谢玄告庙”。海瑞在奏疏中揭穿了这个骗局，告诉皇帝，桃子无腿，不会自己跑到台上，明明是有人偷偷放在那里的，说什么天赐之桃，真是荒唐至极。

笃信方术，于是对各种吉言瑞兆就有了特别的关照。嘉靖人过中年后，对此更加热衷，于是，“督抚大吏争上符瑞，礼官时上表贺”。上符瑞成了许多官吏争功免灾的最佳手段。浙直总督胡宗宪因平倭迟缓，不见大效，引起皇帝不满，受到指责。正巧他在舟山抓到一只白鹿，为讨好皇上，他立即把这只白鹿献上。果然此招奏效，皇上不仅不再追究胡宗宪，反赏给他许多银两。不久，胡宗宪又献上一只白鹿，明世宗竟高兴得到玄极宝殿及太庙举行典礼，展示白鹿，文武百官纷纷表示祝贺。皇帝当即下令给胡宗宪提一级薪俸。此举的激励作用明显，于是，进献者几乎踏破了礼部的门槛。这个送鹿，那个送龟，贡灵芝、献妙药，不计其数。皇帝靠虚幻的好兆头掩盖实际上遇到的各种问题。连年的旱灾没有人对皇帝说，下了一场小雪，皇帝却说是符瑞而加以称颂。如此搞下去，过去遇有灾年而皇帝广开言路，多听直谏的传统被丢得一干二净。

平时作道场时的挥霍，整修观庙以及重建被火烧

毁的宫殿，耗费了老百姓大量财产，仅为重建大殿而在四川购买木料，就花费了1444万两银子，这还没有包括运费和官吏的侵吞。国库钱不够，只有向百姓盘剥，结果老百姓的日子更加艰难。海瑞说：“今赋役增常，万方则效，陛下破产礼佛日甚，室如悬磬。十余年来极矣。天下因即陛下改元之号，而嘻之曰，‘嘉靖者，言家家皆净而无财用也。’”老百姓家中都穷途四壁了，穷到干干净净了，这世道就没法让人活了。海瑞一再告诫，“京师之一金，田野之百金也”。国家能够节约一点，百姓的生活才能安定。皇室挥霍，百姓遭殃，社会不稳，这个历史一再重复，到嘉靖年间更甚，海瑞为之痛心疾首。

誓死为国

海瑞知道，如此对皇帝直言，肯定会激怒皇帝。自己的性命恐怕到此为止了，可他却非常坦然。他认为，为国家的兴盛而捐躯，死得其所。他去找他的朋友，交给他20两银子，请他帮助自己料理好后事，希望能留一具整尸回到故乡。并请朋友帮他照顾好自己的老母亲。他把已经写好的谏书给大家看，大家都为他的安全而担心，劝他不要冒这个风险。他却毫无惧色，说“有志之士，应该以身许国，大家因怕得罪都不劝谏皇上，天下何时能治理好呢？”依然同众人说古论今，谈笑风生。还同大家一起总结多年仕途的经验教训，希望这些经验教训能够对后人有所帮助。一切料理妥当之后，海瑞自己来到班房，等待皇帝的裁决。

嘉靖看到奏疏，果然大怒。看到说自己“陛下之误多矣，大端在修醮”，更是怒不可遏，用力将奏折扔在地上，下令道：“立即把这个海瑞抓来，不要让他跑了。”站在一旁的宦官黄锦告诉皇帝：“海瑞根本不想逃跑。听说他在上疏前就买好了棺材，把随从和家人都遣散了，现在正在朝房待罪呢。”皇帝一听，半晌说不出话来。过了一会儿，又从地上拣起奏折继

续阅读。皇帝一边看，一边叹气，不得不承认海瑞说的有理。看到后来，他说了句话：“他想当比干，可我不是纣王啊（比干是纣王的叔父，因直言猛谏纣王，被剖心而死）！”

海瑞用词甚激烈，但在奏疏中，却处处体现了他对皇帝的一片忠心，对朝廷的高度责任感。海瑞在他的《平安疏》中说，要使天下各业重新兴旺发达起来，关键在于“陛下振作间而已”。海瑞对未来充满了信心，“一振作而百废俱举，百弊铲绝，唐虞三代之治，灿然复兴矣。而陛下何不为之”。海瑞相信，只要皇帝摆脱方术的蛊惑，一切问题就可以迎刃而解。他对皇帝说：“厉行节约，振作精神，这一切并不要陛下多费很多功夫。皇上只要抓住事务的根本，文武百官就可以各尽其职，地方各级干部就可以使工作正常运行，这样，陛下所掌握的社会发展目标就可以顺利实现，天下大治的局面很快就能来到了。”

皇帝震怒，但却没有立即下决心杀海瑞。他将这个奏折放在手边，几个月内反复阅读。每次阅读都要生气，又不愿杀海瑞，因为毕竟海瑞讲的许多事情都是事实，这些问题存在多时，却没有有人在皇帝面前提起过。于是，有时就骂上海瑞几句，说海瑞是“那个咒骂我的畜牲”。有时则拿身边的奴婢出气，在这几个月内，奴婢挨打的次数明显增多。奴婢们知道皇帝

正在生气，莫名其妙地挨了打，只好在背后悄悄地说：“皇帝被海瑞骂了，却拿我们出气。”几个月后，皇帝终于下令让锦衣卫将海瑞抓到东厂。后来刑部提出以儿子诅咒父亲的刑律对海瑞处以绞刑，皇帝却没有在刑部的建议上作任何批复。

但皇帝依然没有放弃求仙，越是感到自己的衰老，他“求方术益急”。他派出更多的官员到四方求方士，于是，各地献丹送士者如云。明世宗明知所得药丹多有假诈，但已收不住心，来者俱收。有人告诉皇帝，说陕西人王金和医士申世文共同献的金石药，“其方诡秘不可辨，非服食所宜”，明世宗却偏要服用，结果，服后内火攻心，一病不起，气喘面赤，腹胀便秘。于是从西苑搬回大内，众太医轮流诊治，但已是病入膏肓，无可挽回了。到了冬天，在乾清宫去世。

皇帝在病重时，召首辅徐阶到跟前说：“都是海瑞那个畜牲谏我，让我心情不愉快，搞得我现在如此衰老，何时才能重出视事呢。”徐阶在一旁极力劝慰皇帝，说海瑞的话是说得重了一些，但他的一片忠心跃然纸上，清晰可见。皇帝还是不放过，对徐阶说，“这个人不能留着，否则以后我出来，他还会骂我。”立即批谕，以骂主君的罪名，令刑部立即将海瑞处死。户部司务何以尚为救海瑞，上疏皇帝以求释放海瑞，皇帝把一肚子气全撒到了何以尚身上，令锦衣卫

杖刑百计，何以尚几乎被打死。但是，海瑞的死刑却没有执行。

嘉靖四十五年（公元1566年）十二月，明世宗皇帝驾崩。首辅徐阶代拟遗诏颁布于世：“朕奉宗庙四十五年，享国长久，累朝未有，一念倦倦，惟敬天勤民是务，只缘多病，过求长生，遂致奸人诳惑，自今建言得罪诸臣，存都召用，歿者恤录，现在监者即释复职，特此遗谕！”提牢的主事得知这个消息后，办了一桌酒席宴请海瑞。海瑞以为刑期到了，大吃一顿。宴席结束时，主事告诉海瑞说：“当朝皇帝已经死了，先生可以复出并获大用了。”海瑞不信，反问到，“此话当真？”提牢官说，“遗诏已经下了，因向皇帝进言而在监者将释放复职，怎么会不真。”不待说完，海瑞大呼，“哀哉先皇！痛哉先皇！”随即放声大哭，席间所食的肴馔全部呕吐出来，哭得伤心至极，竟昏倒在地。夜间醒过来后，继续痛哭，终夜不停。

海瑞备棺上疏的事儿，很快就传开了，朝廷内外，全国各地，都知道有个不怕死，一心为国，忠君爱主，冒死直谏的“海主事”。

徐阶救臣

海瑞的备棺上疏，最后没有被斩首，原因可能很多。皇帝还想给自己留一个纳谏的好名声，海瑞有许多话也确实说到了他的心里。他一直没在海瑞的奏疏上批字，时时若有所思地拿起来反复阅读，说明他也感到海瑞说得对。特别是前不久他连续发现几个假冒的道士，更使他觉得有人在搞名堂，而海瑞能够在这个时候讲真话，是难能可贵的。当然，首辅徐阶也做了一些工作。

明朝没有宰相，皇帝施政有两大主要帮手，一是大学士。文渊阁的大学士主要负责为皇帝撰拟诏诰，提出各种建议，供皇帝参考。另一是司礼监太监，负责将皇帝的决定发布下去。在明初，翰林的几位大学士的地位是相同的，到明朝中期，皇帝开始特别倚重其中的某一位，于是，形成了首辅。

徐阶是嘉靖皇帝任内最后一届首辅。他在任期内干的最大的两件好事，一是把严嵩赶下了台，另一件是为保住海瑞的性命出了一把力。

徐阶是原首辅夏言推荐进宫的。夏言是严嵩的对头，当年，是严嵩使坏，把夏言搞下了台。徐阶进宫，严嵩当然不放心，于是处处排挤。徐阶是进士出身，

文采很好，对于青祠亦很有研究，经常写些皇上喜欢的东西。徐阶比较圆滑，非常会察颜观色，谁也不得罪，终于慢慢地站住了脚。严嵩任首辅的后期，一方面由于岁数大了，处理公务经常出娄子；另一方面严嵩父子过于骄奢淫逸，贪得无厌，在要害部门安排了过多的亲信，引起普遍的不满，皇帝也开始有所警觉，严嵩渐渐失宠。

嘉靖四十年（公元1561年），明世宗所居住的永寿宫发生火灾，皇帝只好暂时在玉熙殿栖身。他问严嵩怎么办，严嵩建议皇帝到南城离宫住下。这离宫房间狭小，阴冷潮湿，皇帝不愿意住，对严嵩的建议极为不满。徐阶乘机提出重修永寿宫，并保证十个月就完工，皇帝于是大为高兴，当场准奏，让徐阶立即组织实施。第二年，永寿宫果然按期完工。自此，皇帝遇有大事径直找徐阶商量，除了祠祀方面的事，一般不再找严嵩了。后来，一位平时恨严嵩的道士方士兰在为皇帝扶乩的时候，假借神仙的口说，严嵩是个奸臣，请皇帝明察秋毫，果断处置。御史邹应龙知道这个消息，写了一个奏折准备交给皇帝。这个奏折全面清算了严嵩的罪行，要求皇帝采取严厉措施给予制裁。徐阶看到这个折子，几经犹豫，最后还是支持这个奏折。终于，严嵩被罢了官。

徐阶当了首辅后，写了三句话挂在自己的房间里，

“以威福还主上，以政务还诸司，以用舍刑赏还公论”。重新理顺了工作运行程序，注意发挥各部门的作用，使各项工作的开展更加顺利。过去，对那些没能完成自己意图的官员，皇帝经常加罪贬职，使许多官员从政的最后结果带有遗憾。徐阶以善待人，尽量为大家创造立功表现的机会，并在退休时给个体面光荣的名声，这很得人心，许多人夸他为名相。

皇帝看到海瑞的疏折，非常生气。他问徐阶应该如何处置，徐阶对皇帝说，海瑞这个人就是这个脾气，说话太直。但他还是一心为皇帝的。这对于皇帝下决心不杀海瑞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所以，海瑞一直很感激他。后来别人攻击徐阶，海瑞还为他说了不少好话。

嘉靖皇帝死去后，徐阶起草了遗诏，一是承认了皇帝听信了坏人的奸言，有病的时候过于沉溺于求长生之术，因此使不少臣民受到委屈。二是说明过去许多大臣积极帮助皇帝做好事情，但受到不公待遇，这次全部重新起用。海瑞因此得以重新起用。

复职出山

1566年，明世宗皇帝死了。根据遗诏，海瑞被释放出狱。海瑞敢骂皇帝，敢斗恶势力，自己又非常清廉，这使海瑞的名声大振。但海瑞对任何人都不通融，在处理问题上往往不留余地，这也使很多官员感到难堪。负责干部安排的文渊阁大学士和吏部尚书这次碰到了难题，他们不得不频频地调动海瑞的工作。在两年多一点的时间内，海瑞历任尚宝司丞、大理寺右寺丞、大理寺左寺丞、南京通政司右通政。级别越来越高，一直到正四品官，但一直没有实权，对于一个事业心极强而又很愿意干事的人来说，这是很尴尬的一件事。因此，海瑞在这一段时间内干的事情不多，却有两件给人们留下了深刻影响。

一是要求皇帝大赦。海瑞自己得到了皇帝的大赦，他一再向皇帝表示感激涕零。他说，“作为一个官职不算太高的人，竟大胆议论朝廷的重务，冒犯皇帝的龙威，这是万死不赦的罪。而先皇伟大，念臣对朝廷的一片赤诚，不单没有杀我，还特意关照锦衣卫不许对我用大刑，说是留下以后有用。当今皇上刚刚即位，要干的事很多，却独独先将臣赦出。因此，臣的性命是皇上给的，臣应该以自己的有生之年报答

皇帝的旷世厚恩。但是，臣在狱时，了解到关在狱中的犯人中，还有许多是蒙受冤屈的。臣被羁期间，就曾多次想冒死再为他们上疏，但在当时的条件下，这样做不会有什么结果。现在条件成熟了，应该采取措施为这些人平反了。仅在京城一家监狱就有这么多冤屈，天下就更多了。因此，希望皇上尽早下诏大赦天下。”

海瑞自己出狱后，不忘过去落难的难友，这很得人心。虽然这样做可能会招致皇上的不满，但他还是义无反顾地做了，这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了他的刚直。

另一件事是为徐阶说话。

徐阶代拟了明世宗的遗诏，承认了皇帝受坏人迷惑而笃信方术，弄错了一些事情。决定重新起用那些受到不公正处理的官员，因向朝廷提意见而被关进监狱的大臣也被尽数放出。这是好事，当然受到欢迎。但也有人对此不满，这就是郭朴、高拱两位大臣。他们认为，徐阶不该不同他们商量就下发遗诏，因此与徐阶结下了仇。后来，一个叫齐康的人写信告徐阶和他的儿子都是大恶霸。海瑞不了解情况，以为这是高拱指使的，就同其他人一起，给皇帝写了一份《乞治党邪言官疏》，大骂高拱，为徐阶说了不少好话。他说，徐阶辅佐皇帝15年，没有能够改变皇帝信神迷道的错误，在这一点上确实没有尽到大臣的责任。对

此，徐阶本人也多次表示十分内疚。但是，鉴于皇上当时的状况，徐阶实在也没有多大可能帮助皇帝纠正错误。徐阶畏威保位，诚亦有之。徐阶和严嵩同为首席11年，严嵩以其贪、以其邪著名，徐阶以其廉、以其正扬名。徐阶任首席以来，“忧勤国事，休休有容，有足多者”，得到了多数官员的拥护，团结了很多人，做了很多工作，确实是国家的栋梁之材。海瑞说，齐康作为皇帝的耳目，竟然将徐阶、李春芳等一批好官都一并打之，可恶至极。这样的人作皇帝的耳目，会坏了皇上的大事。齐康实则为高拱的鹰犬，高拱这人专事攻击好人，为了自己的官位，不顾天下的安危。这样的人，罪无可恕，必须严惩。不久，高拱被罢了官。

海瑞敢说别人不敢说的话，这次又得到充分体现。许多人都认为这次徐阶该倒霉了，因而不敢说话，海瑞却敢说。海瑞的威信高，他一说话，响应者甚众，因此能够影响皇帝，罢了高拱的官。但是，这次海瑞是搞错了，高拱实际是一个清官，而徐阶，倒是一个实实在在的贪官。后来，海瑞发现自己错了，在后来的自编文集中，在骂高拱的信后，加上了一个附记：“一时误听人言，二公心事均未的确。”改变了对两人的看法，也承认了自己在识人上的偏差。

海瑞不愿意享清福，于是，先后两次向朝廷辞职。

海瑞在他的辞职书中说，我本来犯下了死罪，是当死之人。先皇没有杀我，当今皇上还将我赦出，这是皇上的洪恩厚泽。我本当在自己的余生中，尽自己的最大努力为皇上办事，但现在一是母亲年事已高，需要人照顾；二是现在我所担任的工作不过是看看人家写的公文，然后批转一下而已。既然得闲，还不如让我回家尽一下孝心。

海瑞这次做得比较巧妙，表达了自己愿意工作的愿望，却又不很生硬。看来，海瑞还是懂得一点阴阳之道的。他明里是辞职，暗里是向吏部要挟，如果不能安排好一个有名望的官员，看你们如何向皇帝和天下人交代。皇帝当然不会准他辞职。如果不用如此有名的清官，皇帝的脸上也没有光彩。于是，隆庆四年（公元1569年），海瑞被任命为南直隶巡抚，开始了新的征程。

五、抚 吴

徐阶退田

隆庆三年（公元1568年），海瑞被任命为南京右佥都史，巡抚应天十府，驻扎在苏州，巡视江南诸府。任命一位不是进士出身的人担任这一地区的巡抚，确实不同寻常。江南诸省是全国最富庶的地方，到这一地区任职，是许多人梦寐以求的，许多人在这一地区任职期间，捞到了大笔好处。正因为如此，这个地方也非常难管理，因为想伸手捞取好处的人太多，各种人际关系盘根错节，有时皇帝都感到棘手。皇帝选中海瑞，看来是希望利用海瑞的刚硬，冲击一下这个几乎密不透风的关系网。

海瑞的声望果然厉害。他的任命状刚下，就使许多地方官员感到胆寒。一些人或提出辞呈，或要求调到别的地方去工作。过去一些人为显示自己的地位，特意将住宅的大门漆成朱红色，听说海瑞要来了，赶紧找人将门改漆成黑色。一时间，油漆匠的生意突然好了起来，几乎是一夜之间，南直隶各城镇的私宅就几乎见不到红门了。一个级别挺高的大官，过去出门就要乘八人抬的大轿，一次在路上遇到了轻车简从的

海瑞，顿时窘迫得无地自容。海瑞的官级比他要高，却只坐一顶极为朴素的轿子。这位官员此后出门，改乘四人抬的小轿，再不敢乘坐八抬大轿了。

海瑞到职，立即果断着手革除弊政。首先遇到的问题，是土豪劣绅霸占土地问题。大批农民告状，说他们的土地被强行霸占，多的时候，海瑞一天竟会接到三四千件有关诉状。

土地实际上是封建社会根本矛盾的尖锐反映。明初，朱元璋皇帝为了满足皇亲国戚和官宦的需要，规定皇室成员可以拥有自己的庄田，这些庄田被人们称作皇庄，一般坐落在其封地以内。官宦也可以拥有庄田，一般在自己的家乡。庄田最初多是通过赏赐和购买等途径得到的。由于庄田可以享受免赋役的优待，因此成为许多官宦竞相谋求的肥礼。一些富裕农民为了避免税赋，也将自己的田地转给官宦，他们则租田而作。由于农田的获益颇丰，不少官宦们不满足于已有的一点庄田，伺机掠夺四周农民的土地。一时间，兼并土地形成一股热潮。不仅皇室勋贵，地方的官僚地主也积极地兼并土地。根据有关资料分析，从明朝之初到海瑞所处的明朝中期，庄田至少增加了20倍。江南一带由于土地肥沃，兼并之风尤甚。

明朝的税赋是根据农民所拥有土地数量决定的，农民被夺了土地，失去了生活来源。但在国家的黄册

上，他们仍然拥有土地，因此税赋不能减少。这样，许多人因为承担不起税赋而流离失所，引发大量社会矛盾，并使社会生产力受到严重破坏。

为了缓和贫富悬殊的矛盾，海瑞坚决地与豪绅富户进行斗争。他起草下发布告，要求所有宦官和豪绅退出近年多占的土地。海瑞办事厉害已经名气在外，所以布告一下，不少人很快就把土地退了出来。但还有一些土地大户响应迟缓，其中包括徐阶。徐阶是前任首辅，海瑞备棺上疏时，皇帝震怒，要杀海瑞，徐阶在皇上面前说了不少好话，保住了海瑞的命。后来有人劾徐阶，说他包庇自己的儿子霸占良田，海瑞还为徐阶辩护过。应该说，他们二人的关系一直挺好。这次就任巡抚，海瑞才了解到徐阶的儿子确实非常霸道。据说，当时徐阶家的土地已经达到了40万亩，成为江浙一带的首富。海瑞的布告颁布以后，徐阶退出了少量土地，然后写了一封信给海瑞，说自己为支持海瑞的工作，主动退出了不少土地，意思是让海瑞表扬他几句。不料海瑞志不在此，他给徐阶回信说：“我到淞江多日，不断领教大人对我的支持和教益，充分证明我们之间的友谊深厚，再一次表示衷心的感谢。近查阅了退田登记册，知道大人已经退出了不少土地，由此更体会到大人的品德高尚。但大人所退的田还不够多，相信会进一步清退。过去有子改父过的

故事，一日之内，将存放在七间屋子的金子都散尽了。今天我们可以父改子过，大人说是不是？”海瑞对徐阶说，大人退出一半土地还不至于陷入生活困难。话说得很客气，但要求依然明确，一半土地，是起码数量。徐阶没有办法，不得不进一步退出了许多土地。

徐阶退田问题解决后，海瑞又下令将徐阶的弟弟徐陟逮捕法办。此事一办，大快人心，震撼了官僚显贵的阵营。一时间，退田还地，成了南直隶一带热火朝天的主要内容，大批农民得到了失去已久的土地，纷纷返乡种地，生产力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

行条鞭法

海瑞认为，“欲天下治安，必行井田，不得已而限田，又不得已而均税，尚可存古人遗意。”这是海瑞的一贯思想，他在淳安、兴国任县令时，都将重新丈量土地作为一件非常重要的大事来抓，并取得了明显的效果。就任巡抚，他总结过去的经验，狠抓土地丈量，积极地推行“一条鞭”法，取得新的成效。

所谓一条鞭法，是明朝中期朝廷推行的一项改革措施。一条鞭法规定，将一个地方的各种赋役综合合并为单一的一种形式。前提是将各家各户所拥有的土地和人口核定清楚，然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所应该承担的赋役。赋役由一个部门总管，“凡额办、派办、京库岁需与存留供给诸费，以及土贡方物，悉并为一条，皆计亩征银，折办于官，故谓之一条鞭”。其内容可归纳为这样几个方面：

一是赋役合并，以丁田分担役银。在一条鞭法中，将原来的赋（两税）役（里甲、均徭、杂泛）以及土贡方物等合并成了一项。徭役一律征银，取消力役，由政府雇人应役。役银也不像过去那样，根据户、丁来征收，而是由人丁和田地来分担。这样，一是赋役的形式简单化了，对各家的实际负担可以更加直观

地观察。同时，徭役改为征银，使各家在安排自己的生产活动时有了更多自主权，这无疑对发展生产有利。

二是田赋一概征银。过去，虽然政府对田赋也时有征收“折色银”的，但在这之前，田赋仍以“本色”为主。一条鞭法规定，除苏、松、杭、嘉、湖继续征收本色粮食，以供皇室官僚等食用外，其余一般征收折色银。过去在征赋时，总要动用大量人力，将各地上缴的粮食集中起来，储存、保管都非常不易。现在除了江浙一带外，不再征收粮食，节约了大量人力物力。

三是计算赋役数额时，以州县为单位，各州县原有的赋役额不得减少。

四是赋役银由地方官直接征收。过去要交本色粮食，由于数量巨大，交纳和管理都不方便，在收缴时，里长、粮长一起参加工作还忙不过来。改为征银后，这个过程简单多了，因此改由地方官员直接征收，即所谓“丁粮毕输于官”。

当时，不少地方在推行“一条鞭”法时，做法各有不同。海瑞是其中比较积极的代表。在推行的过程中，海瑞更强调赋役合并。

海瑞举出了实际工作中的例子。各州县为征粮设“正副粮长共三人，又或二甲或三甲，朋僉一二人催粮，号小粮长”。征粮的体系似乎相当完整，但实际

征粮时，却常常不能如期完成任务，或者在执行中出现许多争端。这一方面是一些大户仗势欺人，偷税漏税；另一方面，也要看县官本人的德行是否可靠。贤官执法，势豪不敢抗拒。官吏不贤，则平民百姓倒霉。而有的时候，粮长两头受气，甚至只好自己补上完不成任务的缺数。海瑞根据朝廷的要求，大力推行赋役合并，统一征银的政策，合并各种赋役。原先设置的粮长等职也一并撤消，实践证明，这样做，不仅使征收税赋的任务更加顺利，同时节约了大量人力物力。

虽然海瑞认为，“一条鞭”法并不理想，但既已决定实施，就必须采取坚决的措施贯彻到底。因此，他一再申明：“均徭银力二差，近日题准总一条鞭概编银，不得已而为补编救弊之法，一时良法也。府县官不能为百姓作主，各州县尚有力差名目，可恨！可叹！”在执行“一条鞭”法时，任何人不得自作主张，生出其他名堂来。为防少数人搞鬼，海瑞规定：“今后各州县遇当编审均徭月日，即照题请事例。有三五年未编者，即三五年总编。其有数外编余银及优免，不照则例，妄将人半丁粮一升作乡官生员人情，及先年优免今再免者，官吏坐赃问罪。”不仅应该将各类徭役项目登录清楚，各种优惠也必须从严掌握。否则，一律严惩不贷。这就是海瑞的办事作风。

疏通淞江

江南因有淞江、汇震泽（太湖）入海，沿江的许多土地都可以得到灌溉。后来，淞江“被潮啮，淤为陆”，因此经常引发水患。虽然前几任巡抚都曾想疏通淞江，但终没有办成此事。因此，民间流传有民谣“惟海龙王始能开得”。海瑞到任后，又遇上水灾，当地粮价迅速上涨，虽然采取措施大量放赈，但政府掌握的粮食有限，无法彻底解决灾民的吃饭问题，春寒时节，大量灾民逃荒，生活苦不堪言。海瑞于是决心开通淞江，为民造福。

海瑞向朝廷写了《开吴淞江疏》，说明“修复水利，是为了帮助处于困难之中的饥民。太湖之水从三条水道入海，其中，娄江、东江都是小河流，惟有淞江是最重要的入海通道。但是，一段时间以来，主管水利的官员没有很好尽职，抚按亦未将兴修水利提到重要议事日程，终于导致淞江的淤塞，一遇大的降水，必洪水四溢，为害甚重。因此，为国计民生，应该立即疏通淞江”。修复水利当然要用钱。按过去的做法，组织这样一项大工程，唯一的办法是让当地百姓出钱。但那年正遇水灾，大批百姓流离失所，连吃饭都成了问题，不可能还有钱供水利之用。海瑞决心另辟途径

解决资金问题。他将通过实地勘测所得到的数据一一上报,要求批准他统一调配相应受益地区财政的银两,并扣留通过淞江运交的公粮20万石,以保证工程所费。

海瑞的建议得到批准,他立即着手组织施工。由于受灾,当地的灾民众多,海瑞采取以工代赈的办法,工程所用民工几乎全是灾民。为了解决工程费用,他统一调度多路钱粮,包括过去衙门留存的部分水利专项经费和各种罚没款;太仆寺少卿史际捐出2万石粮食;以及朝廷批准动用的钱粮。海瑞把所有财力都集中在手中,通过以工代赈的形式发给民工。只要出工,就可以领到一天的粮食和银两。因此,与过去派工不同,这次主动要求上工地的民工源源不断。

疏通淞江,是造福子孙的大好事。何况,参加工程的多是受灾农民,工程与他们自己的切身利益紧密相关,因此干得热火朝天。海瑞自己,则“乘轻舟往来江上,亲督畚鍤,身不辞劳”。工程进展神速。不过两月,遂告完成。一条宽15丈的淞江展现在人们面前,彻底解除了水患。一位按院闻讯惊讶地说:“万世功被他完成了!”不仅河流被疏通,费用还特别节省。预计耗费76100多两白银,实际只耗银68397两,节省了1/10的费用。这一工程有13万灾民参加,也就是说,有13万灾民得到了赈

济，解决了生活问题，这对于社会的稳定起到了明显作用。

淞江工程完成后，海瑞继续巡视各方，发现白茆河也是一条害河。白茆河在常熟县以北，是太湖入海的又一条通道，由于多年淤积，已不能顺利泻洪。隆庆三年遇大水，灾民无数。虽然有灾民参加了淞江工程，领到了口粮和生活费，但人数有限，不过灾民总数的“十之二三”。因此，海瑞再写《开白茆河疏》：“禹贡称，‘三江既入，震泽底定。’今三吴入海之道，南止吴淞江，北止白茆河，刘家河居其中，三处而已。刘家河原通达无滞，若止开吴而不开挑白茆，诚为缺事，难免水患。”海瑞指出，到二月中旬，青黄不接，大批饥民无所生计，到时，发放赈济在所必然。不如乘势一并疏通白茆河。“若是兴工之中，兼行赈济，一举两利，当开白茆。”这一奏疏又得到批准，于是，二月兴工，三月底完工。共用白银41238两。除修复淞江的节余款之外，不足部分，向“苏松二府练兵各借一万两，镇江府借银两万两”。一条原来宽仅四丈的小河，被拓宽为七丈宽的中等河流，顺便还将沿岸的河堰堤坝都整修完毕。至此，太湖周边地区的水患被彻底解除，大批灾民也顺利地渡过了难关。兴修水利所用的经费都是海瑞另外筹措来的，没有增加老百姓的负担。海瑞干成了深得民心，留芳百世的大好事。

禁绝迎送

海瑞积多年的经验，知道要完成治理一方的任务，必立下规矩，定下方圆。因此，他到南直隶府后，立即颁布了他的《督抚条约》。这份条约，实际是对过去淳安、兴国所作规定的归纳和完善，是海瑞从政思想及方法的全面阐述。海瑞在巡抚任期内，就是按照这样一整套规范行事的。

《督抚条约》中关于对过往官员的迎送礼节有详细说明。海瑞在过去任县令时，对这一套繁文缛节有深刻了解，对这一套形式主义的礼节深恶痛绝。他决心在自己的管辖范围内杜绝这套腐败作风，规定，“官吏不许出城迎送。若城镇过大，本院骤至，一时不及知者，随城内近便街道迎送俱是，不出城。如果本官经过府县城镇，不管是否经过长途跋涉，均只在城边就近处迎接，然后引本官入城。如不入城，府县不许出见。抚按不见，过客可知。驿递官止于驿递衙门前伺接，不许远出，接过客亦然。”

再大的官，路过本地，县官不许出迎，只让驿官表示一下礼节。事实上，海瑞在任县令时，甚至是在任教谕时，已经做到了这一点。江浙一带富庶甲天下，各地官员喜欢来此一游，顺便捞点实惠。因此，江南

一带地方政府的相应负担很重。海瑞彻底革除这一礼节，减轻了地方官员负担，也打消了許多人想捞取实惠的念头。一时间，过往客官大为减少。

把迎来送往的礼节控制到最简，同时还要控制实际接待时的标准，《督抚条约》规定：本院（指海瑞自己，下同）到各县，如果该县原先没有专门招待所，则只安排住在现有府第之内即可，不许为接待而对现有房间进行任何装修改造。甚至屋内的摆设也不许更换。海瑞特意指出，自己到任何一个地方，都不许界外的州县官员来拜见，这同那些喜欢前呼后拥的官员成了鲜明的对比。对自己的下级，海瑞要求在会面时，不用穿讲究服装，一般本色服装即可。并且，无论到所属的哪个州县，都不许奏乐击鼓，不许张灯结彩，不许铺张浪费。

海瑞规定，自己到所属各府，其接待费开支标准为每天白银三两，若物价便宜，则只准开支二两。这样的标准，大约只能满足最一般的饮食居住所需，好一点的酒都无法提供。

过去凡府县有新任离任上司，必遣人远程迎送。诸位平级下级官员还要参见新任，辞别即将离开的官员，其礼节极为繁琐，牵扯大家许多时间和精力，浪费了大批财力物力。海瑞宣布，今后此类礼节“合行禁革”。海瑞尖锐地指出，这些礼节实际只有阿谀奉

承的作用，与事业与工作毫无益处。海瑞设了专人负责登记到、离任官员的情况，将何时到、离任，怎样组织迎送的情况都登记清楚，这样就能比较有效地进行检查和监督。

接待时的住宿、用具、随从、伙食都有了明确规定，明确要求一切从简，不许铺张，并对每一次接待活动都作记录。这些措施使我们想起现在一些国家机关的规定。不少机关对工作人员出差都有规定，不得超标准住宿，不得收受礼品、礼金，并要求接待单位同时上报接待情况，与海瑞当年的规定竟如此相像，这个现象真的耐人寻味。

不仅规定了自己外出时各地的接待标准，对上级或外地过往的官员，海瑞照样从严掌握，迎送从简。不管是什么人，到本地，首先要核对勘合牌标（相当于今天的介绍信和名片）。若是外省来的，如果没有正式的官文，仅仅持有抚按的牌标，则不准接待。虽持有正式勘合，但仅是六品以下的一般官员，同样不予接待，京官自七八品以下的普通工作人员，不予接待。

为了方便行事，海瑞列出了一个长单，详细列举了各种公务往来的情况，以及相应的接待标准。鉴于一些官员喜欢到处巡游“吃过往饭”，海瑞提醒大家，对所有公差都要反复核查，拿到了勘合，还要检

查是否有前站的印关，手续不全的恕不接待。海瑞要求各个驿站记录每一次接待情况，他“每月每季委官查勘一次，不当者罪坐挂号之官，甚者罪及驿递。盖驿递官原以应付为事，亦有裁革之权”。海瑞立誓，从他的手中，绝不“妄兴一勘合，妄发一牌一标，万一有误，驿递官径行裁革。具由请，本院当以礼谢”。

对那些路过的官员，海瑞要求，若没有特殊情况，各府县的主要官员不得出面接待。不仅是不见，各驿站也不许遣人传报，更不许请客送礼。驿站或其他官员所送的礼，其实都是民众的血汗，拿百姓的财物去送人，是一种犯罪，是贿赂行为。因此，海瑞干脆将这种迎送礼节也取消了。遇有重要官员，如京城的三品以上官员，驿站应该及时报告，各府县的主要负责人可以出面会见，并事接待。四品以下官员则不在此列。如遇知己，仅是朋友相见，但不履行官方程序。

对需要在本地过夜留宿的，海瑞亦有关照。为了节约人手，海瑞将原先长期设置的服务人员全部辞退，他同时十分相信所辖地区可以确保安全，因此规定，外来官员不准许额外要求增派护卫。夜间如需要人手提供服务，则由府内的工作人员担任。

这样的规定，确实令一些官员感到难堪。何以尚是海瑞的朋友，曾在皇帝下令杀海瑞时上疏为海瑞说话，结果被皇帝重责百杖，几乎丧命，与海瑞可谓生

死之交。但何以尚到南京，海瑞照样不到城外迎接。到了海瑞的房间，也只被安排在一个角落，后来的接待一切从简，何以尚大为不满，竟甩手而去，再不与海瑞通消息了。海瑞为此大为感慨，但对自己的决定没有丝毫后悔。

节约为本

嘉靖皇帝是明朝在位时间比较长的一个皇帝，但嘉靖皇帝迷恋于方术，为此挥霍了无数金银，经济搞得一团糟，国库中原有的一点底子几乎被糟蹋一空。海瑞就任巡抚时，朝廷的财政已经到了极度困难的地步。这使本来就十分节俭的海瑞更加注意节约每一文钱，甚至对日常公文操作都毫不放松。如，他规定：“各官参见手本用价廉草纸，前后不著空，后不留余纸。别事具手本亦然。凡册用稍坚可耐久而价廉纸，不许如前用高价厚纸。申文纸亦然。册用白纸表褚为空，封筒用单纸，内先用一草纸护封防弊，不用表褚纸。凡文册俱指顶大字便览，防洗补。申文供招等项，不许重具书册。”

规定细到了书写公文用纸，要求做到前不留天，后不留地，能用薄纸的不用厚纸，包装封册都要规定纸型，似乎是太细了一点。后来有人攻击海瑞，说他不抓大事，只注意细末枝节，经常举的就是这一例子。但是当时一般政府工作人员对于节约、俭政，都仅仅停留在说说而已，如果没有具体内容，所谓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都不过是一句空话。海瑞有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知道工作运行过程中会出现什么问题，因此，

才会提出这样细致的要求来。

当然，光是在起草公文时注意节约纸张解决不了太多问题。如果能减少公文的数量，似乎作用更为明显。于是《督府条约》规定：“今日诸弊，不能尽革，大概在文移过繁。本院一时不能尽言，各官自行酌量，一以简省为主。凡事不必抄写前案许多，紧急者略节用之，府县所自议。说话一句而尽者止用一句，二三句而尽者用二三句，当用片纸者用片纸，当用长纸者用长纸，止使事情不遗便是。要官自做稿付吏誊，不可尽付吏书，以致繁琐。其有供招，一如刑部例，简切数语，起草付吏誊案。若识机括，事本不劳，不必用吏书行移，用许多说话也。省之省之。事由于官，不由吏书，风清气绝有日矣。本院喜之不胜，敬之，贤人君子也。以俗套责人，非本院本来面目。各官体之。”

规定开短会，说短话，行短文，少用秘书，少转发文件。一句话，能省则省，杜绝冗言。海瑞对文件的要求是，只要能说清问题就行，不需要那么多的套话。一时间，南直隶府内公文的文风大变，工作气氛焕然一新。

为了严格执行有关规定，防止一些地方官员搞超标接待甚至行贿受贿，海瑞宣布，任何地方官员发现问题，都可以揭发。必要时，还可以击鼓告状：

“州是民事，由驿站工作人员接待过客，是祖宗定下的制度。后来搞平级接待，要求县府主要官员出面接待，是不正之风。这股风形成已久，县官降格为一个驿丞，知府也成了半个驿丞，与祖宗之要求相去甚远，一有任务，就要同馆出马，让运所出夫，来往官客无数，县府如何作出预算。皇上圣明，法度尚在，本官已决定革去应天府官的小夫银两。将以前日驿递浪费之银，补原日州县今付驿递之用，斟酌损益，立有长单。自前文到之日，各州必须将原先备出的用于接待过客的银两入库，未征者停征。以后，只许按照所规定的长单进行接待，原先没有设置驿站的州县，将接待银两革去一半。驿递炎凉之弊，本院深知之。有不按所规定的长单进行接待，酸酒腐肉，疲马小夫及中途而逃，本院决不轻贷。若过往官员有凌虐，大家不要害怕，只管先拿下家人送到府县监治，并停止供应一切物品，尽管来找本官。情急之时，可以击鼓告状。本院知惜民财，知有国法，不知其为京堂、为科道、为部属也。驿递官行之。我辈读书知礼义人，且长单所定，食可悦口，夫足挽舟，生活的基本需求均已满足，还有什么可抱怨的。更没有理由要欺侮驿站工作人员。规定既已明确，各驿站人员也应自觉遵守，不要自作主张，惹事生非。”

节约不单是一般工作人员的任务，作为本府的最高领导，海瑞懂得表率的作用。工作条件只求实用，

不求奢华，原来南直隶所辖各府都备有专门船只，供巡抚大人专用。海瑞说：“查得本院座船，每府皆有一二只。各院亦然。本院一人之身，焉能坐得许多船只。且水手工食，吾民脂膏。各州县有均徭期迫，不能俟本院议减者，即将本院及各院船水手银革一半不编，止存一半。船上如有别用银，亦革一半存一半。已编者文到日追银入库。其本院门内轿夫，除上元县外，各府州派编工食银两尽革不编。凡不编役银逐一开报。”专用船只被取消，院内轿夫也减去近半，所支费用大为减少。

政府的档案库藏有大量文书，但平时开放使用的时间极少，大约二三年才有一次使用机会。政府分管教育的官员经常要到各地视察学校，但每次在一个地方检查，最多不超过两三个月。可地方政府为了应付相应事务，竟安排了二三十人，每年为此的开支也不是个小数。海瑞把过去当县令的经验搬了过来，将一千人员全部裁去，凡有上级官员到来，相邻几个县互借服务人员及有关物品，又省下一大笔费用。

节约要动真格的，海瑞将账算得一清二楚，一件一件交代，使人们没有空子可钻。他开列了所辖县有关账目的例子：“本院到任，上元县于正柜银数内开买办家火用银三两五钱，借办过家火用租银一两五钱，江宁县亦然。二县买办人役二名，借办人役二名，每

人月领工食银一两二钱，八人每年共领银 1 1 2 两。买办物件用过尚在，物银役银犹有下落，若借办则纯然虚费矣。”账算到了这个分上，恐怕想要从中搞什么名堂也不容易了。

节约还要有规则。公用物件，私人不能随意动用。官府的车船，更不准乱用乱使。“原有官船，府县得而乘之”；门子皂快，只有府县可以役之。除此之外，任何机构多用一分一人，都应该被看成是赃犯。会典载御史出巡，所用的各种用品，均由府县用公费买办。需用人手，只在已经征派的徭役中调配使用，今后不准以上司出巡为由，要求下面增派徭役，不得向下摊派银两。海瑞要求各府县在接待上级前，列出计划，凡合理开支一概同意报销，有时上司突然到来，可以一面支用，一面申请。总之，任何开支都要有计划，有手续。

要节约，就要算计，俗话说：“算计不到，一世受穷。”海瑞不厌其烦地一点一点地同大家算小账，一方面实出于无奈。政府财政紧张是明摆着的事，地方官员们又大手大脚惯了。另一方面，海瑞时时惦着这样一个事实，政府所用的每一文钱，都是百姓的膏血，没有理由无度地挥霍。“俸米柴马，各官百用出焉，乃复取之百姓之身”，正因为他始终将百姓放在心上，所以他会为节约一点小钱而大动干戈。这样的精神，令人佩服。

整饬军务

海瑞没有带过兵打过仗，但他对军队事务却有自己的独到见解。他几乎是用一种本能处理相应的事务。圣人一再教导人们各守其责，军队理所当然应该搞好自身的训练。军人不练兵，就是不务正业。海瑞在巡视中发现军队相当松懈，于是提出严肃批评：“访得江南兵备，废弛为甚。近日巡江察院亦有此奏。自倭寇宁息而来，征募兵员工作从未停止，养兵费用也没有减少。作为军队，其号令当然更加严格，这些法令也没有什么变化。为何近来军队的训练管理竟如此松懈？古人都知道居安思危，况且对我们这里的威胁就在附近，隔海倭寇并没有睡觉！等到倭寇到了跟前再练兵，则无济于事矣。”为此，平时的训练必须抓紧：“今后各统兵官，宜日加训练，甲必坚，兵必利，士卒期必一可当十，十可当百。本字一闻废弛之言，辄以李光弼调发间精采百倍自许，各兵将能应本院口耶？本院奉命，知有军法而已。各兵将念之，毋自贻悔。变故不测，生死存亡，本院同之。本院身先士卒，非徒责人不能责己。”

军队搞训练，地方应支持。过去一些官员将军队当成劳动力储备所，经常调用军人干一些一般民用工

程，有的甚至调用军人干自家私活。用习惯了，一旦不让用，一些人竟然不知所措，真不知没有军队时这些问题该怎么解决，“弘治六年，官司私役民壮者，照依私役军余例问罪。乃今府县百般役使，谓舍此理无可用。不知天顺初设民壮，弘治二年其制始备。弘治二年以前，府县用何人氏？”海瑞规定，非特别紧急情况，不准以任何理由调用军卒干军务以外的事务。

要支持军队训练，就要为军队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军队的训练也应有一定的标准。在《督抚条约》中，就有关于军队训练和保证训练的专门要求：“自今以后一归兵营，时加训练，兴军士募兵，一体操演。在州县官照依冬操三歇三余，月操二次。私役一人，本院决不轻贷。本院提督军务，亦惟行军事时然后用之。余又不必言矣。”

即使是治安、军事等事务，亦不可忘记节省之原则。海瑞对此的规定也极为具体，如，县府接受百姓的诉状，派人拘捕人犯时，只许派里长执行，不许多用他人。里长平时驻在乡里，负责乡村的治安事务，让他们拘人，可以省时省力。当里长不在时，由原告执县府的批文执行。只在遇上真正大的强盗等事件，才准许用府里的皂隶和其他人员。而这样的用度都必须登记在册。在城内治安情况良好时，轻意不能动用皂隶，因为一经运用，就必然发生费用。只有在局势

不好控制时，才批准动用皂隶或军队。这从另一个侧面，说明当时在海瑞的治理下，当地的治安形势是比较乐观的。

重振民风

一个时期以来，江南民众中滋事斗狠现象较为严重，由此得了个不太好的名声——“刁民”，海瑞说：“江南刁风盛行，事诚可恶。第究所以，皆因上失其道使之。”民风不好，根在官员。一些官员根本不把民众的疾苦放在心上，把百姓当成阿斗来哄，民间大量纠纷事件无人受理，理由是没有接到诉状。可是，一般百姓根本不识字，不懂得打官司的基本程序。出了问题找不到人解决，只好靠自己的力量解决，于是，斗殴不断。要解决这个问题，官员的作风要改变，诉讼程序要方便百姓，要使普通百姓有条件打官司。于是，海瑞规定，今后口头告状照样受理：“今后凡诉讼，口告者登口告印簿，状告者登状告印簿。事当量情者不供，止于状后批其情节存案簿前件下，亲注量情发落字。事当招罪者于状后备细情节名，付吏誊簿前件下注招罪字，不为苛刻，不行。但案卷不遗，心迹明白，即贤有司也。果有化民成俗之方，本院决不责其纸多寡之数。其有登簿不一状不存，一案毁灭，纸赎虽多，刻而且贪人也。虽已离任，必行追究。”

民风不正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有的官员接到百姓的诉状，却不认真审理，处理亦没有法度，有些人

利用诉讼胡搅蛮缠，一些犯了罪的人通过熟人、同事等各种关系为自己开脱，逃避法律的制裁。

海瑞要求：“今后各官凡听讼必须直究到底。审之审之，始不怕烦；慎之慎之，终无姑息。子云：‘夫人必痛之而后畏，然后君长刑政生焉。’处罚、惩治又不使之感到痛，或者痛却不能使之感到畏惧，则是司法人员的过错”。

由于口头诉讼不受理，生成了一些靠替人撰写讼状生活的人，这些中间人乘机将水搅混，以反复写诉状发财。他们把一些简单的事情搞得十分复杂，唆使一些人将可以通过调解化解的矛盾激化，诉之以官司，使民风更加败坏。“健讼之盛，其根在唆讼之人，然亦起于口告不行，是以唆讼得利。”因此，直接接受普通百姓的口头诉讼，是解决扭转这一混乱的关键，“今后须设口告簿，凡不能亲自书写的人准许其以口陈述，不必非等其写成状诉后才受理。碰到有纠缠不休的人，或者自己亲自密访，或者令里老调查，一旦查实是胡闹，则执律加刑，不给宽恕。”海瑞说，口头诉讼是十分容易做到的事，有了这样的便利条件，那些诉讼中间人就活不下去了。如果我们进一步做到了直究到底，是是非非，都不能隐遁。“清水镜，刑无所逃也。秋霜夏日，气不可狎也。”如此，违法乱纪的人就会减少许多。

纠正民风，要从根本抓起，海瑞一贯认为办教育是纠正民风的最重要措施。他对教官十分尊重，到学校巡视，他命令府官坐于明伦堂左，县官学官坐于明伦堂右。在讲学时，他要求教官只讲孔孟，多次让教官讲孟子“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间。其为卸也配义兴道，无是馁也”两节，充分反映了他对学子的殷切期望。

海瑞决不容忍教官失道偏义的行为，他指出：“府县官侵用里甲及纸赎一分一文，皆是赃犯。儒学拜见节礼，独非赃耶？志士不记在沟壑，为非义也。教官俸禄诚薄，用度撙节，足养廉，未至于志士所自弃也。学校礼义相先，反惟利是计，以此介士，何能正士。师道立则善人多，善人多则朝廷正而天下治矣。即此一端，关系不小，全行禁革，府县季考、学月考及三等簿，本院巡历，严加查考。缺一于此，坐以不职。”

海瑞对维持农耕社会有特殊的热情。他认为，只要农民能够安心务农，就可以避免许多是非。他猛烈抨击一些人看不起农民，他认为，不能因为农民不善言辞，不会对上拍马奉迎就鄙视农民，不能因为农民太普通、太一般就不去关心他们。过去，政府还常常为农民提供耕牛和种子，尽量满足农民的各种需求，现在这样的风气没有了。海瑞指出，社会要实现长治久安目标，必须高度重视农民。他说：“佃人之田，

有田人胜得而贱之，又必知两汉力田孝悌并科之意。隆礼相爱，惟上意向，惟民趋之，一归本业，必返真纯，济一方于黄虞熙皞之世指日矣。舍此而言政事，本院不知其所以为政事也。”从社会稳定的角度考虑农民问题，因此他会有一些新的见解。

海瑞认为，一些奢侈品的制造，也是民风败坏的原因之一。南直隶的生产力比较发达，民间较高档商品的生产比较常见。海瑞将此一并禁革，此举今天看来有些愚蠢，但海瑞的思想就是如此，作出此种决定也并不奇怪。

海瑞还要求各家庭的家长，各村庄的里老管负起责任。他们的责任应该包括禁止溺死女婴，调解父子争端！这方面出了问题，要拿家长里老是问。

孩子长大了还不结婚，寡妇守寡很久还不改嫁，并由此发生卖奸之事，则夫妇之道丧矣，这些都应该由地方官员负责。要规定明确时限，男子到一定年龄必须娶妻，寡妇守寡也不能过长。民众的性情是经常会变的，如果我们注意教育，加强管理，不给他们以机会变坏，人就可以变得更加规矩。之所以会出现世风败坏的局面，不是没有办法改变民风，而是一些庸人当政，只当官而不干事。如果每日诵念孔孟之言，遵循古已有之的办法治政，任何事都是办得到的，“事立而天下治矣。”“簿书狱讼，功在一人。化民易

俗，知府为之，功在一府。知县为之，功在一县。万古不可易也”。不同岗位的人负有不同的责任，可以发挥不同的作用。海瑞相信，只要各个岗位的人都尽职尽责，一定能够重振民风。

千金劾海

海瑞不停顿地整顿各方事务，利用所制定的条例和规定，大力扭转官府中的陈腐之气。他将所制定的《督抚条约》提到很高的地位，一再要求所有官员严格执行：“本院所行条约计三十五款，非本院突为一说也。祖宗成法，今条举之，以上利国，以下便民。文到之日，各官当日严惕厉之心，痛洗颓惰之习。官日加悉阅各房科，吏日以本等事请。官糊涂吏提撕之，吏隐蔽官鞭策之。并一应本院行事，敢有一事一字不遵，一时一刻迟误者，本院决不轻贷。非本院故自苛责也。立立道行于前，乃可必世面仁于后。令行禁止，不可谓非大圣人作用也。诸葛孔明以严治蜀，本院于江南亦云。各官毋自贻悔。”

退田，使一大批占有大量土地的地主官吏利益受损。严格执法，又堵住了不少官员多吃多占的路子。他们的好日子没有了，他们感到不那么舒服了，于是开始有所反应，开始是局部的，所提的奏疏也得不到皇帝的批复，但后来形势逐渐变了。虽然海瑞还在持续不断地向大地主、大官僚们进攻，力图毕其功于一役，但是他遇到的阻力越来越大。向朝廷告状的人越来越多，一些官吏抓住海瑞工作中的一些缺点和不

足，采用造谣中伤、无限夸大等手法，多次向皇帝告状，说海瑞工作没有能力，只会抓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不识大体，作风粗暴，众人不满等等。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戴凤翔的参劾。

戴凤翔的官职是吏部的吏科“给事中”，职位并不很高，但在吏部供职，文采不错，又熟悉专管整理参劾并向皇帝汇报的官员，因此，他所提交的疏折，能够方便地递交给皇帝。又由于他见到的奏疏比较多，知道皇帝重视知道什么样的奏疏。徐阶一家看中了戴的这一优势，先后向他行贿达“千金”，终于说动戴写下参劾海瑞的疏折。

戴凤翔在奏疏中，历数了海瑞的种种罪状，说海瑞滥受诉讼，无节制地受理民事案件，仅凭自己的主观判断就下结论，致使刁民猖獗。将海瑞扼制贫富过度差距说成是随意侵占农民的田地，使许多农民不敢收回租子，其势如“挖壮民的肉去喂饿急了的老虎”，等等。

海瑞向皇帝提出的抗疏，阐明了自己在到任以后面临的形势，说明所采取一系列措施的背景，为自己进行辩解。海瑞说到，本官到任后，朝廷接到的本官上递的准状（即要求批准对有关官员进行处理的请示）比前任为多，这是实情。因为所处理的问题多涉及到乡、县乃至州一级的官员，为了“通民隐、抑强

横”，故不得不连续请示汇报。海瑞说：“我到任才几个月，接到的有关“乡官夺产”的诉讼竟有几万件。在调查中，州、县及生员都说这是近20年问题的总爆发。退田还民，是顺应民心的大好事，受到了广大民众的欢迎。凤翔把今天的民说成是‘虎’，把乡官说成是‘肉’，却没有说明这‘肉’本来就是民身上的。况且，我们今天还给农民的‘肉’，不足于被挖走的1/10！”戴凤翔在奏疏中说海瑞“勾结倭寇，攻陷城池、誓血为盟，劫库斩关，行李不通，烟火断绝”，海瑞对此不屑一顾，说这样大的事，几乎不用花力气就可以搞清楚。若倭寇进攻，皇帝早就从其他渠道得到信息了，不可能发生倭寇已经进入而朝廷还不知道的事。所以，这样的谣言不攻自破。海瑞指出：“今年遇到水灾，富家却‘照例取租’。我多次提议应该减租，甚至禁止收租，虽大家都说提得好，却始终没有看见有禁止收租的命令。”海瑞还说：“与戴凤翔争论的事小，不能为朝廷尽到自己的责任则是大事。因此，本官根据皇上的授权而行使有关职权，根本没有什么错误。只要得到必要支持，我可以在几个月内使局面彻底改观。现在，赋役未平，军兵未壮，而‘禁诬告而刁讼未息，禁浮靡而奢侈如初’。”海瑞坚决地说：“微臣负国，凤翔欺君，两不宽贷。”要求皇帝将他本人和戴凤翔一并处理革职，以正视听。

其铮铮汉子的形象，呼之欲出。

海瑞终于没有躲过四面八方射来的乱箭，最后，还是被皇帝安排退休，结束了16年的宦宦生涯，回到老家休养。事后，徐阶的儿子对别人说：“不肖兄弟合千金贿给事中去之，为松人（淞江一带的人）安堵。”他们认为，花笔大钱，搬掉了一块堵在他们心头的大石头，非常值得。

不过，徐阶最终没有逃出历史的惩罚。他儿子行贿的事情后来终于败露，立即在全国引起大哗，徐阶家的土地全部被没收，大儿子被充军边疆，另两个儿子被降为庶民。如果不是首辅张居正帮忙，徐阶的命可能都保不住了，这可算是恶有恶报了。

六、留 宪

居家赋闲

海瑞担任巡抚的时间也不长，他对官吏的冲击太狠了，他企图用重新丈量土地的办法，恢复祖制，缩小贫富差距。他没有料到，这一措施实际上是对整个制度的冲击，以他一个人或少数几个人的力量，企图改变社会上通行的各种弊端，在当时条件下是行不通的。因此，被罢官是必然的。隆庆五年（公元1571年），58岁的海瑞退休，回到了自己的家乡海南。

退休闲居，对于海瑞来说是一种难于忍受的痛苦。海瑞立志要成为圣贤，要将自己的全部精力奉献给国家和人民。工作是他的全部精神寄托。离开了工作，他顿时感到空前的空虚和渺茫。何况，他的家乡远在海南，不比那些居住在城市的退休官员。城市里的退職人员有自己的生活圈子，可以聚在一起舞文弄墨，谈天说地，甚至出任书院院长等。城市是政治经济的集中地，多数退休官员可以找到发挥余热的机会。而位于天涯海角的琼州，海瑞接触到的只是湿热的空气、汹涌的波涛和无休止的黎汉之争。这些给海瑞带来的无疑是更多的烦恼。

更令海瑞感到遗憾的是，他的家庭生活充满了悲剧色彩。海瑞先后结婚三次，又有两个小妾，本该人丁兴旺，儿孙绕膝，不料他的婚姻却屡屡失败。他的第一位妻子为他生了两个女儿，因与婆婆不合而被休。第二位妻子结婚仅一年就因为同样原因离开了海瑞。第三位妻子和一位小妾为海瑞生了三个儿子，不料先后都因病去世。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这成为海瑞抱憾终生的大事。

海瑞是孝子，自幼受到圣贤之书的影响，严守伦理纲常，他在自己住所的大堂正中，悬挂了“忠孝”两个大字，作为自己恪守孔孟之道的鞭策。在他的心目中，母亲是第一位的，妻子是第二位的。他到北京做官，母亲说忍受不了北方的寒冷，他毫不犹豫地让妻子陪母亲回老家，自己只带了一个小僮来京。妻子和母亲发生冲突，他从没有想过从中调解，更不会去批评母亲，而是无条件地支持母亲的决定，随意地“休”掉了妻子。海瑞的第三任妻子和小妾于1568年在10天之内先后死去，许多人认为这或许是与海瑞的母亲有关。不管怎么说，这在事实上成为海瑞政敌对他进行攻讦的口实。海瑞对此真是有口难辩。种种迹象说明，海瑞的家庭生活无味，缺少温情，更谈不上和睦欢乐。从某种意义上说，海瑞成了传统伦理道德观的牺牲品。

当然，海瑞毕竟是不寻常的汉子。事业的失意，家庭生活的不幸，都没有使他倒下。他的生活依然朴素，有客来访，他不上酒，不上肉，只是清茶一杯，菜蔬几许，却常常与朋友谈得日头西下。有的时候，他送客到门口，说起大家感兴趣的话题，会一连几个时辰站在那里说个没完。海瑞的名气已经很大，所以拜访的人很多，一些人看到他生活艰苦，常给他送礼品和银两，他把这些或转送给周围贫穷人家，或送给操办红白喜事的朋友。这一期间最能给他带来欢乐的，无疑还是教学。有朋友将自己的孩子送来请他点拨，他会异常兴奋。他将乡间的“乡约亭”当成专门讲学的场所，有时从上午讲到下午，又从下午讲到晚上，天黑了，就点上蜡烛继续讲。其情其景，令人感动。

海瑞在家一呆就是15年。其间，他一直关注着时局的变化。张居正出任首辅时，他特意给张居正写了一封信，要求张主持公道，给他一个正确的评价。但张没有理睬。其原因，可能是因为在前些年的政治斗争中，有人曾冒用海瑞的名义写了一封信，对张进行人身攻击。该信广为传播，影响很大，张大为恼火。为此，官府专门派人找海瑞了解情况，发现他对当时政府的许多情况一无所知，因此断定这事并非海瑞所为，但张自此对海瑞耿耿于怀。另一方面，海瑞的工

作作风也不为张所欣赏，张在给海瑞的回信中提到：“苏松一带积弊甚重，你能在任巡抚期间大力整顿，矫枉过正。用心虽好，但确也引起许多非议，人们不理解，因此一时难以接受你的举措。我虽任首辅，却也没有能力一下子平息大家的议论，在此表示十分的抱歉。”海瑞碰了个软钉子。虽然张居正也对苏松一带的地主不满，也立志改革和整顿，许多思想与海瑞几乎完全一致，但他仍不能容忍海瑞，拒绝向海瑞伸出援助之手。海瑞被拒一次，对张也心存不满，万历元年，海瑞60岁时，张居正也曾考虑让海瑞出来担任官职，但海瑞认为自己无法与张合作，拒绝了这次任命。直到1585年，张居正死了，他才被重新起用为南京右都御史。

重新出山

万历十三年（公元1585年），首辅张居正去世后，朝廷内外掀起一阵反张浪潮。王锡爵出任首辅，大量起用反对张居正的旧臣。海瑞没有直接反对过张，但张居正不愿用他却是众所周知，何况在那之前，已有许多人反复推荐海瑞重新出山，万历皇帝为了表示自己顺应民意，树立励精图治的形象，决定任命海瑞为南京都察院右都御史。海瑞还没到位，又改任为南京吏部右侍郎。

海瑞接到委任时已经是72岁高龄。不少人劝他别再外出折腾了，海瑞对改变时局的热情也已大为降低。当年冒死直谏时，他还认为，朝政的革新只是有赖于皇上的“一振作而已”。现在，他离开家乡时，却流露了完全相反的另一情感，在给朋友的信中他写道：“汉魏桓谓宫女千数，其可损乎？厩马万匹，其可减乎？”借古喻今，显然他对万历皇帝好女色，爱骑射相当不满，对皇帝改过自新更不抱希望。但是，“主上有特达之知，臣子不可无特达之报，区区虚袭，奚取焉。”作为一个信守圣贤之道的典型，他不可能对皇帝的委任表示丝毫的犹豫，于是不加思索地走马上任。

他已是古稀老人了，但作风未变。一月接到委任，二月底出门，谁也没有打扰，甚至连一般人们走马上任时乘坐的官船都没用，仅带一小僮，租一小船上了路。一路上，除了他自己坐一顶小轿，家人全部步行，有时骑马，小僮也只是鞍前马后地照顾，一点没有高官外出的派头。沿途许多人甚至不知道有这样一位有名的大人物路过。海瑞一行，走了近三个月，总算到了南京。

海瑞重新出山在南京引起轰动，老百姓奔走相告，拍手称快。知道海瑞要去坐堂办公，无数百姓蜂拥而至，上至白发苍苍的老者，下至乳臭未干的孩童，都挤到车前轿后争相观看，竟把道路都堵塞了。看到海瑞的身体健康，大家感到莫大的安慰，纷纷转告说，“海都堂尚未老也”。附近农村的农民更为激动，不少人带着干粮出门，步行几天赶到大道边，只是为了能在路上见一眼海都堂，其情更甚于拜见自己的父母。一度海瑞回家竟不能关门，只好端坐在堂前，接待来来往往的百姓，问之何事，均笑曰，没事，只是为了看一眼。

明朝是公元1368年由朱元璋正式建立的，当时定都于南京。后来，朱棣继承皇位，带兵平息了外族的骚扰，平定了北方，于是将首都改定为北京，而南京则保留为陪都。一是为了承认其曾为首都的地

位，二是为防意外。一旦北京受侵，可立即启用南京以保证国家正常运行。因此，南京的政府机构同北京完全一样。但是，除了正德皇帝一度在此驻足外，这里从来没有举行过全国性大典，因此，这里的中央机构并没有实际运行，只是虚设。说穿了，所谓陪都，其实只是个官员俱乐部，朝廷经常将某些遗老遗少安排到这里以示安慰。这里的多数官员也心安理得地吃闲饭。海瑞所得官职高达二品，位于各御史之首，但实际上与其他御史也没有实质性不同，大家的俸禄相同，待遇无异，更重要的，是大家都是吃白饭不干事的闲官。当时的京城多数官员，根本不知道南京右都御史姓字名谁，可想当时这些官员的地位是无足轻重的。

海瑞却与众不同，他最不能忍受的是拿了国家的俸禄却不干活。到南京后，他立即给上司写信说：“主上立志励精图治，这是天下人的共同愿望，我愿意以自己的菲薄之力，协助大人共同辅佐皇上，维护太平盛世。”他跃跃欲试，打算再干上一番事业。

执法惟重

海瑞对世间的种种流弊已经有相当的了解。他认为，要禁绝不正之风，惟一的办法，是恢复祖宗的重典。

朱元璋在立国之初，为了迅速地恢复秩序，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其中重要的一条，是重典镇邪。洪武十八年，朱元璋下诏，将各地被查实的贪官污吏尽数押到京城，组成筑城队，罚这些害官服苦役。朱元璋告示天下，凡发现官吏或贪或怠，一般老百姓均可直接到京师告状。发现违法乱纪的官员，即处以笞刑。据记载，仅凤阳一县，当时被处以笞刑的就达万人之众。贪污白银达60两以上者要枭首示众，剥皮实草。当时的府州县尉的左边，专门立了一庙，为剥皮之场，取名为剥皮庙，每次行刑，都直接以罪犯之血祭祀土地。各个官府的公座两旁，都悬挂着一只用于剥皮实草的口袋，触目惊心。一时间，各地官员无不谨慎律己，吏风大振。

海瑞极力主张恢复祖制重典。他向皇帝递交了一个条陈，极陈恢复祖制的必要，认为世风已坏，不用极端手段无法纠正。他希望皇帝能从国家长治久安的角度考虑问题，更多地体谅一般百姓的苦难。他说：

“愿皇上以茅茨土阶之心，居九重金阙；持智者行所无事之术御一日万几。见尧舜毋见天子。”意真语切，近乎憨直。为了国家的兴盛，海瑞简直是豁出去了。

效果是明显的，皇帝看来是受到了感动，在以后的日子里，对海瑞的一切举动都取支持和容忍态度，至少，他没有再约束海瑞的行为。一个叫梅昆的人站出来反对海瑞，向皇帝参了他一本。梅昆的官职比海瑞要低，在当时，下级监察官参奏上级官员，虽不算违反法制，却总是有悖常情的，这从一个侧面说明当时的反对者对海瑞是多么讨厌和害怕。但皇帝不仅没有怪罪海瑞，反决定革去梅昆的俸禄，这对海瑞是莫大的鼓舞。海瑞在最后的日子里，多少能干成一点事情，和这一点是直接相关的。

有了支持，海瑞更大胆了。他不仅禁革一切不必要的礼节，提倡公事往来一律从简，达官显贵过往不搞迎送，精简各项开支，减轻百姓负担。他对一些官员的奢华作风极为不满。一个御史请了一班戏子到家中唱戏，被海瑞知道了，将诸御史集中到大堂之中，宣称该御史的行为违反祖制，决定实行杖责。诸位御史得知大惊失色，一齐为之求情，海瑞却不为所动。其实，这类事情在南京早已司空见惯，一般人绝不会理会这样一件“小事”。海瑞却认为，既要恢复祖制，就应该从日常生活的一点一滴做起。抓住这样一个典

型，当然不能放松。海瑞不留情面地执行律法，当下百官无不为之震动。

禁革应票

南京是陪都，政府给的俸禄只是象征性的，各府官员的收入不太丰厚，当然，公务也相当清闲。一些官员于是殚精竭虑地设法捞取额外收入。最常见的办法就是利用职权，以接待来宾或临时公务的理由，对附近的商贩进行勒索。形式十分简单，就是到商店随意拿取商品，其后并不付钱，而是给商店一张“应票”以为凭证，说是以后归还。但这“应票”实际上不起任何作用，店家持票却拿不到钱，苦不堪言。

海瑞到南京后不久，就收到一个叫陆武的店主的告状。陆武一下子拿出六张“应票”，让海瑞作主补偿成本。紧接着，又收到了西营、崇礼、长安三条街道的店主们送来的300多张“应票”，其中，属兵马司的89张，属各衙门的220张。海瑞了解到，这些“应票”仅仅是店主们手中的很少一部分，过去有大批“应票”曾送回衙门，原以为能追加有关款项，但没想到都是有去无还。

海瑞说，衙门官员这样的行为，无异于“狼之贪、虎之猛”，像这样以五城百姓的膏血满足千百官员的贪婪，百姓如何还有活路。一些官员为自己辩解，说实在是因为经费不足才取此下策。海瑞驳斥说，各级

各类机构的开支都有明确项目和标准，却没有任何一条律令说可以向百姓搜刮。这样刮取钱财，实际上是借着为“公”的名义中饱私囊。一针见血，切中要害。海瑞发布告示，一概取消“应票”，明确指出，朝廷曾颁文，明确规定各级各类官员的俸禄标准，所有官员的俸禄都只能照章领取。今后各衙门各官员，一律不许使用“应票”，这次收到的“应票”，所有官员立即照单付银。海瑞警告各官员，如果不能按期付银，则在各位的俸禄中扣还。告示一出，各官员无不老老实实地将欠款归还。南京百姓松了一口气。

海瑞在南京一个号令接一个号令，矛头所向，集中在百姓最为痛恨的现象。海瑞的文采好，所写号令聊聊数语，既切中时弊，又朗朗上口，百姓常常将这些号令遍涂于大街小巷，于是很快在群众中流传开来。这从一个侧面也帮助了海瑞的执法。海瑞告示民众，凡有不平者，发现为官不正的，均可以直接到南京府来告状。对欺压百姓、鱼肉人民的丑恶现象，海瑞都坚决地予以打击。

很快，清廉之风盛行。南京市内的各级官员，从地方的最高长官到最普通的丞郎，无不谨小慎微，奉公守法。以“应票”到商店换取物品的现象消失了，再没有人敢在私宅中举行豪华宴会，置台唱戏了。南京附近的雨花、牛首、燕子矶等游览胜地的公费旅游

现象也一扫而空。有意思的是，这时的百姓并不知道海瑞的官衔是右都御史，更不知道这个职务只是一个闲职，只知道海都堂、海巡抚又回来了。海瑞的年岁已经大了，他平时能够处理的公务已经很有限，但只要他还在南京坐镇，就能产生极大的震撼力，人们评论说，这叫“不怒而民威于斧钺”。有一个民间传说更有意思，说一个木妖在京城御花园作祟，人们请出多位名臣，这个木妖都无动于衷。有人大喝一声，“海瑞来了”，这个木妖当即趴下不动。这虽是个荒诞故事，却也说明了海瑞在百姓心目中的地位。

进士申辩

海瑞的存在妨碍了一些官员的生活，斩断了他们的发财之路。因此，反对他的人一直没有停止活动。继梅昆之后，又有多人对海瑞参劾，影响最大的，要算房寰的参劾。

这房寰是德清人氏，当时任南直隶提学御史，凌士纳贿，恣睢狼藉，在百姓心目中是一个典型的以权谋私的坏官。当地百姓模拟《阿房宫赋》给他作了一个《倭房公赋》，将他受贿欺民的形象刻画得入木三分。房寰看见海瑞雷厉风行地整肃不正之风，感到自己的地位和利益受到威胁，于是先下手为强，到皇帝那里告状。一状不准，又奏第二本，房寰不管不顾，对海瑞大肆进行人身攻击，套上好几顶大帽子，什么大奸极诈，欺世盗名，诬圣自贤，损君辱国等等，极尽诋毁诬陷之能事。房寰的无耻，激怒了众多正直的官员和百姓，顾允成、彭遵古、诸寿贤三位进士联名上疏，义正辞严地对房寰进行反驳。

三进士在他们的疏折中说：“我们10多岁的时候就听说过海瑞的英名，一致认为海瑞是当代的伟人，其光辉事迹将留芳百世。海瑞品格之高，有如天上之人，可望而不可及。我们懂事后，又听说海瑞写了‘天

下直言第一疏’，更认识到海瑞功在千秋，这些陛下都是知道得很清楚的。房寰贪污狼藉，中饱私囊，吞噬了百万资产，人们说起他，都像遇到恶臭污秽一般，无不掩鼻唾弃。房寰在海瑞的高风亮节面前，更显得鄙琐而无地自容。现在房寰竟敢反咬一口，真是冒天下之大不讳。天下之大，要找到房寰这样的人是很容易的，要出现海瑞这样的人却是难上加难。房寰独享贪饕之利，却反攻海瑞过于迂拙，竟然有人还相信房寰的话，我们真为之痛心疾首。海瑞就任南直隶巡抚期间，所到之处如烈日秋霜，搏击豪强则权势敛迹，禁绝侵渔则民困立苏，兴水利，议条鞭，一切善政，至今黄童白叟皆啧啧称道。近日沿海一带都在说海都堂又回来了，大家奔走相告，喜上眉梢，可见海瑞深得民众的欢迎。”

三进士逐条驳斥了房寰的疏折，列举了他的六大欺君之罪，认为，房寰对于海瑞的所有攻击，均为“莫须有”，完全是颠倒是非，混淆黑白。他们说：“房寰说海瑞将自己的旧靴子送到外地去修补，这本是说明海瑞的简朴，没有什么可讥讽的，房寰有什么理由反来耻笑一通。说海瑞奏疏恢复祖制重典，这事皇上已经知道，海瑞的用心在于国家，更没有什么可说三道四的。陛下一再重用海瑞，说明是想树立一代正气，重振世风。而房寰四处扬言说，如果他所管辖

的学校中有海瑞这样的人，他必在学校公开侮辱之，使之在学校呆不下去。皇上喜欢的正是房寰所不能容的，其妒贤忌能的无耻暴露无遗。惟陛下幸察。”

三进士的上疏没有立即奏效，他们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房寰的同党对他们进行打击报复，将他们贬出京师。但是，房寰最终没有逃出历史的惩罚，他的两个朋友受贿事被揭发，他被牵连出来，于是过去的各项罪行陆续暴露，先是被调出京城，后又被罢官，落得个被遗臭万年的下场。三进士则被重新起用，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材。

后人黄秉石对这一段公案有一段评论：“人们都说忠奸难辨，其实忠奸是很容易辨认的。读海忠介的疏折，无隐语，无曲句，所指皆关系天下兴亡的大事，其极思深愤，洞乎有余，海瑞说的，都是世人心目中明白却不敢说出来的。因此，他的言语足以发明主之悟，而震天下人之心，此乃真君子之言也。那些小人要攻击海瑞，因为没有什么好说的，只好采取迂回曲折的词语，人们读都读不懂！攻击海瑞将乡民奉为上宾，为尊孔孟之道而不与他人交际，这些都是小孩子都明白的道理，简直不屑一驳……。”照黄秉石看来，由于心胸气节的不同，仅从海瑞和房寰所写奏疏的文风就可以辨出忠奸。正人君子写出的文章坦荡浩然，卑鄙小人的文章则鄙琐狭隘。

争论得太激烈了，于是万历皇帝亲自出来作结论：“海瑞屡经荐举，帮特旨简用。近日条陈重刑之说有乘政体，且指切朕躬，词多迂戆，朕已优容。”皇帝都没有计较海瑞的憨直，没有怪罪海瑞的鲁莽，其他人还有什么好说的。于是，海瑞依旧做他的官。

清白离世

反复的争论使得海瑞心虑憔悴，元气大伤。皇帝虽然照旧用他，但显然，皇帝并不赞成他的观点，只是为了显示自己的大度，“用以镇雅俗、励颓风”，才将他摆在那里。海瑞明白这一点，自觉无回天之力，加之年事已高，于是一再提出辞呈，但接连七次都被御批为不准。一位74岁的老人，处在这样一个尴尬的境地，海瑞终于顶不住了。海瑞病了，病得卧床不起。这次，他知道自己不行了，病再治无益，于是拒绝服药。开始料理自己的后事。所要交代的十分简单，只有一件，兵部所送的柴银多耗了七钱，这笔钱务必要还。他要彻底清白地离开人世，绝不肯有丝毫说不清楚的地方。除了这一件，他再没有向自己身边的人说别的。万历十五年（公元1587年）岁末，海瑞告别了奋斗了一辈子的人生。死时，身边竟没有人伺候。

海瑞的死讯传出，皇帝派佥御史王用汲负责料理海瑞的后事。王用汲到海瑞的住所察视，只见海瑞房间里的帟帐都是布的，且已经非常陈旧。身上穿的是海瑞最好的衣服，也已经洗得褪了颜色。检查海瑞的箱子，仅翻出几件破旧衣袍，甚至比穷书生还要寒酸。

翻遍所有抽屉箱柜，只找到剩下的10余两银子。王用汲看到这些，终于忍不住潸然泪下。王用汲带头捐款，诸御史、众官员纷纷解囊，这才凑足料理后事所需的费用。海瑞无子女，于是，王用汲亲自率人为其沐浴更衣，入殓，承担了全部后事事务。皇帝下旨，赐海瑞“忠介”谥号，赠太子少保。一位二品官，死后竟连料理自己后事的钱都没有，在当时真是奇迹了。

海瑞之死在百姓中引起震动，无数百姓拥往海瑞家中，只是为了最后看一眼他们的青天大老爷。有人画海瑞像到街上卖，立即被人传出，大量复制出售，一幅五尺的画幅在苏州索价五钱，极为热俏，常常是画还没脱稿，即被人抢去，不少人因此而发了一笔小财。海瑞死后一连几天，农罢耕，商罢市，全城的百姓都着素色服装。海瑞出殡那天，沿途百姓泪如雨下，哭声震天。沿着河岸为海瑞送行的百万民众挤得水泄不通，箪食壶浆之祭数百里不绝。朱良知写诗：

批鳞直夺比干志，苦节还同孤从清。

龙隐海天云万里，鹤归华表月三更。

萧条棺外无余物，冷落灵前有菜羹。

说与傍人浑不信，山人亲见泪如倾。

海瑞去世后，百姓用各种形式纪念他。他的家乡和松吴一带建了不少庙宇。据说，海瑞死的时候，苏州一个祠庙的围墙突然轰然倒塌，祠庙大堂的墙体则变了颜色。当地人议论说国家一定是出了大事了，果然很快传来了海瑞的死讯。于是，当地乡村之人与道士共同筹划，重新修建了大庙，专门纪念海瑞。

供奉海瑞的大庙有神力，贪官污吏不敢进去。黄秉石是当地的一个富绅，一贯敬佩海瑞，一次到苏州看见大庙，却不敢贸然进入拜谒。他在外面观察多时，发现进庙的各阶层人士都有，于是问儿子：“人们说海瑞锄击太甚，富贵人家多有不悦。可今天看见进庙拜谒的不仅有普通百姓，还有许多有身份的人士。这是怎么回事？”他儿子到人群中问了一圈，回来告诉黄秉石说：“海瑞所锄，非富贵也，乃豪强也。豪强欺压百姓，因此有过，海瑞对其自然毫不留情。而一般富贵只要安分守己，海瑞不仅不会打击，还会在各方面加以保护。”黄秉石叹曰，“公其非人貌而天都耶？”海瑞真是神，死了还要管世间的事，众位官员看见海瑞的庙都要费一番思量，掂量一下自己的行为。一些过去反对过海瑞的人，也想重新打扮一下自己，为自己身上涂一些光彩。有一名叫钟宇淳的给事，过去曾与房寰交往甚密。房寰后来告诉他人，说他上

疏反对海瑞，是钟忞恂的。钟听到人们的议论，极力表白自己，甚至信誓旦旦地说：“我若忞恂房心宇劾海刚峰，当口上生疔死。”不久，这位钟大人真的死于此疮。一个人已经离开了人间，仍然会对那些心怀鬼胎的人产生威慑，海瑞死而无憾了。

精神永存

海瑞是封建社会的官员，是一位历史人物。对这样一位人物，我们是否应该学习或者歌颂？答案是肯定的。

评价历史人物，不能离开他所处的历史条件。主要地，应该看他的作为是否有利于当时的人民，有利于当时生产力的发展。海瑞在江苏、安徽、浙江、江西、福建当过官，这些地区的人民是欢迎他的。海瑞所采取的一系列措施，是有利于人民休养生息、发展生产的。反对海瑞的始终是少数大地主，因为海瑞的措施不利于大地主的兼并，不利于他们逃避赋役，欺诈百姓。

海瑞给我们的启迪有很多，有这样几点非常具有现实意义：

一是“无私生威”。海瑞执政措施甚急，不留后路，关键在于“心底无私天地宽”。他在任期间，从没有利用手中权力谋取任何一点个人好处，反把一些自己应该得到的合法利益革除。他取消了许多官府服务项目，甚至让自己的家人种菜砍柴，只是为了节省一点政府开支。他在任这么多年，家中田产没有增加，从淳安到兴国赴任时，甚至连一身像样一点的官服都

没有。若不是朋友的要求，他恐怕会着一身旧衣服到新岗位任职。他死的时候，身边只几块布料、10几两银子，一件像样的家具都没有。若不是王用汲的帮助，恐怕他连“还里”都做不到。他的生活标准同一般贫民差不多。虽然一些人讥他“没有风度”，他不为所动。他认为，“柴马俸禄外，毫发属民”，“过此，皆法之所不宥”。因此，他处处禁绝馈送，裁革奢侈，躬先节俭，以清律己。正因为他自己从不谋取不义之财，因此大多数人敬重他，佩服他。他也敢于向任何人开火，纠正他所发现的所有不正之风。一些不理解他，同他闹过别扭的人，甚至他的政敌，对他这一点都不得不表示尊重，说他“不怕死，不爱钱，不立党”。

老百姓崇敬海瑞心地无私，编出许多传说，告诫人们发现问题要敢于面对，不能护短，否则天理不容。九华山的百岁宫中就有这么个故事：

海瑞有一次到九华山拜佛。他走进百岁宫，正要烧香跪拜菩萨时，一位老方丈却突然拦住他：“海大人，这个香你烧不得。”海瑞忙问是怎么回事，方丈告诉他说：“因为你的心不洁。”海瑞大惑不解，生气地说：“我为政清廉，从不徇私枉法，为什么说我不洁？”老方丈不多言语，只是指了指海瑞的鞋，告诉海瑞说这鞋是牛皮制的，这对于菩萨就是不洁的。

海瑞听完，当即脱下鞋子，扔进山涧，然后赤着双足进殿跪拜。礼毕之后，他抬起头来，却看见菩萨边上置了一只大鼓。于是问：“这只鼓是什么做的？”话音刚落，那鼓怦地一下破了，原先在一旁昂首远眺的菩萨，也突然低下了头，面带愧色。

泥塑的菩萨会低头露愧，自然是人们的杜撰。但这却在提醒人们，凡是不正确的东西，均不应该掩盖包藏，纸是包不住火的，终有一天会像那只鼓那样，在真理面前轰然爆裂。这一传说也寄托了民众对海瑞的怀念和尊敬。

这只大鼓至今还在百岁宫放着。

二是“以民为本”。海瑞打击豪强，不惧权贵，是因为他一心为民。在他看来，民众的事是最重要的事，值得为之“奋不顾身，创为剔刷之举”。他始终把民众的需要放在首位。到任何一个地方任职，都把振兴经济，改善人民生活当作头等大事来抓。他虽然身为封建社会的官吏，是整个社会运行机器中的一个组成部分，他做事的出发点，也总是有利于社会的长治久安，总是要“为朝廷”。但是，他没有简单地将“为朝廷”理解为“为官员”。他认为，社会的长治久安，关键在于民，只有广大民众的生活改善了，社会才可能安定。正是基于这样的出发点，他在兴国时，才会把大量荒地分发给流民，并帮助他们解除在原籍

所担负的税赋。他所采取的措施，总是从有利于调动农民积极性出发。农民的土地被剥夺了，他就重新丈量土地，使更多的农民在自己田地中耕作。农民的赋役过重，他就大力推行“一条鞭”法，根据各家各户的实际情况，合理承担税赋，并简化征办手续。农民遇灾，他不顾自身安危，驾一小船到河中勘查，将救灾与治理结合起来，疏浚淞江和白茆河，干成了“龙王爷才能干成的”大事。为了减轻地方的负担，他敢于顶撞大官，不惜得罪朋友。所有这一切，使海瑞得到百姓的爱戴和支持。虽然海瑞多次遭遇弹劾，人民对他的爱戴和支持却没有丝毫减退，这反过来极大地鼓舞了海瑞自己。

以民为本，当民与官发生矛盾时，他自然地站在了人民一边。江南农民告徐阶侵占土地，虽然徐阶是大官，又是他自己的朋友，但他还是要求徐阶退还所占土地。人民把他当成了自己的靠山、救星。后来，苏州地区的百姓遇有冤屈，经常会说：“若海都堂在，焉能有此！”可见海瑞的作为深得民心。虽然他的主张遭到大地主和达官显贵的反对，他为此付出过罢官坐牢的代价，但他义无反顾，一往无前。他的气节，甚至连他的政敌都为之佩服，“海刚峰不怕死，不要钱，不吐刚茹柔，真是铮铮一汉子”。百姓称他为“海青天”，对他的功绩“口碑道载”；而大地主和

官僚士大夫们却称他为“海强项”，说他为“刁恶之人”、“刁诈之徒”办事。爱憎分明，泾渭不乱。由此可以看出，在当时社会条件下，海瑞的思想已经达到了相当的高度。

三是“育人为上”。海瑞能够具有相当崇高的思想境界，与他所受过的系统教育直接相关。他自幼苦读圣贤之书，受到儒家思想的严格训练，思维严谨，办事果断。在各种场合下，他都自觉按照确定的行为准则办事，说明儒家学说已经渗透到他的内心，用现代时髦的话说，已经内化到他的思想体系中。他时时处处以圣贤之道要求自己，要求别人。即使是批评皇帝，他所引用的主要依然是孔孟的教诲，是社会应该遵守的伦理纲常。海瑞认为，只要所有官员都自觉地按照祖训办事，理解了孔孟学说之精髓，自如地在日常事务中运用圣贤治世之原则，天下就会太平。自身的经历，使他体会到人品的重要。他认为，塑造人品，最有效的办法是办教育。因此，在任何岗位上任职，他都没有放松对教育的关心。就任教谕时，他首先革除送礼之风。他认为，郡庠是培养接班人的地方，因此不能让社会上的不良风气败坏校园风貌。就任县令时，他拆淫祠，兴学校，立志为当地培养更多有用之材。在巡抚任，他经常视察学校，亲自规定学校必须完成的教学内容，要求学生熟读圣贤之书。一系列措

施，充分体现了他对育人的关心。在他看来，教官善，民风可振。虽然，他的认识没有超出封建社会的一般规范，所主张的教育内容，依然是圣贤之书、孔孟之道。但他将教育归入治世的重要手段，却是很有见地的思想。不管在哪一个时代，社会管理的理想境界，是管理人员自觉地履行管理责任，社会成员自觉遵守社会规范，努力实现社会发展意图。历史的经验证明，实现这一境界，需要在严格执法的同时，认真抓好社会成员的全面教育。他在担任公职的过程中，一直十分注意对下级官员和对民众的思想教育，时时提醒他们要做圣贤之人，不能做“乡愿”，这一点值得深思。

海瑞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他不懈地与各种恶势力进行斗争，但取得的成效却十分有限。从根本上说，是他的努力与社会根本制度格格不入。他想通过重新丈量土地实现人人富裕，对土地的所有权进行干预，却没有料到他的做法，威胁到统治阶级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反对海瑞的官员所以能站住脚，得到的多数官员的支持，皇帝所以要关他，贬他，关键就在这里。从根本上说，海瑞是以个人的力量同社会运行机制进行斗争，这注定了他的失败。

在斗争方法、斗争策略上，海瑞也不很成功。他就任南直隶巡抚时，曾成功地收回了大地主徐阶的土地。从当时的形势看，如果他抓住这一典型，在进行

广泛宣传的同时，暂时放缓一下他那急风暴雨似的收田节奏，可能会有更好效果，至少能够巩固他自己的地位，今后可以做更多的事情。但他收不住脚步了，其结果是使矛盾空前激化，十个月后就只好卷起铺盖回家。在这点上，他似乎比宋代的寇准、包拯差了许多。海瑞不懂得团

结大多数，当得知自己要退休时，他给皇帝写了一封信，竟说：“举朝之士，皆妇人也。”这种瞧不起任何人，将众人一概骂倒的狷介之气，使他在官吏中失去了普遍的同情和支持。在同级和上级官员中，海瑞得到的支持一直不多，同他的这一性格有直接关系。

还有一点应该指出，海瑞在从政过程中尽管提出过许多措施，有的措施也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但他提的所有措施，实际上都是复古，都有成宪和理论的依据。在海瑞看来，只要能恢复到洪武皇帝时期的各项制度，社会、国家的各种问题就能迎刃而解了。因此，他总是十分关注农民的稳定，希望以适当的土地政策，使农民都能够安居乐业，以此实现社会的稳定。虽然在明代中期我国的工商业已经有相当的发展，但他从没有提出任何有利于工商业发展的措施。显然，这不利于社会的发展和进步，这说明，海瑞的思想认识有很大的历史局限性。

综上所述，作为著名的清官，海瑞在历史上占有

重要位置。海瑞励精图治，呕心沥血，不畏艰辛，勇往直前，其气势、其精神值得大力发扬。虽然他没有认识到，当时的社会制度是形成种种社会不合理现象的根源，但他坚定不移地站在人民一边，所作所为有利于社会稳定、历史发展。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今天，提倡学习海瑞的精神，为国分忧，为民争利，清正廉洁，敢于碰硬，乐于奉献，努力工作，确实有非常现实的意义。